

Issue 1

更多資訊

如果您有任何與產品相關的問題，歡迎您透過下列方式與我們聯繫：
請來電至本公司的諾基亞客服專線 電話：(02) 3234-9700
或是瀏覽本公司的台灣網站網址：www.nokia.com.tw
或至「諾基亞行動電話館」、「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以獲得更多產品資訊：

諾基亞行動電話館

| 行動電話館 | 地址 | 電話 |
|---------|-------------------------------------|----------------|
| 台北紐約紐約店 |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紐約紐約購物中心) | (02) 8780-9333 |
| 台中精誠店 | 台中市精誠路 11-3 號 (近精明商圈) | (04) 2328-8588 |
| 台中老虎城店 | 台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三段 120 號 1F | (04) 2255-3777 |
| 高雄三多店 | 高雄市三多三路 199 號 (近新光三越及太平洋 Sogo 百貨) | (07) 334-8000 |

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

| 服務中心 | 地址 | 電話 |
|-----------|-----------------------|---------------|
| 台北八德店 |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 255 號 1 樓 | (02) 27511575 |
| 台北南京店 |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1 樓 | (02) 27677377 |
| 台北紐約紐約店 | 台北市信義區松壽路 12 號 4F | (02) 23454648 |
| 台北光華店 | 台北市臨沂街 1 號 (光華商圈) | (02) 23416969 |
| 台北內湖店 | 台北市瑞光路 578 號 1 樓 | (02) 26581285 |
| 中和店 | 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59 巷 1 號 | (02) 32340688 |
| 桃園平鎮店 | 桃園縣平鎮市廣明路 71 號 | (03) 4948399 |
| 新竹店 | 新竹市建功一路 99 號 1 樓 | (03) 5752066 |
| 台中 NOVA 店 | 台中市英才路 512 號 2 樓 | (04) 23015252 |
| 台中河南店 | 台中市南屯區河南路 4 段 530 號 | (04) 23805000 |
| 嘉義店 | 嘉義市忠孝路 463 號 | (05) 2784222 |
| 台南店 | 臺南市公園北路 141 號 | (06) 2231288 |
| 高雄明華店 |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 337 號 | (07) 5520918 |
| 高雄山東店 | 高雄市三民區山東街 51 號 | (07) 3222445 |
| 屏東店 | 屏東市勝利路 113 號 | (08) 7344771 |
| 羅東店 | 宜蘭縣羅東鎮光榮路 342-1 號 | (039) 605007 |
| 花蓮店 | 花蓮市國聯二路 87 號 | (038) 312966 |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f you have any product-related questions, you are welcomed to contact us via the following methods:

Please make a call to our Nokia Customer Hot line. Tel: (02) 3234-9700

Or, you can visit Nokia Taiwan's official website at the following URL: www.nokia.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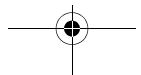
Or, you can visit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and Nokia Care Centres to obtain more product-related information:

Nokia Professional Centres:

| Professional Centres | Address | Tel |
|----------------------------------|--|----------------|
| Nwe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 No. 12, Song Sho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It's located in New York New York Shopping Mall, Hsin-Yi District, Taipei | (02) 8780-9333 |
| Jing Cheng branch, Taichung | No. 11-3, Jing Cheng Rd., Taichung. It's located near the Jing Ming shopping district, Taichung | (04) 2328-8588 |
| Lao Hu Cheng Branch, Taichung | 1F., No.120, Sec. 3, Henan Rd., Situn District, Taichung | (04) 2255-3777 |
| San Duo branch, Kaohsiung | No. 199, San Duo San Rd., Kaohsiung. It's located near Shin Kong Mitsukoshi Department Store and Pacific Sogo Department Store | (07) 334-8000 |

Nokia Care Centres:

| Care Centres | Address | Tel |
|----------------------------------|---|---------------|
| Ba De branch, Taipei | 1F, No. 255, 2nd Sec. Ba De Rd., Taipei | (02) 27511575 |
| Nan Jing branch, Taipei | 1F, No.16, 5th Sec. Nan Jing East Rd., Taipei | (02) 27677377 |
| New York New York branch, Taipei | 4F, No. 12, Song Shou Rd., Xinyi District, Taipei | (02) 23454648 |
| Neihu branch, Taipei | 1141F., No.578, Ruiguang Rd., Neihu District, Taipei | (02) 26581285 |
| Guanghua branch, Taipei | No.1, Linyi St., Zhongzheng District, Taipei (Guanghua shopping district) | (02) 23416969 |
| Zhonghe Branch | No.1, Lane 359, Sec. 2, Zhongshan Rd., Zhonghe City, Taipei County. | (02) 32340688 |
| Pingzhen branch, Taoyuan | No.71, Guanming Rd., Pingzhen City, Taoyuan County | (03) 4948399 |
| Hsinchu branch | 1F., No.99, Jiangong 1st Rd., Hsinchu City | (03) 5752066 |
| NOVA branch, Taichung | 2F., No.512, Yingca Rd., North District, Taichung. | (04) 23015252 |
| Henan branch, Taichung | No.530, Sec. 4, Henan Rd., Nantun District, Taichung | (04) 23805000 |
| Chiayi branch | No.463, Jhongsiao Rd., Chiayi. | (05) 2784222 |
| Tainan branch | No.141, Gongyuan N. Rd., North District, Tainan | (06) 2231288 |
| Minghua brance | No.337, Minghua Rd., Gushan District, Kaohsiung | (07) 5520918 |
| Shandong branch, Kaohsiung | No.51, Shandong St., Sanmin District, Kaohsiung | (07) 3222445 |
| Pingtung branch | No.113, Shengli Rd., Pingtung City, Pingtung County | (08) 7344771 |
| Luodong branch | No.342-1, Guangrong Rd., Luodong Town, Yilan County | (039) 605007 |
| Hualien branch | No.87, Guolian 2nd Rd., Hualien City, Hualien County | (038) 312966 |



nokmmk52093bs Miro Hello Pg Size: 166mmWx120mmH

您好

Nokia N80 是展現自我風格的最佳選擇。精巧的滑蓋設計與不鏽鋼外殼所展現的金屬感，是機械的極致人性化。

無論您想建立文件、寄發電子郵件或是以 300 萬畫素¹ 的數位相機拍照，262,000 色，352 x 416 像素之高解析螢幕均可提供您生動、清晰的畫質。使用 Nokia XpressPrint、XpressTransfer 與 XpressShare 可讓您輕鬆地傳送、列印與分享您的相片。

一起來探索Wireless LAN、Universal Plug 與 Play 等功能所帶來的便利吧！您可與各處的無線上網據點或家中的無線網路連線。Nokia N80 可快速、簡單的在家中的印表機、個人電腦或電視上進行文件列印、音樂傳輸或影像瀏覽。

使用Nokia N80 以 3G 的速度上網將讓您大開眼界。創新的 Nokia 網路瀏覽器可建立整個網頁的快顯複製影像，並可讓您放大想瀏覽的部分。

徹底感受 XpressMusic 功能所帶來的娛樂吧！Nokia N80 內建數位音樂播放機、FM 立體聲收音機、miniSD 記憶卡與轉接卡，可讓您使用最愛的 3.5mm 耳機收聽音樂。此外，您可輕鬆地管理音樂並透過 USB 2.0 介面由個人電腦傳輸歌曲到您的 Nokia N80。

讓 Nokia N80 開啟您全新的通訊體驗吧！

能否使用服務與功能必須視系統和/或 SIM/USIM 卡，以及使用裝置的相容性和支援內容而定。請詳閱完整規格與產品功能資訊。

1. 三百萬畫素：有效畫素為 2048 x 1536。

歡迎使用 Nokia Nseries 手機



請注意：顯示的手機畫面可能不是預設的畫面設定。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i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CE 0434 ⓘ

聲明

本公司 (NOKIA CORPORATION) 聲明
產品RM-92符合下列說明委員會
(Council Directive) 的規定：1999/5/EC。
此聲明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的全
文可在[http://www.nokia.com/phones/
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中找到。

Copyright ©2006 Nokia。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未取得Nokia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送、散佈或儲存全部
或部分的內容。

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Pop-Port與Visual Radio是Nokia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本文件中所提及的其他產品與公司名稱可
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之商標或註冊名稱。

Nokia tune（諾基亞音調）是Nokia Corporation的聲音標記。

symbian

本產品包含Symbian Software Ltd (c) 1998-200(6) 授權的軟體。Symbian和
Symbian OS為Symbian Ltd的商標。



Java™ 和所有以Java為基礎的標誌皆為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或註
冊商標。

Stac ®, LZS ®, ©1996, Stac, Inc., ©1994-1996 Microsoft Corporation。包括一
個或多個美國專利：No. 4701745、5016009、5126739、5146221和
5414425。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Hi/fn ®, LZS ®, ©1988-98, Hi/fn。包括一個
或多個美國專利：No. 4701745、5016009、5126739、5146221、
5414425，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本產品中的軟體某部分為 © Copyright
ANT Ltd. 1998。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美國專利號碼5818437和其他申請中的專利權。T9文字輸入軟體Copyright
(C) 1997-2000。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此產品是以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為基礎進行授權，(i) 與
由從事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消費者以符合MPEG-4 Visual Standard進行編
碼的資訊一同使用，以用於個人用與非商業用途，以及 (ii) 與授權視訊供

應商提供的MPEG-4視訊一同使用。沒有給予任何授權或暗示任何授權
可做為其他用途。其他包含的資訊，與促銷、內部和商業用途相關的其
他包含之資訊也許可以從MPEG LA, LLC. 取得。請見
<<http://www.mpegl.com>>。

Nokia奉行持續發展的政策。Nokia保留對本文件中所描述產品進行變更
或改進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在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造成任何特別、意外、
隨之而來或非直接的損壞，Nokia恕不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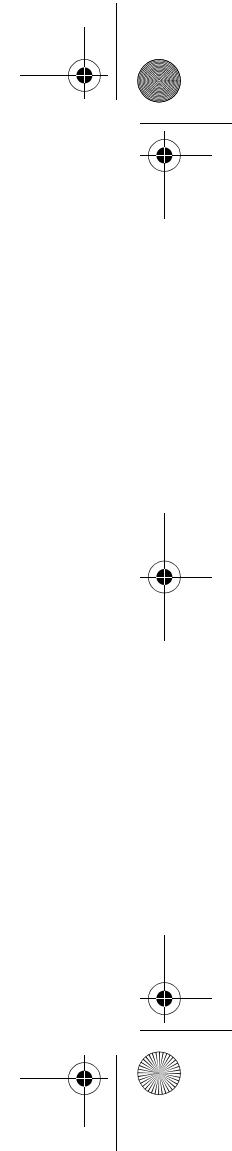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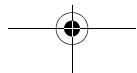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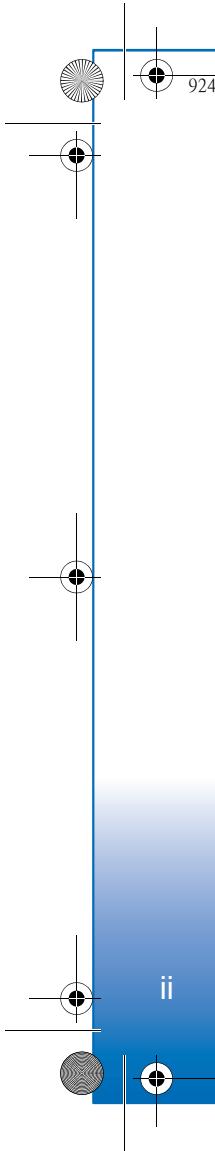
本文件的內容依「現有形式」為準。除非適用的法律另有規定，否則不
對本文件之準確性、可靠性或內容做出任何類型的明確或隱含的保證，
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對特定目的的商用性與適用性的默示保證。Nokia保留
於任何時刻修正或作廢此文件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如需最新的產
品資訊，請參閱www.nokia.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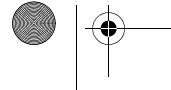
特定產品的取得依地區而有所不同。請跟您最近的諾基亞特約經銷商聯
絡。

本裝置可能包含了受到美國與其他國家之出口法律與條例所規範的商
品、技術或軟體。禁止在違反法律的情況下進行轉移。

9244702
第1版繁體中文

| | |
|-------------------------|--|
| 產品名稱 / 型號 | Nokia N80 行動電話 |
| 額定電壓 / 頻率 | 3.7 V, GSM 850/900/1800/1900 MHz, UMTS 2100 MHz |
| 總額定消耗電功率 | GSM 850/900: 2W; GSM 1800/1900: 1W |
| 製造年份 / 製造號碼 |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年份及 IMEI 號碼 |
| 生產國別或地區 | 請參照手機背面內側標籤製造國別 |
| 功能規格 | 符合 GSM 行動電話標準 |
| 使用方法 / 注意事項 | 請參照用戶指南及其注意事項說明 |
| 緊急處理方法 | 請洽當地經銷商或諾基亞服務專線 (02)3234-9700 |
| 製造（進口、代理）廠商 名稱、地址及電話 | 台灣諾基亞股份有限公司 +886-2-27199998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00號10樓 |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iii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目錄

安全規定 viii

Nokia N80..... 1

設定 1

Nokia 支援與洽詢資訊 1

從其他裝置傳送內容 1

基本指示符號 2

鍵盤鎖（按鍵保護） 3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3

時鐘 3

 時鐘設定 3

 世界時鐘 4

搜尋項目 4

耳機 4

手機吊飾 4

無線區域網路 4

原註冊系統 5

 重要的安全資訊 6

記憶卡 7

 記憶卡工具 7

檔案管理 8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8

 記憶體不足—可用記憶體 8

實用捷徑 9

說明 9

教學課程 10

相機 11

拍照 11

連拍 12

照片自動計時器 13

閃光燈 13

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 13

拍攝模式 14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14

編輯影像 15

攝影 16

 影片設定 17

編輯影片 17

 編輯影片、聲音、影像、文字和過場 18

多媒體資料 20

查看影像和影片 21

投影片放映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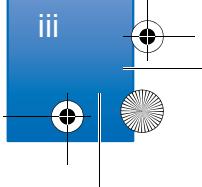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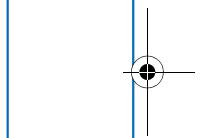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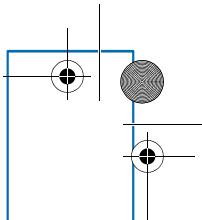
簡報 22

相簿 22

備份檔案 22

原註冊系統 22

 原註冊系統設定 23



| | |
|---------------------------|-----------|
| 查看多媒體檔案 | 23 |
| 複製多媒體檔案 | 24 |
| 多媒體應用程式 | 25 |
| 音樂播放機 | 25 |
| 增加音樂 | 25 |
| 播放音樂 | 25 |
| 影像列印 | 26 |
| 列印選項 | 26 |
| 預覽列印 | 27 |
| 列印設定 | 27 |
| RealPlayer | 27 |
| 播放影片檔 | 27 |
| 透過 OTA 線上播放內容 | 28 |
| 接收 RealPlayer 設定 | 28 |
| 電影剪接 | 29 |
| 建立快速 muvee | 29 |
| 建立自訂 muvee | 29 |
| 輸入法 | 31 |
| 輸入法指示符號 | 31 |
| 預設輸入法 | 31 |
| 切換輸入法 | 31 |
| 注音輸入法 | 31 |
| 使用注音輸入法 | 32 |
| 注音輸入範例：要輸入生日 | 32 |
|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 33 |
| 傳統英文輸入 | 33 |
|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 33 |
|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的秘訣 | 34 |
| 撰寫複合字 | 34 |
| 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 34 |
| 複製文字 | 35 |
| 訊息 | 36 |
| 編寫與發送訊息 | 37 |
| 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 38 |
|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 39 |
| 多媒體訊息 | 39 |
| 資料和設定 | 39 |
| 網路服務訊息 | 40 |
| 信箱 | 40 |
| 開啟信箱 | 40 |
|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 40 |
|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 41 |
| 中斷信箱連線 | 41 |
| 查看 SIM 卡訊息 | 41 |
| 訊息設定 | 42 |
| 文字訊息 | 42 |
| 多媒體訊息 | 42 |
| 電子郵件 | 43 |
| 網路服務訊息 | 44 |
| 簡訊廣播 | 45 |
| 其他設定 | 45 |
| 通訊錄（電話簿） | 46 |



| | |
|--------------------------|-----------|
|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 46 |
| 預設號碼和位址 | 47 |
| 複製通訊錄 | 47 |
| SIM 卡電話簿和其他 SIM 服務 | 47 |
| 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 48 |
| 建立連絡人群組 | 48 |
| 刪除群組成員 | 48 |
| 撥打電話 | 49 |
| 語音通話 | 49 |
| 撥打會議通話 | 49 |
| 單鍵撥號 | 50 |
| 聲控撥號 | 50 |
| 視訊通話 | 50 |
| 影片共享 | 51 |
| 影片共享需求 | 52 |
| 設定 | 52 |
| 分享即時影片和短片 | 53 |
| 接受邀請 | 53 |
| 接聽或結束通話 | 53 |
|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 54 |
|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 54 |
| 通話期間選項 | 54 |
|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 55 |
| 通訊記錄 | 55 |
| 通話計時 | 55 |
| 封包數據 | 55 |
|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 56 |

| | |
|------------------|-----------|
| 服務 | 57 |
| 存取點 | 57 |
| 書籤畫面 | 57 |
| 連結安全性 | 58 |
| 瀏覽 | 58 |
| 下載和購買物件 | 59 |
| 結束連線 | 59 |
| 清除快取記憶體 | 59 |
| 設定 | 59 |
| 行事曆 | 61 |
| 建立行事曆項目 | 61 |
| 行事曆畫面 | 61 |
| 管理行事曆項目 | 62 |
| 行事曆設定 | 62 |
| 農曆 | 62 |
| 百寶箱 | 63 |
| 視覺收音機 | 63 |
| 收聽收音機 | 63 |
| 觀看視覺內容 | 64 |
| 已儲存的電台 | 64 |
| 設定 | 64 |
| 捷徑 — 加入捷徑 | 64 |
| 聊天室 — 即時訊息 | 65 |
| 接收即時訊息設定 | 65 |
| 連接到即時訊息伺服器 | 65 |
| 修改即時訊息設定 | 65 |

| | |
|----------------|-----------|
| 搜尋集時序尋群組和使用者 | 66 |
| 加入即時訊息群組 | 66 |
| 即時訊息 | 66 |
| 查看與啓動會談 | 66 |
| 即時訊息通訊錄 | 67 |
| 即時訊息伺服器設定 | 67 |
| 遊戲 | 67 |
| 連線方式 | 68 |
| 藍芽連線 | 68 |
| 設定 | 68 |
| 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 69 |
| 配對裝置 | 70 |
| 使用藍芽連線接收資料 | 70 |
| 關閉藍芽連線 | 71 |
| 紅外線連線 | 71 |
| 資料傳輸線 | 71 |
| 電腦連線 | 71 |
| 本手機可當數據機 | 72 |
| 連線管理 | 72 |
| 數據連線 | 72 |
| 無線區域網路 | 72 |
| 同步處理 | 72 |
| 同步處理資料 | 73 |
| 裝置管理 | 73 |
| 伺服器操作模式設定 | 73 |
| 辦公室 | 74 |
| 計算機 | 74 |
| 換算器 | 74 |
|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 74 |
| 記事本 | 74 |
| 錄音機 | 75 |
| 文件、簡報和工作表 | 75 |
| 中英文雙語字典 | 75 |
| 輸入要查找的中文字或英文字 | 75 |
| 選取項目 | 75 |
| 查看翻譯 | 76 |
| 回到查詢字典的狀態 | 76 |
| 個人化您的手機 | 77 |
| 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 77 |
| 「離線」操作模式 | 78 |
| 變更手機外觀 | 78 |
|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 78 |
| 工具 | 80 |
| 多媒體鍵 | 80 |
| 設定 | 80 |
| 手機設定 | 80 |
| 通話設定 | 81 |
| 連線設定 | 82 |
| 日期與時間 | 85 |
| 安全性 | 85 |
| 來電轉接 | 87 |
| 通話限制 | 87 |

| | |
|--|------------|
| 系統..... | 88 |
| 行動週邊產品..... | 88 |
| 聲控指令..... | 89 |
| 應用程式管理..... | 89 |
| 安裝應用程式和軟體..... | 89 |
|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 90 |
| 設定..... | 91 |
| 版權保護檔案的啓動鍵..... | 91 |
| 疑難排解：Q&A..... | 92 |
|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 96 |
| 電池..... | 97 |
| Nokia 藍芽無線耳機 HS-26W | 98 |
| Nokia 藍芽無線耳機 HS-36W | 98 |
| Nokia 無線簡易車用免持配備 HF-6W | 99 |
| Nokia 無線鍵盤 SU-8W | 99 |
| 電池資訊..... | 100 |
| 充電與放電 | 100 |
| 照顧與維修 | 101 |
|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 102 |
| 有限保證 | 105 |
|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 106 |

索引..... 107

安全規定

請閱讀下列簡明的使用原則。違反這些規定可能會導致危險或觸法。有關更進一步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用戶指南。



安全開機 在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者使用無線電話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裝置。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循所有當地法律。行車途中請務必專心駕駛，不要分心做其他事情。行車安全當為首要顧慮。



干擾 所有的無線裝置都可能會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在醫院內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在醫療儀器附近請關機。



在飛機上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無線裝置在飛機上會造成干擾。



加油時應關機 在加油站時請勿使用本裝置。也不要在靠近燃料或化學物質的地方使用。



進行爆破時請關機 請遵守所有相關限制。進行爆破工程時，請不要使用本裝置。



正確使用 請依照本產品文件資料的解說，僅以正常姿勢使用本裝置。非必要時請勿碰觸天線。



合格的服務 唯有合格的服務人員才可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週邊產品與電池 請僅使用經過認可的週邊產品與電池。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防水性 您的行動電話無法防水。請保持乾燥。



備份資料 請記得製作備份或保留手寫記錄。



連接其他裝置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使用指南，取得詳細的安全指示。請勿連接不相容的產品。



緊急電話 確定行動電話已開機並位於服務區域內。視需要多按幾次結束鍵以清除螢幕，並回到一開始的顯示畫面。輸入緊

急電話號碼，然後按通話鍵。說明您的位置。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關於本裝置

本指南所述的行動電話，業經認證適用於GSM 850/900/1800/1900與UMTS 2100網路系統。關於網路系統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在拍照或攝影，以及使用相片或影片時，請遵循所有相關法律規定並尊重當地風俗，以及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和合法之權利。

 **警告：**您必須先將本裝置開機才能使用裝置的各項功能（鬧鐘除外）。在使用無線裝置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開啓本裝置。

本裝置內的**Quickoffice**應用程式可支援Microsoft Word、PowerPoint與Excel (Microsoft Office 97、2000、XP與2003)。並非所有檔案格式都可瀏覽或修改。

系統服務

您必須先申請無線服務供應商的服務才能使用行動電話。能否使用本裝置中的大部分功能須視執行於無線系統中的功能而定。並非所有系統皆有提供這些系統服務，或者您可能需要洽詢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殊設定，才能使用系統服務。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需要提供您使用方法的額外說明，並解釋相關的費用。某些系統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您是否能夠使用系統服務。例如，有些系統可能無法支援所有語言中的字元和服務。

您的服務供應商可能已設定停用或關閉您行動電話中的某些功能。若是如此，這些功能就不會出現在本裝置的功能表上。本裝置可能已特別設定過。這些設定可能包括功能表名稱、順序和圖示的變更。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行動電話支援執行TCP/IP通訊協定的WAP 2.0通訊協定 (HTTP和SSL)。本裝置的部分功能（例如：MMS、網頁瀏覽、電子郵件和透過瀏覽器或MMS下載內容）必須擁有系統支援才可使用。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安全規定

安全規定

週邊產品、電池和充電器

請務必先將本裝置關機並中斷與充電器的連接，然後才可取出電池。

使用充電器為本裝置充電之前，請先確認充電器之型號¹。本裝置只能使用DC-4、AC-3或AC-4充電器充電，而在搭配CA-44充電器連接線來充電時，則請使用AC-1、ACP-8、ACP-9、ACP-12、LCH-8、LCH-9或LCH-12充電器。

本裝置使用BL-5B電池。

 警告：請僅搭配Nokia認可的電池、充電器及週邊產品來使用本特定裝置型號。使用其他類型可能會使保固失效，並導致危險。

關於業經認可的合格週邊產品資訊，請洽詢您的經銷商。當您切斷任何週邊產品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而非拉扯電源線。

1. 充電器的型號會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相異。例如：ACP-12充電器的型號可能為ACP-12C、ACP-12E或ACP-12X等。



Nokia N80

型號：Nokia N80-1

以下簡稱為Nokia N80。

設定

Nokia N80在裝置中一般都自動配有MMS、GPRS、線上播放和網路設定（其依據服務供應商或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之資訊）。行動電話中也許已儲存服務供應商提供的設定，或者您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設定。

Nokia支援與洽詢資訊

請查看www.nokia.com.tw/support或您當地的Nokia網站以取得本指南的最新版本、新增資訊、下載以及與您的Nokia產品相關的服務資訊。

在網站上，您可以取得Nokia產品和服務的使用資訊。如果您需要洽詢客戶服務，請查看www.nokia.com.tw上的Nokia當地連絡中心清單。

如需維護服務，請洽詢您最近的Nokia服務中心，其資訊可在www.nokia.com.tw上找到。



從其他裝置傳送內容

您可以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從相容的Nokia裝置傳輸內容（例如：通訊錄）到您的Nokia N80。可以傳輸的內容類型依據行動電話型號而定。如果其他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便可以在其他裝置與您的Nokia N80間進行同步處理。

您可以將SIM卡插入其他裝置。當Nokia N80未插入SIM卡而開啓時，會自動啓動離線操作模式。

傳輸內容

1 第一次使用應用程式，請按 ，選擇 **工具 > 傳輸**。如果您之前曾使用過應用程式，現在想要開始新的傳輸，請選擇 **傳輸資料**。

在資訊畫面中，選擇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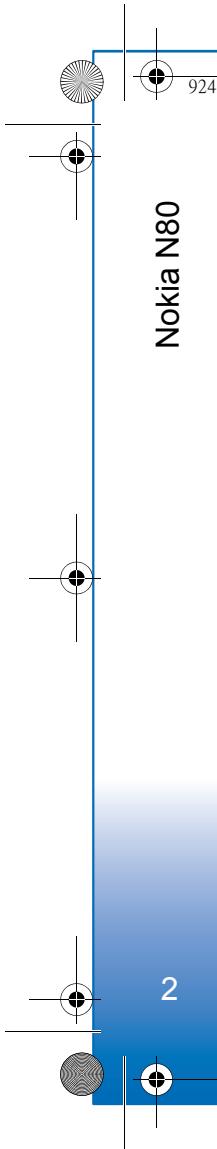
2 選擇是要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傳輸資料。兩個裝置都需支援所選取的連線類型。

3 若您選擇藍芽連線：

要使Nokia N80搜尋配有藍芽連線之裝置，請選擇 **繼續**。從清單中選擇其他裝置。Nokia N80會要求您輸入密碼。輸入密碼（1至16碼），然後選擇 **確定**。在另一個裝置輸入相容的密碼，然後選擇 **確定**。裝置已配對。請參閱第70頁的「配對裝置」。

Nokia N80

1



對於某些行動電話，[傳輸](#)應用程式會以訊息的方式發送到另一隻行動電話。要於其他裝置安裝[傳輸](#)，請開啓訊息，並遵循螢幕上顯示之指示。

若您選擇紅外線，請連接兩個裝置。參閱第71頁的「紅外線連線」。

- 4 在您的Nokia N80上選擇要從另一個裝置複製之內容。

其他裝置中的記憶體之內容已複製到Nokia N80的相對應位置。複製的時間要依據傳輸的資料數量。您可以取消複製，於稍後再繼續。

如果其他裝置支援同步處理，您可以將兩邊裝置的資料同步更新。

要與相容的Nokia裝置進行同步處理，請選擇**手機**，捲動至該裝置並選取[選項 > 同步處理](#)。然後按照螢幕出現的指示進行。

要查看先前傳輸的紀錄，請選取[傳輸記錄](#)。

基本指示符號

裝置使用的系統為GSM系統。

本裝置使用UMTS網路（系統服務）。

您的[訊息之收件匣](#)資料夾中有一則或多則未讀訊息。

您的遠端信件匣中已接收新的電子郵件。

寄件匣資料夾內有訊息等待發送。

您有未接來電。

當鈴聲類型已設為無聲，以及[訊息提示聲](#)、[聊天室提示聲](#)和[電子郵件提示聲](#)已設為關時才會顯示。

手機鍵盤已鎖定。

已啓動鬧鐘。

2 正在使用第二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

所有來電都會被轉接到另一組電話號碼。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第一組號碼的指示符號為 ，而第二組號碼的指示符號則為 。

耳機已連接到手機。

已中斷與藍芽連線耳機的連線。

感應器已連接到手機。

聽障通訊器已連接到手機。

數據通話已啓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已可使用。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

GPRS或EDGE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UMTS封包數據連線已可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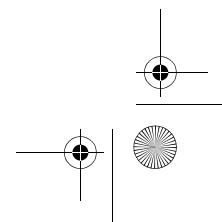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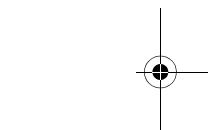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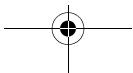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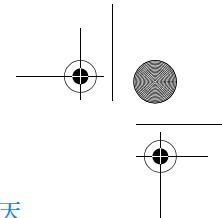
UMTS封包數據連線已啓動。

UMTS封包數據連線暫停。

您已設定手機掃描無線區域網路，有可使用的無線區域網路。請參閱第85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已於加密的系統中啓動。

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已於未加密的系統中啓動。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3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 ❖ 已開啟藍芽連線。
- (*) 正在使用藍芽連線傳輸數據。
- ↔ 已建立USB連結。
- 紅外線傳輸已啓動。若指示符號閃爍，表示本裝置正嘗試與其他裝置建立連線，或者連線已遺失。

鍵盤鎖（按鍵保護）

要鎖定按鍵，請關閉滑蓋鍵盤，然後於**是否鎖定按鍵？**顯示時選擇**是**。要於滑蓋闔上時鎖定鍵盤，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鎖定按鍵**。

要解除鎖定，請開啓滑蓋鍵盤，或按 **¬**（**取消鎖定**），然後選擇於**是否解除按鍵鎖定？**顯示時選擇**確定**。

當鍵盤鎖啓動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音量和擴音器控制

當您正在打電話或聽音樂時，按 **○** 或 **◎** 可分別調高或降低音量。

有了內建擴音器，您就不需將手機拿到耳朵旁講電話或聽電話，只要將手機放到靠近自己的地方即可。

警告：使用喇叭功能時，請勿將本手機拿到耳朵旁，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要於通話期間使用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啓用擴音器**。

要關閉擴音器，請選擇**選項 > 啓動手機聽筒**。

時鐘

按 **6**，然後選擇**時鐘**。要設定新鬧鈴，請選擇**選項 > 設定鬧鈴**。啓動鬧鈴後，就會出現 .

要關閉鬧鈴，請選擇**停止**，或將鬧鈴停止5分鐘，然後選擇**重響**。

若在關機時到達預定的鬧鈴時間，本手機將自動開機並開始播放鬧鈴聲。若選擇**停止**，本手機將詢問您是否要開機。選擇**否**關機，或選擇**是**可撥打電話與接聽來電。在使用無線電話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地方，請勿選擇**是**。

要取消鬧鈴，請選擇**時鐘 > 選項 > 取消鬧鈴**。

時鐘設定

要變更時鐘設定，請選擇**時鐘 > 選項 > 設定**。

要變更時間或日期，請在時鐘功能表選擇**時間**或**日期**。

Nokia N80

3

Nokia N80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時鐘，請選擇**時鐘類型** > **指針式時鐘**或**數位式時鐘**。

要允許行動電話系統更新行動電話的時間、日期和時區資訊（系統服務），請選擇**時間自動更新** > **開**。

要變更鬧鈴聲，請選擇**鬧鈴鈴聲**。

世界時鐘

要開啟世界時鐘畫面，請開啟**時鐘**，然後按○。在世界時鐘畫面中，您可以查看不同城市的時間。

要增加清單中的城市，請選擇**選項** > **加入城市**。您最多可以在清單中加入15個城市。

要設定您所在的城市，請捲動到該城市，然後選擇**選項** > **目前所在城市**。該城市會顯示在時鐘主畫面，而且裝置的時間也會根據選取的城市隨之變更。請檢查時間是否正確並符合您的時區。

搜尋項目

當應用程式中有可用的搜尋欄位，您可以使用搜尋欄位來尋找名稱、檔案、資料夾或捷徑。

- 1 要搜尋項目，請在搜尋欄位中輸入文字。手機會立刻開始尋找與篩選符合您要查找的項目。輸入的文字越多，搜尋結果會越準確。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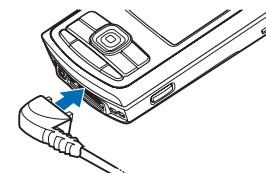
輸入文字時，請使用第31頁的「輸入法」中所介紹的輸入法。在放大圖示旁的搜尋欄位中，會顯示目前正在使用的輸入法指示符號。

- 2 尋找到您所需的項目後，請按○以開啟此項目。

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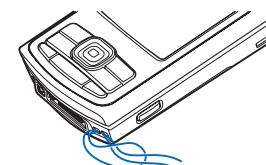
連接相容的耳機到手機的Pop-Port™資料連接埠。

 **警告：**使用耳機時可能無法清楚聽見外在環境的聲音，所以請勿在危險的地方使用耳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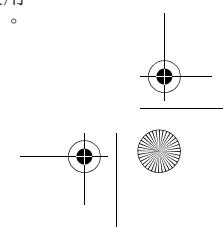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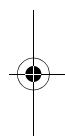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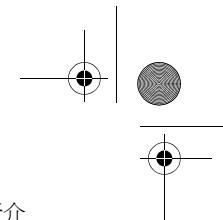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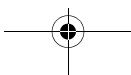
手機吊飾

將手機吊飾按照圖示穿過吊飾孔中，然後拉緊。



無線區域網路

本手機支援無線本端區域網路（無線區域網路）。有了無線區域網路，您可以連接您的手機到網路和配有無線區域網路的相容裝置。若需要於原註冊系統使用您的手機的資訊，請參閱第5頁的「原註冊系統」。



有些地方（例如：法國）對於無線區域網路的使用有所限制。請洽您所在地的相關政府單位以得知更多資訊。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無線區域網路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

本手機支援以下無線區域網路功能：

- 標準IEEE 802.11b/g
- 操作頻率2.4 GHz
- 加密方法有線等效保密 (WEP) 與最高達128 bits、Wi-Fi保護存取 (WPA) 和802.1x。若網路支援才可使用上述功能。

您可以於無線區域網路建立網路存取點 (IAP)，並且將其用於需連接至網路的應用程式。

建立網路存取點

- 1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 可使用的 WLAN 網路。
- 2 手機會於系統涵蓋範圍內搜尋無線區域網路。捲動到您要建立網路存取點的網路，然後選擇選項 > 定義存取點。
- 3 手機會與預設的設定建立網路存取點。要查看或變更這些設定，請參閱第82頁的「存取點」。

當應用程式要求您選擇存取點時，請選擇已建立的存取點，或於涵蓋範圍內搜尋無線區域網路，選擇WLAN 網路。

當您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網際網路存取點建立數據連線時，即會建立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當您結束數據連線時，也會結束無線區域網路連線。要結束連結，請參閱第72頁的「連線管理」。

您可以於語音通話期間或使用封包數據時使用無線區域網路。一次僅能連接到一個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但是無線區域網路連線可供數個應用程式同時使用。

當您啓動離線操作模式時，您仍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若適用）。建立和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時，請遵守任何的應用程式安全規定。

無線區域網路中有兩種操作模式：架構和Ad hoc。

在架構操作模式中，您的裝置是連接到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透過存取點裝置，您可以存取其他相容的裝置或有線的區域網路。

在Ad hoc操作模式中，相容的手機間可直接傳送並接收資料。要建立Ad hoc網路的網路存取點，請參閱第82頁的「存取點」。

 **祕訣！**要查看唯一可辨識您手機的媒體存取控制 (MAC) 位址，請於待機模式輸入*#62209526#。

原註冊系統

本手機與萬用隨插即用 (UPnP) 架構相容（「萬用隨插即用，Universal Plug and Play」是針對視窗環境，所制定的網路介面標準）。使用無線區域網路

Nokia N80

5

Nokia N80

存取點裝置或無線區域網路路由器，可建立原註冊系統並連接相容的UPnP裝置（可支援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到網路），例如：您的Nokia N80、相容電腦、相容印表機、相容音訊系統、相容電視或有相容無線多媒體接收器的音訊系統或電視。

設定原註冊系統後，您可以複製、查看或播放其他已連接之相容裝置的**多媒體**中的相容多媒體檔案和列印影像，例如：您可以在相容電視上瀏覽儲存於Nokia N80的影像。請參閱第5頁的「原註冊系統」和第26頁的「影像列印」。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傳輸、瀏覽、播放或列印。

要於無線區域網路設定原註冊系統，請先建立和設定無線區域網路的原註冊系統存取點，然後設定裝置。在Nokia N80中，請於**原註冊系統**應用程式配置設定。請參閱第5頁的「原註冊系統」。要將相容電腦連接至原註冊系統，您必須從Nokia N80隨附的CD-ROM在電腦上安裝Home Media Server軟體。

在您完成所有連接到網路裝置的必要設定後，您即可開始使用原註冊系統。請參閱第23頁的「查看多媒體檔案」。

原註冊系統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設定，請於配備有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或路由器與啓動加密的無線區域網路架構網路中，使用原註冊系統功能。

6

 **重要：**請務必啓用其中一種可用的加密方法，以增加無線區域網路連線的安全性。使用加密可減少他人未經授權存取您的資料之風險。

要查看或變更Nokia N80的無線區域網路之網路存取點的設定，請參閱第82頁的「存取點」。

重要的安全資訊

當您設定無線區域網路的原註冊系統時，請啓用加密方法，先將您的存取點裝置或路由器加密，然後再將要連接至原註冊系統的相容裝置加密。請參閱裝置的說明文件。請將任何通行碼與您的手機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

要查看或變更Nokia N80的無線區域網路之網路存取點設定，請參閱第82頁的「存取點」。

若您使用Ad hoc操作模式建立有相容裝置的原註冊系統，請於設定網路存取點時啓用在**WLAN安全模式**之中的加密方法。此步驟會降低讓不想要的人加入Ad hoc網路的風險。

如果其他裝置嘗試連接您的手機或原註冊系統時，您的手機會通知您。請勿接受未知裝置的連線請求。

如果您在沒有加密的網路中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請關閉與其他裝置共享的Nokia N80檔案，或者不要分享任何私人的多媒體檔案。若需如何變更共享設定之資訊，請參閱第5頁的「原註冊系統」。

記憶卡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 miniSD 卡做為額外的儲存空間以保留手機中的記憶體。您也可以從手機備份資訊至記憶卡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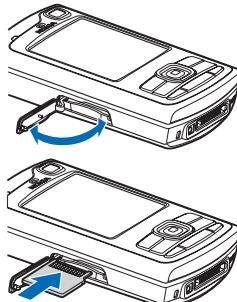


使用本手機時，請僅搭配使用相容的 miniSD 卡。其他類型的記憶卡（例如：微型多媒體記憶卡）並不適用於記憶卡插槽，而且與本手機不相容。使用不相容的記憶卡可能會損壞記憶卡以及手機本身，而儲存在不相容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也會毀損。

請將所有記憶卡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插入記憶卡

1 要插入記憶卡，請將手指扣住記憶卡插槽蓋頂部凹處，然後開啟插槽蓋。



2 將記憶卡插入插槽。確認卡上的接觸點朝上並朝向插槽，而且斜角處是朝向手機下方。

3 將記憶卡推入。當記憶卡固定住時，您會聽見一聲卡嗒聲。

4 關上插槽蓋。若插槽蓋沒有關上，您便無法使用記憶卡。退出記憶卡

- 1 在您退出記憶卡前，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 **移除記憶卡**。所有應用程式都會關閉。
- 2 當 **移除記憶卡並按"確定"** 顯示時，請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 3 按一下記憶卡便可從插槽鬆開記憶卡。
- 4 移除記憶卡。若裝置為開啟，請選擇 **確定**。

Q 重要：正在使用記憶卡時，請勿在操作期間取出該卡。在使用記憶卡期間取出卡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和手機，而且儲存在卡內的資料可能也會遭到毀損。

記憶卡工具

按 **功能表**，然後選擇 **工具 > 記憶卡**。您可以使用 miniSD 卡來增加儲存空間並且將手機中的資訊做備份。

要從手機記憶體備份資訊到記憶卡中，請選擇 **選項 > 備份手機記憶體**。

要從記憶卡還原資訊到手機記憶體，請選擇 **選項 > 從記憶卡還原**。

Nokia N80

Nokia N80

格式化記憶卡

重新格式化記憶卡後，卡上所有資料將被永久刪除。

有些記憶卡在您拿到時便已格式化完畢，而有些則需要進行格式化。請洽詢您的經銷商以得知您是否需要先格式化記憶卡後才能使用此卡。

要格式化記憶卡，請選擇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選擇**是**。

檔案管理

許多手機的功能，例如：通訊錄、訊息、影像、影片、鈴聲、行事曆備註、文件和下載的應用程式，都是使用記憶體儲存資料。尚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必須視您已在手機記憶體內儲存了多少資料而定。您可以使用相容記憶卡來增加儲存空間。許多記憶卡都是可重複寫入的，所以您可以在記憶卡上刪除舊的資訊和儲存新的資料。

要瀏覽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若有插入）內的檔案和資料夾，請按 \diamond ，然後選擇工具 > **檔案管理**。手機記憶體畫面()會開啟。如果適用，按 \circ 可開啓記憶卡畫面()。

要將檔案移動或複製到資料夾，請同時按 \diamond 和 \circ 來標記檔案，然後再選擇選項 > **移動至資料夾**或**複製到資料夾**。

要搜尋某個檔案，請選擇選項 > **尋找**以及您要搜尋檔案的記憶體，然後輸入符合要搜尋的檔名的文字。

查看記憶體使用狀況

要查看手機內的資料類型和不同資料類型已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可用的記憶體空間會顯示於**可用記憶體**。

記憶體不足 — 可用記憶體

如果手機或記憶卡記憶體不足，手機會提醒您。

要釋放記憶體空間，如果您有相容記憶卡，則可將資料傳輸到記憶卡中。標記要移動的檔案、選擇**移動至資料夾** > **記憶卡**，然後選擇一個資料夾。

您也可以傳輸多媒體檔案到相容電腦中，例如：使用**多媒體**中的傳輸選項。請參閱第22頁的「備份檔案」。

※秘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手機瀏覽器」(Nokia Phone Browser)來查看手機中的各種記憶體。

要刪除資料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請使用**檔案管理**，或者進入各個應用程式。例如，您可以刪除以下資料：

- **收件匣**、**草稿**和**訊息的寄せ備份**資料夾中的訊息
- 從手機記憶體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儲存網頁
- 儲存影像、影片或聲音檔
- 通訊錄資訊



- 行事曆備註
- 下載的應用程式。請同時參閱第89頁的「應用程式管理」。
- 任何您不需要的資料

實用捷徑

使用捷徑可快速進入本手機的大部分功能。請參閱本用戶指南中相關章節以取得更進一步的功能資訊。

待機模式

- 要在已開啟的應用程式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然後選擇應用程式。若記憶體不足，手機可能會關閉一些應用程式。在關閉應用程式之前，裝置會先儲存任何未儲存的資料。
- 讓應用程式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電力的消耗量，並降低電池的壽命。
- 要啓動相機，請按住拍攝鍵約1秒。
-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按住 。
- 要開啓多媒體應用程式，請按或按住 。請參閱第80頁的「多媒體鍵」。
-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按 ，然後再選擇一個操作模式。
- 要切換**標準**和**無聲**操作模式，請按住 。若您有兩組電話號碼（系統服務），此動作會在兩組電話號碼間切換。

- 要開啓最近已撥電話清單，請按 。
- 要使用聲控指令，請按住 。
- 要連線到**服務**（系統服務），請按住 。請參閱第57頁的「服務」。

如需待機模式下進一步可用的捷徑資訊，請參閱第78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編輯文字和清單

- 要標記清單中的項目，請捲動到該項目，然後同時按 和 。
- 要標記清單中的多個項目，請先按住 ，然後再按 或 。若要結束選取，請鬆開 ，然後鬆開 。
- 複製和貼上文字：要選取字母或字，請先按住 ，然後再同時按 或 反白文字。要將文字複製到剪貼簿，請在按住 ，然後選擇**複製**。要在文件中插入文字，請按住 ，然後選擇**貼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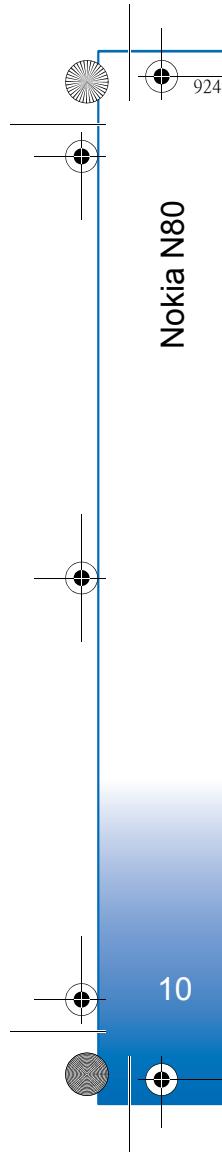
說明

您的手機有內容相關的說明。在開啓應用程式時，請選擇**選項** > **說明**存取目前瀏覽之說明。

當您在閱讀說明指示時，要在「說明」和於背景開啓的應用程式之間進行切換，請按住 。

Nokia N80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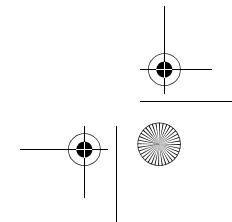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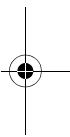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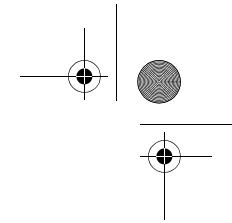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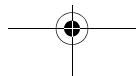
Nokia N80

從主功能表開啟說明，請選擇[工具 > 說明](#)。選擇想要的應用程式來觀看其說明主題。



教學課程

教學說明提供您關於手機的某些功能之資訊。要在功能表存取教學說明，請按[6](#)，然後選擇[白寶箱 > 教學課程](#)以及您想要觀看的選項。



相機

Nokia N80擁有两个鏡頭，手機背面的鏡頭解析度較高（主相機），而手機正面的鏡頭解析度則較低（備用相機）。這兩個鏡頭都可用來拍攝靜態影像和錄製動態影片。正面的備用相機是針對肖像模式，而背面的主相機是針對風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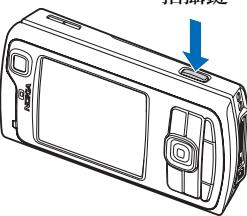
Nokia N80行動電話支援 2048×1536 畫素的影像擷取解析度。此文件資料中的影像解析度也許會與實際解析度有所不同。

要啓動相機，請按 ，然後選擇 **影音工具 > 相機**，或按住拍攝鍵。您可以於觀景窗看見要拍攝的畫面。要於相機之間切換，請選擇 **選項 > 使用備用相機或使用主相機**。

相片和短片會自動儲存到**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中。相機影像的格式為 **.jpeg**。錄製的影片格式則為 **3GPP**，副檔名為 **.3gp**（為一般和共享品質的影片模式），或是 **.mp4** 檔案格式（高品質影片模式）。請參閱第17頁的「**影片設定**」。

您也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附件**、或經由**藍芽連線**來發送拍攝的影像和影片。

拍攝鍵



拍照

如果相機為**影片模式**，請選擇**選項 > 影像模式**開啓影像模式。

要選擇備用相機，例如：將自己包含在相片中，請選擇**選項 > 使用備用相機**。

要刪除已傳輸檔案的副本與清除新影像的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移至可用記憶體**（僅適用於主相機）。

要使用主相機拍照，請按拍攝鍵。使用備用相機時，請按導覽鍵。在影像儲存好之前，請勿移動行動電話。

要於拍照前調整亮度和色彩，請選擇**選項 > 影像設定**。請參閱第13頁的「**設定 — 調整顏色和亮度**」。

若變更了數位變焦、光線或色彩設定，就可能會花費較久的時間來儲存拍好的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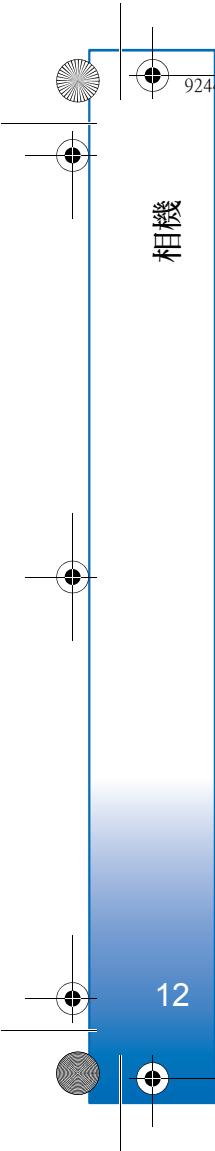
要選擇拍攝模式，請選擇**選項 > 影像設定 > 拍攝模式**。請參閱第14頁的「**拍攝模式**」。

相機指示符號顯示下列資訊：

- 手機記憶體 () 和記憶卡 () 指示符號 (1)：顯示影像儲存的位置。

相機

11



- 影像計數器 (2)：視選取的影像品質而定，估算出手機或記憶卡（若有插入）剩餘記憶體空間尚可拍攝的影像數量。
- 模式指示符號 (3)：顯示啟動的拍攝模式。
- 閃光燈指示符號 (4)：顯示閃光燈設定為**自動**(), **紅眼裝置**(), **強制閃光**() 或**關**().
- 影像解析度指示符號 (5)：顯示影像品質。
- 連拍模式指示符號 (6)：顯示已啓動連拍模式。請參閱第12頁的「連拍」。
- 自動計時指示符號 (7)：顯示自動計時器已啓動。請參閱第13頁的「照片自動計時器」。



以下為快捷鍵：

- 向上和向下捲動可放大和縮小。縮放指示符號會顯示在側邊面板，指出縮放的等級。
- 向左捲動以輸入**影像設定**設定。請參閱第13頁的「設定 — 調整顏色和亮度」。

在拍照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使用雙手保持相機的平衡。
- 要在不同環境中拍照或錄影，請為每個環境使用適合的拍攝模式。
- 縮放過的相片品質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要差。

- 如果過一段時間沒有觸碰任何按鍵，相機就會進入省電模式。要繼續拍照，請按○。

拍攝影像後：

- 若不要保留拍攝的影像，請按C，或選擇**選項 > 刪除**。
- 要經由**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傳送影像，請按L，或選擇**選項 > 傳送**。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6頁的「訊息」，以及第68頁的「藍芽連線」。在通話期間是無法使用此選項的。
- 要在通話期間傳送影像給其他人，請選擇**選項 > 傳送至來電號碼**。
- 要編輯照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15頁的「編輯影像」。
- 要列印照片，請選擇**選項 > 列印**。請參閱第26頁的「影像列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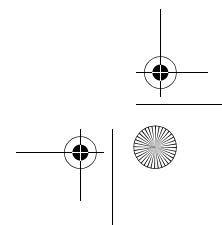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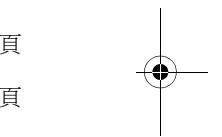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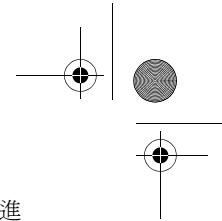
連拍

進階連拍僅適用於主相機。

要設定相機連續拍攝相片，請選擇**選項 > 進階連拍**，然後設定拍攝頻率。照片數量會被可用之記憶容量所限制。

要拍照，請按拍攝鍵。

拍照之後，螢幕會以縮圖的方式顯示各相片。要查看照片，請按○來開啓。





您也可以搭配自動計時器使用連拍模式。
要回到連拍模式觀景窗，請按拍攝鍵。

照片自動計時器

自動計時器僅適用於主相機。

使用自動計時器延遲拍攝，讓您能夠使用相機拍攝自己。要設定自動計時器的倒數時間，請選擇選項 > 啓動自動計時器 > 2秒、10秒或20秒。要啓動自動計時器，請選擇啓動。自動計時器在倒數時，您會看見自動計時器指示符號 (⌚) 閃爍並聽見嗶聲。相機會在到達選取的倒數時間後拍照。

您也可以在連拍模式下使用自動計時器。

 祕訣！選擇選項 > 啓動自動計時器 > 2秒在拍照時固定您的手部。

閃光燈

閃光燈僅適用於主相機。

在使用閃光燈時請保持安全距離。請勿近距離對人或動物使用閃光燈。在拍照時請勿擋住閃光燈。

本相機有LED閃光燈，可使用於光線微弱的情況下。您可以使用以下閃光燈模式：自動 (⌚)、紅眼裝置 (🔴)、強制閃光 (⚡) 和關 (✖)。

要使用閃光燈，請選擇選項 > 影像設定 > 閃光燈 > 強制閃光。

若在光線良好的情況下將閃光燈設為關或自動，閃光燈仍會在拍照時發出微弱的光線。這是告知被拍照的對象相片已拍好，而拍好的相片不會有任何閃光燈的效果。

若閃光燈設為紅眼裝置，其可降低相片中的紅眼效果。

設定 — 調整顏色和亮度

要讓相機更加精細的重新顯示色彩和光線，或者要增加相片或影片的效果，請選擇選項 > 影像設定或影片設定，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拍攝模式 — 為拍攝照片的環境選擇適合的拍攝模式。每一種拍攝模式都是依據各個特定的環境，來調整各自的光線設定。

閃光燈 (僅適用於影像) — 依據光線情況選擇閃光燈。詳情請參閱第13頁的「閃光燈」。

白平衡 — 從清單選擇目前的光線情況。這可讓相機更加精細的重新顯示色彩。

曝光值 (僅適用於影像) — 調整相機的曝光時間。

色調 — 從清單選擇顏色效果。

影像清晰度 (僅適用於影像) — 調整影像清晰度。

亮度 — 選擇您要的亮度。

對比 — 選擇您要的對比。

色彩飽和度 — 調整相片中的顏色深度。

相機

相機

螢幕畫面會配合設定而變更，您可看見相片或影片變更後的結果。

依據所選取的相機會有不同的設定。

設定是因相機而異；如果您變更備用相機的設定，不會變更主相機的設定。但是，設定會影響影像和影片模式之間的傳輸。

在您關閉相機時，設定會回復到預設設定。如果您選擇新的拍攝模式，所選擇的拍攝模式設定就會取代原本的設定。請參閱第14頁的「拍攝模式」。如果您需要變更設定，可在選擇拍攝模式後變更。

拍攝模式

拍攝模式可幫助您為目前環境找到適當的色彩和亮度設定。從拍攝模式清單中選擇拍攝相片或錄製影片的拍攝模式。拍攝模式設定是依據特定的樣式或環境設定的。

本行動電話主要相機鏡頭下有近拍切換。有了近拍切換，您可以選擇是要拍攝近拍相片或文字相片。要將近拍模式設為預設，請將切換器轉至近拍模式()。要於近拍和文件文字拍攝模式間切換，請選擇選項 > 影像設定 > 拍攝模式。

要選擇另一個拍攝模式，請將切換器轉換至一般位置()，然後選擇選項 > 影像設定或影片設定 > 拍攝模式，以及適合的拍攝模式。

影片拍攝模式

自動 () (預設) 和**夜景** ()

影像拍攝模式

自動 () (預設)、**使用者自訂** ()、**肖像** ()、**橫向** ()、**運動** () (當您使用**運動**拍攝模式時，影像解析度會降低為1280x960。請參閱第14頁的「靜態影像相機設定」關於**影像品質**的說明。)、**夜間橫向** ()、**夜間直式** () 和**燭光** ()。

拍照時，預設的拍攝模式為**自動**。您可以選擇**使用者自訂**拍攝模式做為預設的拍攝模式。

要將拍攝模式設為適合特定環境之設定，請捲動到**使用者自訂**，然後選擇**選項** > **變更**。在使用者定義的拍攝模式中，您可以調整不同的亮度和顏色設定。要複製另一個拍攝模式的設定，請選擇**依照拍攝模式**和想要的拍攝模式。

依據所選取的相機會有不同的拍攝模式。

靜態影像相機設定

靜態影像相機有兩種設定：**影像設定**和**主要設定**。要調整**影像設定**，請參閱第13頁的「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在您關閉相機後設定會回到預設設定，但是**主要設定**在您下次變更前仍維持原來設定。變更**主要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然後選擇以下設定：

影像品質 — **列印(300萬像素)-大** (解析度 2048 x 1536)、**列印(200萬像素)-中** (解析度 1600 x 1200)、

列印(130萬像素)-小（解析度1280 x 960）、**電子郵件(50萬像素)**（解析度800 x 600）或**多媒體訊息(30萬像素)**（解析度640 x 480）。影像品質愈好，佔據的記憶體容量就愈多。如果您要列印影像，請選擇**列印(300萬像素)-大**、**列印(200萬像素)-中**或**列印(130萬像素)-小**。如果您想要經由電子郵件傳送，請選擇**電子郵件(50萬像素)**。要經由MMS傳送影像，請選擇**多媒體訊息(30萬像素)**。

加入相簿 — 選擇您是否要將錄影影像儲存到**多媒體**的特定相簿中。如果您選擇**是**，可開啟可用相簿之清單。

顯示已拍攝影像 — 若您要在拍照後看到拍好的影像，請選擇**是**。若您要立即繼續拍下一張照片，請選擇**否**。

進階縮放（僅適用於影像）— 如果您要於拍攝時將畫面放大至最大，請選擇**開**。縮放過的相片品質會比沒有縮放過的相片品質要差。如果您想維持選取的影像品質之縮放限制，請選擇**關**。

預設影像名稱 — 定義影像的預設名稱。

拍攝聲 — 選擇拍照時的鈴聲。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儲存影像的位置。

編輯影像

在拍攝相片後要將其編輯，或是編輯儲存在**多媒體**中的影像，請選擇**選項 > 編輯**。

例如，選擇**套用效果**來裁切和轉動影像；調整亮度、色彩、對比和解析度，以及增加效果、文字、美工圖案或是相框到影像中。

要裁切影像，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裁切**。要手動裁切影像大小，請選擇**手動**，或從清單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如果您選擇**手動**，影像的左上角會出現一個十字符號。移動捲動鍵選擇要裁切的區域，然後選擇**設定**。另一個十字會出現右下角。再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要調整第一個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返回**。選取區域會變成長方形，也就是組成裁切影像的部份。

若選擇預先定義的畫面比例，請選擇要裁切之影像的左上角。要重新調整反白區域的大小，請使用捲動鍵。要固定選取的區域，請選擇**◎**。要於相片中移動區域，請使用捲動鍵。要選擇要裁切的區域，請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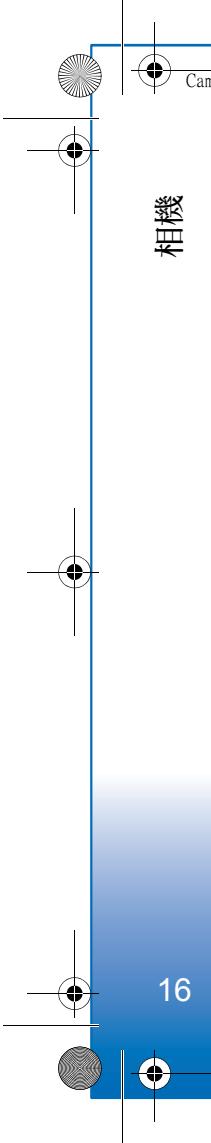
要在影像中降低紅眼的情況，請選擇**選項 > 套用效果 > 消除紅眼**。將十字符號移到眼睛部份，然後按**◎**。螢幕上會顯示一個環圈。要重新調整適合眼睛大小的環圈，請移動導覽鍵。要降低紅眼效果，請按**◎**。

影像編輯器中的捷徑：

- 要全螢幕觀看影像，請按 ***+**。要再回到一般畫面，請再按 ***+**。
- 若要將影像順時鐘旋轉或逆時鐘旋轉，請按 **←↑↓→** 或 **↑←→↓**。
- 要放大或縮小，請按 **5↑↓←→** 或 **0←→**。

相機

15



相機

- 要於縮放的影像內移動，請向上、下、左或右捲動。

攝影

如果相機為**影像模式**，請選擇**選項 > 影片模式**以啓動攝影模式。

若要選擇備用相機，例如：將自己包含在影片中，請選擇**選項 > 使用備用相機**。

要為新的短片清空記憶體，或刪除傳輸的檔案副本，請選擇**選項 > 移至可用記憶體**（僅適用於主相機模式）。

- 於主相機模式按下拍攝鍵，或於備用相機按◎以開始拍攝影片。螢幕會顯示●攝影圖示。LED閃光燈亮起且有提示音，表示相機正在拍攝物體。在影片成品上不會出現閃光效果。
- 要隨時暫停攝影，請選擇**暫停**。螢幕上會閃爍暫停圖示(II)。若已設定暫停攝影，而且在一分鐘內沒有按任何按鍵，攝影就會自動停止。
- 選擇**繼續**可繼續攝影。
- 選擇**停止**可停止攝影。影片會自動儲存在**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請參閱第20頁的「**多媒體**資料」。

要於拍攝影片前調整亮度和色彩，請選擇**選項 > 影片設定**。請參閱第13頁的「**設定 — 調整顏色和亮度**」。

16

要選擇拍攝模式，請選擇**選項 > 影片設定 > 拍攝模式**。請參閱第14頁的「**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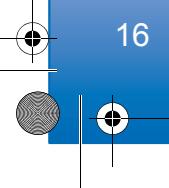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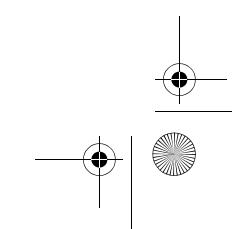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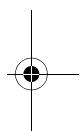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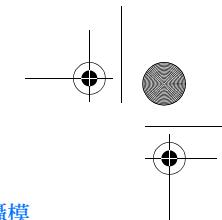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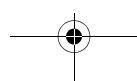
影片錄製指示符號顯示以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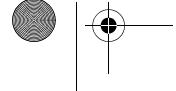
- 行動電話記憶體(B)和記憶卡(D)指示符號(1)顯示影片儲存的位置。
- 目前的影片長度計時器(2)顯示已過時間和剩餘時間。
- 模式指示符號(3)顯示啓動拍攝的模式。
- 影像安定裝置(4)顯示已啓動影像安定裝置，並且增加影像清晰度、降低移動效果（僅適用於主相機）。
- 麥克風指示符號(5)顯示麥克風已關閉。
- 檔案格式指示符號(6)顯示影片的格式。
- 影片品質指示符號(7)顯示影片的品質為**高**、**標準**或**分享**。



以下為快捷鍵：

- 向上和向下捲動可放大和縮小。縮放指示符號會顯示在側邊面板，指出縮放的等級。
- 向左捲動以輸入**影片設定**設定。請參閱第13頁的「**設定 — 調整顏色和亮度**」。





攝影後：

- 要馬上播放錄好的影片，請選擇選項 > 播放。
- 若不要保留拍攝的影片，請按 C，或選擇選項 > 刪除。
- 要經由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傳送影片，請按 L，或選擇選項 > 傳送。如需更多詳細資訊，請參閱第36頁的「訊息」，以及第68頁的「藍芽連線」。在通話期間是無法使用此選項的。您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發送儲存為.mp4檔案格式的影片。
- 要在通話期間傳送影片給其他方，請選擇選項 > 傳送至來電號碼。
- 要編輯影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17頁的「編輯影片」。

影片設定

影片設定有兩種模式設定：影片設定和主要設定。要調整影片設定，請參閱第13頁的「設定—調整顏色和亮度」。在您關閉相機後設定會回到預設設定，但是主要設定在您下次變更前仍維持原來設定。變更主要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然後選擇以下設定：

錄音—如果您想要同時錄製影像和聲音，請選擇開。

影片品質—將影片的品質設定為高、標準或分享。品質會以下列圖示表示： (高)、 (標準) 或 (分享)。若選擇高或標準，影片錄製的長度就會受限於記憶卡（若有插入）可用的空間，而且每段影片最多只能錄製一小時的時間。如果您想要在相

容的電視或電腦上觀看影片，請選擇高影片品質，使其為CIF解析度(352x288)和.mp4的檔案格式。您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發送儲存為.mp4檔案格式的影片。如果您想要在手機觀看影片，請選擇標準，使其為QCIF解析度(176x144)和.3gp檔案格式。要經由多媒體訊息傳送影片，請選擇分享 (QCIF解析度、.3gp檔案格式)。最多可錄製300 KB的影片（時間約為20秒），方便您將影片附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到相容裝置。但是，一些系統也許只支援發送單筆最大為100KB的多媒體訊息。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上述設定的相關資訊。

加入相簿—選擇您是否要將拍攝影像儲存到多媒體的特定相簿中。選擇是開啓可用相簿之清單。

顯示已拍攝影片—選擇是否要於拍攝停止後在螢幕上顯示已拍攝之影片的第一個畫面。選擇選項 > 播放查看影片。

預設影片名稱—定義影片的預設名稱。

使用的記憶體—定義預設記憶體：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如果已插入）。

編輯影片

要編輯多媒體的影片和建立自訂影片，請捲動到該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20頁的「多媒體資料」。您可以建立自訂影片結合並剪輯影片，然後增加影像、聲音檔、過場和效果。過場是一種

相機

17

相機

視覺的效果，您可以在影片一開始、結束或影片播放期間加入過場效果。

在影片編輯器中您可以看見兩個時間線：影片時間線與聲音檔時間線。新增至影片的影像、文字、過場會顯示於影片的時間線中。要在時間線之間切換，可向上或向下捲動。

編輯影片、聲音、影像、文字和過場

要建立自訂影片，請標記和選取一個或多個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

要修改影片，請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編輯影片：

剪下 — 在剪下影像畫面中修剪影片。

新增色彩效果 — 在影片檔中插入色彩效果。

使用慢動作 — 在影片檔中使用慢動作。

靜音/取消靜音 — 關閉或打開原始影片檔的聲音。

移動 — 將影片檔移到選取位置。

移除 — 從影片移除影片檔。

製作副本 — 複製選擇的影片檔。

編輯文字 (僅在增加文字時才顯示) — 移動、移除或複製文字；變更文字的色彩和樣式；定義文字在畫面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增加文字的效果。

編輯影像 (僅在增加影像時才顯示) — 要移動、移除或複製影像；定義其在畫面上顯示的時間長短以及設定影像的背景或色彩效果。

編輯聲音檔 (僅在增加聲音檔時才顯示) — 可裁剪或移動聲音檔、調整其長度，或者移除或複製檔案。

編輯過場效果 — 過場有三種類型：在影片開端、在影片結尾和影片檔之間的過場。啓動第一個影片過場時便可選取開端過場。

插入 — 影片、影像、文字、聲音檔或新聲音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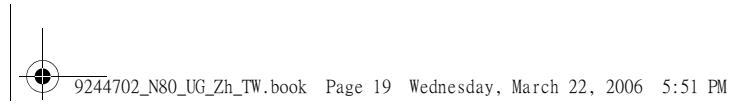
電影 — 以全螢幕或縮圖的方式預覽影片、儲存或發送影片，或是修剪至適當大小以使用多媒體訊息發送。

要拍攝影片快照，請在剪輯畫面中選擇**選項 > 拍攝影片定格**，或是於影片縮圖預覽畫面中按 \odot ，然後選擇**拍攝影片定格**。

要儲存影片，請選擇**選項 > 電影 > 儲存**。要定義**使用的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設定**。預設設定為行動電話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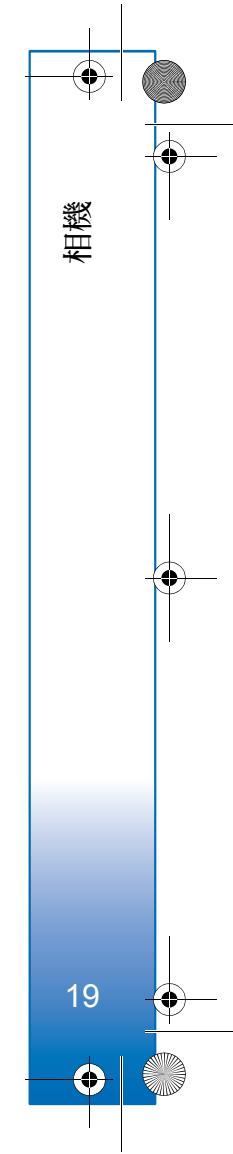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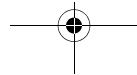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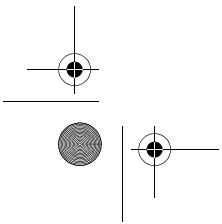
在**設定**畫面，您也可以定義預設影片名稱、預設螢幕快照名稱、解析度和使用的記憶體。

若您想發送影片，請選擇**傳送 > 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郵件、透過藍芽或透過紅外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支援發送的最大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詳細資訊。若影片太大無法附加在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就會出現 \square 。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19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祕訣！若您要發送的影片超出服務供應商允許的多媒體訊息大小上限，您可以轉而使用藍芽無線技術來發送影片。請參閱第69頁的「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您也可以使用藍芽連線，或是相容的SD記憶卡讀取器（週邊產品）將影片傳輸至相容的電腦。



多媒體資料

要儲存與管理您的影像、影片檔、聲音檔、播放列表、影片和線上播放連結，或者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相容的UPnP裝置分享檔案，請按 ，然後選擇**多媒體**。要從**相機**應用程式開啟多媒體，請選擇**選項 > 移至多媒體資料**。從**相機**模式，只可使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

秘訣！要從**多媒體**切換到相機，請從**影像和影片**資料夾選擇**選項 > 移至相機**。

選擇**影像和影片** 、**曲目** 、**聲音檔** 、**串流連結** 、**簡報** 、**所有檔案** 或**原註冊系統** ，然後按 將其開啟。

在配置**原註冊系統**設定前，無法於**多媒體**中使用與**原註冊系統**相關的選項。

您可以瀏覽和開啟資料夾；標記、複製和移動物件到資料夾中。您也可以建立相簿；標記、複製與增加項目至相簿中。請參閱第22頁的「相簿」。



要開啟檔案，請按 。請參閱第21頁的「查看影像和影片」。影片、.ram檔案和線上播放連結會於RealPlayer應用程式開啟並播放，而聲音檔則由音樂播放機應用程式開啟。請參閱第27頁的「RealPlayer」或第25頁的「音樂播放機」。

要將檔案複製或移動到相容的記憶卡（若有插入）或手機記憶體，請選擇一個檔案和**選項 > 組織 > 複製至記憶卡/移動至記憶卡**或**複製至手機記憶體/移動至手機記憶體**。

儲存在記憶卡（若有插入）的檔案會以 表示。

要縮減已複製到另一個位置（例如：相容的電腦）的檔案大小，請選擇**選項 > 壓縮影像**。選擇**壓縮影像**將影像解析度降低為640x480。要增加可用的記憶體空間，請選擇檔案和**選項 > 釋放記憶體**。請參閱第22頁的「備份檔案」。

要使用瀏覽器將檔案下載到**多媒體**中的其中一個主資料夾，請選擇**圖案下載**或**影片下載**、**曲目下載**或**聲音下載**。瀏覽器會開啟，您可以選擇下載網站的書籤。



查看影像和影片

相機所拍攝的相片和錄製的影片會儲存在[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影片檔的品質和大小由下列圖示來表示：

- 影片可以透過 MMS 傳送或分享，
- 可以分享影片，
- 傳送或分享的影片內容太大。

影像和影片也可以包含在多媒體訊息、利用電子郵件附件、透過藍芽連線或使用紅外線發送給您。要在多媒體或媒體播放機中查看已接收的影像或影片，您必須將影像或影片儲存在行動電話記憶體或相容的記憶卡中（若已插入）。

在[多媒體](#)開啟[影像和影片](#)資料夾。影像和影片檔是在迴路中，且由日期排序。畫面上可看到檔案的數目。要瀏覽檔案，可向上或向下捲動。要以連續播放來瀏覽檔案，請向上或向下按住導覽鍵。

要瀏覽群組中的檔案，可向左或向右捲動。要開啓檔案，請按導覽鍵。

要編輯相片或影片，請選擇[選項](#) > [編輯](#)。開啓影像編輯器或影片編輯器。

要增加影像或影片到[多媒體](#)的相簿中，請選擇[選項](#) > [專輯](#) > [加入相簿](#)。請參閱第22頁的「相簿」。

要建立自訂影片，在[多媒體](#)中選擇一個或多個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請參閱第17頁的「編輯影片」。

要從連接到您裝置上的相容印表機列印影像，或是要將影像儲存到記憶卡（若已插入）來列印，請選擇[選項](#) > [列印](#)。請參閱第26頁的「影像列印」。

要縮放影像，請選擇[選項](#) > [放大](#)或[縮小](#)。縮放比例會顯示在螢幕上方。縮放比例不會永久儲存。

要將相片設為背景圖案，請選擇相片和[選項](#) > [設為桌面圖案](#)。

要刪除影像或影片，請按 C。

投影片放映

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開始](#)以全螢幕模式查看影像和影片。投影片放映會從最舊的檔案開始。選擇以下設定：

- [播放](#) — 可開啓RealPlayer應用程式，並播放影片
- [暫停](#) — 可暫停投影片放映
- [繼續](#) — 可恢復投影片放映
- [結束](#) — 可關閉投影片放映

欲啓動[暫停](#)、[繼續](#)與[結束](#)，請按選擇鍵。要瀏覽影像，請按(C)（前一個）或(D)（下一個）。

要調整投影片放映的播放節奏，在開始投影片放映前，請先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 > [每張投影片間隔](#)。

要增加聲音至投影片放映，請選擇[選項](#) > [投影片放映](#) > [設定](#) 以及下列選項：

多媒體資料夾

- **音樂** — 選擇**開**或**關**。
 - **曲目** — 從清單中選擇一個音樂檔。
- 要增大或降低音量，請按○或○。

簡報

有了簡報，您可以觀看SVG（可變動的向量繪圖文件）檔案，例如：卡通和地圖。SVG影像在列印影像或使用不同螢幕大小和解析度觀看影像時，可以維持其外觀。要查看SVG檔案，請選擇**簡報**資料夾，捲動到該影像，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

要放大，請按⁵。要縮小，請按⁹。

要在全螢幕和一般螢幕之間進行切換，請按*。

相簿

相簿可讓您方便管理影像與影片。要檢視相簿清單，在**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選擇**選項 > 相簿 > 檢視專輯**。

要建立新的相簿，請選擇**選項 > 新相簿**。輸入相簿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要在**多媒體**中增加影像或影片至相簿，請捲動到該相片或影片，然後選擇**選項 > 相簿 > 加入相簿**。之後會開啟相簿清單。選擇您要增加相片或影片的相簿，然後按○。

22

若要從相簿刪除檔案，請按C。檔案不會從**多媒體**的**影像和影片**資料夾中刪除。

備份檔案

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從手機傳輸和備份多媒體檔案至相容的電腦，請選擇**選項 > 傳輸 > 啓動**。請參閱第4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您的手機會開始搜尋相容的裝置。請選擇一個裝置，以及您要傳輸多媒體檔案的資料夾。按**確定**。

要變更**儲存裝置**或**儲存資料夾**設定，請選擇**選項 > 傳輸 > 設定**。

原註冊系統

本手機與萬用隨插即用(UPnP)架構相容（「萬用隨插即用，Universal Plug and Play」是針對視窗環境所制定的網路介面標準）。使用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或無線區域網路路由器，可建立原註冊系統並連接相容的UPnP裝置（可支援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到網路），例如：您的Nokia N80、相容電腦、相容印表機、相容音訊系統、相容電視或有相容無線多媒體接收器的音訊系統或電視。

請注意：於原註冊系統中使用Nokia N80的無線區域網路功能需要使用中的無線區域網路的原註冊系統

22

設定，以及另一個目標家用裝置啓用UPnP，並連接至相同的原註冊系統。

您可以使用原註冊系統與其他支援的UPnP裝置分享儲存在[多媒體](#)中的多媒體檔案。要管理您的[原註冊系統](#)設定，請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原註冊系統](#)。您也可以使用原註冊系統從[多媒體](#)查看、播放、複製或列印相容的多媒體檔案。請參閱第23頁的「[查看多媒體檔案](#)」。

原註冊系統設定

要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支援UPnP的裝置來分享儲存在[多媒體](#)的多媒體檔案，您必須先建立和設定無線區域網路的原註冊系統存取點，然後設定[原註冊系統](#)應用程式。請參閱第4頁的「[無線區域網路](#)」，以及第82頁的「[存取點](#)」關於無線區域網路設定之說明與第4頁的「[無線區域網路](#)」。

還未設定[原註冊系統](#)設定前，與[原註冊系統](#)相關之選項無法於[多媒體](#)取得。

組態設定

要設定[原註冊系統](#)應用程式，請選擇[連線方式 > 原註冊系統 > 設定](#)，和下列選項：

共享內容 — 允許或拒絕與相容裝置共享多媒體檔案。在配置所有設定前，請勿設定[共享內容](#)。如果您將[共享內容](#)設定為開，則原註冊系統中的另一個UPnP相容裝置可以查看和複製檔案。

原註冊系統存取點 — 選擇原註冊系統存取點。如果您的原註冊系統沒有啓用無線區域網路安全設定，您會收到安全警示。您可以繼續，接著將無線區域網路安全開啟；或取消定義存取點，然後先開啟無線區域網路安全。請參閱第82頁的「[存取點](#)」關於無線區域網路之說明。

我的裝置名稱 — 輸入顯示給原註冊系統中其他相容裝置的本手機名稱。

定義共享內容

當您將[共享內容](#)設定為開，則原註冊系統中的另一個UPnP相容裝置可以查看和複製您要共享的檔案。

要選取與其他裝置共享的多媒體檔案，或查看[影像與影片](#)或[音樂](#)專輯的共享狀態，請選擇[共享內容](#)。

查看多媒體檔案

要將相容電腦連接至原註冊系統，您必須從Nokia N80隨附的CD-ROM安裝相關軟體。

如果手機中的[共享內容](#)為開啟，則原註冊系統中的其他UPnP相容裝置可查看和複製您於[共享內容](#)選取為共享的多媒體檔案。如果您不想讓其他裝置進入您的檔案，請將[共享內容](#)設為關。即使手機中的[共享內容](#)設為關，您仍可查看和複製儲存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中的多媒體檔案（如果其他裝置允許）。

多媒體資料

多媒體資料

顯示儲存於行動電話中的多媒體檔案

要選擇儲存於手機中的影像、影片和音樂曲目，並且顯示於其他的原註冊系統裝置，例如：相容電視，請執行：

- 1 於**多媒體**選擇影像、影片或音樂曲目。
- 2 選取**選項 > 透過原註冊系統顯示**（影像或影片）或**透過原註冊系統播放**（音樂）。
- 3 選擇多媒體檔案中顯示的相容裝置。影像會同時顯示於其他的原註冊系統裝置和您的手機，但是影片和聲音檔僅會於其儲存的裝置中播放。

顯示儲存於其他裝置中的多媒體檔案

要選擇儲存於其他原註冊系統裝置的多媒體檔案，並將其於另一裝置中顯示，例如，於相容電視中顯示，請執行：

- 1 在**多媒體**，選擇**原註冊系統**。您的手機會開始搜尋其他相容裝置。螢幕上會顯示裝置名稱。
- 2 從清單中選擇想要的裝置。
- 3 選擇您要從其他裝置瀏覽的多媒體類型。可用的檔案類型需視其他裝置的功能而定。
- 4 選擇要瀏覽的影像、影片或音樂曲目，然後選擇**選項 > 透過原註冊系統顯示**（影像和影片）或**透過原註冊系統播放**（音樂）。
- 5 選擇顯示檔案的裝置。

要停止分享多媒體檔案，請選擇**選項 > 停止顯示**。



多媒體應用程式

要在隨機或正常播放模式間選擇，請選擇選項 > 隨機播放。要選擇在歌曲清單播放結束後停止或是重頭開始播放歌曲清單，請選擇選項 > 重複播放。

 **秘訣！**要讓應用程式繼續開啓並於背景繼續播放音樂，請連按  兩次回到待機模式。要返回應用程式，請按 ，然後選擇音樂播放。

要開啓網路書籤以下載音樂，請選擇選項 > 曲目下載。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音樂在背景播放，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音樂資料庫

要查看音樂資料庫，請選擇選項 > 音樂資料庫。**所有專輯**會列出所有音樂。要查看排列的歌曲，請選擇專輯、演出者、種類或作曲者。(如果適用)可從歌曲檔案的ID3或M4A標籤收集專輯、歌手、類型和作曲人的資訊。

要增加專輯、歌手、類型和作曲人至播放清單中，請選擇項目與選項 > 加入至曲目清單。您可以建立新的播放清單或將其增加至現有的播放清單中。

要查看播放清單，請選擇曲目清單。要建立新的播放清單，請選擇選項 > 新曲目清單。查看自己建立的播放清單，並要增加更多歌曲時，請選擇選項 > 新增曲目。

要刪除播放清單，請按 。刪除播放清單只會刪除該清單，而不會刪除音樂檔案。

影像列印

要與**影像列印**列印影像，請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多媒體資料、攝影機、影像編輯器或影像瀏覽器中的列印選項。

使用**影像列印**以數據傳輸線、無線區域網路（如果適用）、藍芽連線或相容記憶卡（如果適用）列印影像。

您可以只列印 jpeg 格式的影像。攝影機所拍攝的相片會自動儲存成 jpeg 格式。

 **請注意：**要與PictBridge相容的印表機列印，請於選擇列印選項前連接資料傳輸線。

列印選項

當您第一次使用**影像列印**，在您選擇影像後，會顯示可用印表機的清單。選擇印表機。該印表機會設為預設印表機。

若您已使用CA-53電腦連接線連接到與PictBridge相容的印表機，就會自動顯示該印表機。

如果預設印表機無法使用，會顯示可用的印表機清單。

要變更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預設印表機。

預覽列印

只有在多媒體資料中開始列印影像時會開啟預覽列印。

選擇的影像會以預先定義的版面配置顯示。要變更版面，請左右捲動導覽鍵以查看選取印表機可用的版面。若單頁無法顯示多個影像，請向上或向下捲動以顯示其他頁面。

列印設定

視選取的印表機功能而定，可用的設定選項也會有所不同。

要設定預設的印表機，請選擇選項 > 預設印表機。

要選擇紙張大小，請選擇紙張大小、從清單選擇紙張大小和確定。選擇取消可回到上一個畫面。



按 ，然後選擇影音工具 > RealPlayer。利用 RealPlayer，您可以播放影片，或者透過OTA的方式線上播放媒體檔。線上播放連結可以在您瀏覽網頁時啓動，或者也可以儲存在裝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若已插入）。

祕訣！您也可以透過無線區域網路，與其他相容的裝置（例如：電視或電腦）在您的裝置中瀏覽影

片或線上播放媒體檔。請參閱第23頁的「查看多媒體檔案」。

RealPlayer 支援檔案副檔名為 .3gp、.mp4 或 .rm。但是，RealPlayer 並不一定會支援所有檔案格式，或所有檔案格式的類型。例如，RealPlayer 將會嘗試開啟所有 .mp4 的檔案，但有些 .mp4 檔也許會包含與 3GPP 標準不相容的內容，導致手機不支援該檔案。

播放影片檔

- 1 若要播放儲存在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若已插入）的媒體檔，請選擇選項 > 開啟，和下列選項：
最近播放的檔案 — 播放最近使用 RealPlayer 播放過的六個檔案其中之一。
已儲存的影片 — 播放儲存在多媒體的檔案。
請參閱第20頁的「多媒體資料」。
- 2 滾動到一個檔案，然後按 播放檔案。

祕訣！要在全螢幕模式觀看影片檔，請按 。要返回一般螢幕模式，請按任何鍵。

播放時的捷徑：

- 要快轉，請按住 .
- 要倒轉媒體檔的內容，請按住 .
- 要關閉聲音，請按住 直到 出現為止。要開啟聲音，請按住 直到 出現為止。

多媒體應用程式

透過OTA線上播放內容

許多服務供應商會要求您使用網路存取點 (IAP) 做為預設的存取點。其他服務供應商可允許您使用 WAP存取點。

您可以在初次將本手機開機時設定存取點。

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請注意：**在RealPlayer中，您只能開啓rtsp:// URL位址，但是RealPlayer會辨識.ram檔中的http連接。

要以OTA的方式線上播放內容，請選擇儲存在**多媒體**、網頁上，或者包含在文字訊息或多媒體訊息中收到的線上播放連結。在開始線上播放實況內容之前，您的手機會先連線到該網站並開始下載內容。其內容不會儲存在裝置中。

接收RealPlayer設定

您也許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RealPlayer所需設定的特別文字訊息。請參閱第39頁的「資料和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變更RealPlayer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下列選項：

影片 — 讓RealPlayer在結束播放影片檔後自動重播。

連線 — 選擇是否要使用Proxy伺服器、變更預設存取點，以及設定連線時要使用的通訊埠範圍。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Proxy設定：

使用Proxy — 要使用Proxy伺服器，請選擇**是**。

Proxy伺服器位址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IP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Proxy伺服器的通訊埠號碼。

詞彙解釋：Proxy伺服器是多媒體伺服器與其用戶之間的中間伺服器。一些服務供應商使用這種伺服器來加強安全性並加快含有聲音或影片檔的網頁的瀏覽速度。

網路設定：

預設存取點 — 滾動到要用來連線上網的存取點，然後按**◎**。

連線時間 — 設定RealPlayer在您暫停透過網路連結播放媒體檔時從網路中斷的時間。選擇**使用者自訂**，然後按**◎**。輸入時間，然後選擇**確定**。

最低UDP通訊埠號碼 — 輸入伺服器通訊埠範圍的最低通訊埠編號。最小的值為1024。

最高UDP通訊埠號碼 — 輸入伺服器通訊埠範圍的最高通訊埠編號。最大的值為65535。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可編輯不同網路的頻寬值。



電影剪接

要建立muvee，請按 ，然後選擇**影音工具 > 電影剪接**。muvee是簡短且經編輯過的短片，而且可以包含影片、音樂和文字。在您選擇muvee樣式後，**快速muvee**會由**電影剪接**自動建立。**電影剪接**使用所選取之樣式的預設音樂和文字。在**自製muvee**您可以選擇影片和音樂檔、影像和樣式，而且也可以增加開場和結束訊息。您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發送muvee。

開啟**電影剪接**，然後按 或 切換查看 和 畫面。您也可以在 畫面選擇**完成**回到主畫面。

畫面包含您可以**播放**、**傳送**、**重新命名**和**刪除**的影片清單。

建立快速muvee

- 1 在**電影剪接**主畫面中，選擇**快速muvee**。
- 2 從樣式清單選擇muvee樣式。已建立的muvee儲存在**電影剪接**muvee清單中。muvee在儲存後會自動播放。

建立自訂muvee

- 1 在**電影剪接**主畫面中，選擇**自製muvee**。
- 2 在**影片**、**影像**、**樣式**或**音樂**選擇您要包含在muvee中的檔案。

在您選擇影片和影像之後，要定義在muvee中播放的檔案順序，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選擇到要移動的檔案，按 。捲動到您想在其下放置標記檔案的檔案，然後按 。

要修剪影片，請選擇**選項 > 選取內容**。請參閱第29頁的「**選擇內容**」。

在**訊息**中，您可以將開頭或結尾文字加到muvee中。

3 選擇**建立muvee**和以下功能：

多媒體訊息 — 最佳化muvee的長度以便使用MMS發送。

自動選取 — 包含muvee中所有選取的相片和影片。

與音樂長度相同 — 設定muvee長度和選取的音樂相同。

使用者自訂 — 定義muvee的長度。

4 選擇**選項 > 儲存**。

要在儲存自訂muvee之前先預覽，請在**預覽**畫面選擇**選項 > 播放**。

要使用相同樣式設定建立新自訂muvee，請選擇**選項 > 重新製作**。

選擇內容

要編輯選取的影片，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選項 > 選取內容**。您可以選擇要包含或是不包含在muvee中的影片部份。在滑動軸畫面中，綠色表示包含，紅色為不包含，灰色為中立的部份。

多媒體應用程式

要將影片某部份包含於muvee中，捲動到該部份，然後選擇選項 > 包括。不要包含其中某部份，請選擇選項 > 排除。不要包含其中一個鏡頭，請選擇選項 > 排除影片片段。

要讓電影剪接隨機包含或不包含影片的某部份，捲動到該部份，然後選擇選項 > 標記為中性。

要讓電影剪接隨機包含或不包含影片的某部份，請選擇選項 > 將全部標記為中性。

設定

選擇設定可編輯以下選項：

使用的記憶體 — 選擇儲存muvee的位置。

解析度 — 選擇muvee的解析度。

預設muvee名稱 — 設定muvee的預設名稱。

30



輸入法

本手機提供的輸入法會隨市場不同而有所差異。

輸入法指示符號

輸入法指示符號顯示於瀏覽欄中或輸入框的上方。

預設輸入法

請注意：由於各種的輸入位置有不同的需求，本裝置已經預設了相關的預定輸入法與可用的輸入位置。本裝置預設的輸入位置為注音輸入法，您也可以變更其他輸入法為預設，若有需要，請在**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預設輸入法**，只有您在**編寫語言**中選取中文才能看見此選項。關於設定**編寫語言**，您可以參閱第 80 頁的「設定」。

切換輸入法

- 重複按 ***#***，可在不同可用的輸入法中做切換。
- 按 **Q**，可從選單中選取想要的輸入法。
- 按住 ***#***，可在數字模式與其他輸入模式中快速切換。

注音輸入法

以下顯示鍵盤上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對應表，以及需要按幾次才能輸入所要的符號。

| 按鍵 | 一次 | 兩次 | 三次 | 四次 | 五次 |
|----|----|----|----|----|----|
| 1 | ㄅ | ㄉ | ㄇ | ㄈ | |
| 2 | ㄅ | ㄉ | ㄔ | ㄊ | |
| 3 | ㄍ | ㄎ | ㄏ | | |
| 4 | ㄅ | ㄉ | ㄑ | | |
| 5 | ㄓ | ㄔ | ㄕ | ㄗ | |
| 6 | ㄔ | ㄕ | ㄘ | | |
| 7 | ㄚ | ㄛ | ㄢ | ㄦ | |
| 8 | ㄞ | ㄟ | ㄤ | ㄡ | |
| 9 | ㄉ | ㄉ | ㄔ | ㄉ | ㄉ |
| 0 | ㄧ | ㄨ | ㄩ | | |
| * | 一聲 | 二聲 | 三聲 | 四聲 | 輕聲 |

使用注音輸入法

- 1 輸入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重複按對應的數字鍵，直到出現您想要的注音符號為止。在輸入完注音符號後，您可以重複 *+ 以取得您想要的聲調符號。當您開始輸入時，螢幕上會顯示中文輸入視窗，此視窗會顯示您輸入的注音符號、聲調符號和相關的待選中文字詞。
- 2 **秘訣！**按右選擇鍵可以關閉中文輸入視窗。
- 3 輸入中文字：待選清單的第一個字會反白，按 ◎ 可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沒有位在待選清單中的第一個位置，您可以按右邊導覽鍵來開啓待選清單（清單中的待選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你可以按對應字元編號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按相關方向的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 ◎ 來輸入此字。
在您想輸入的待選字已插入文字輸入視窗後，中文輸入視窗將會關閉，而預測清單會顯示於螢幕上。
若待選清單超過一行，待選清單的右邊會出現上與下箭頭，您可以按上或下導覽鍵來查看候選清單的前一行或下一行。因為候選清單尚未開啓，您仍然可以在查看時修改輸入的注音符號和聲調符號。
- 4 輸入預測字：若目前的預測清單並沒有顯示您想輸入的字，請按下導覽鍵來查下一行的預測清單。若您想要輸入的字位於預測清單的第一行且

32

反白，您可以直接按 ◎ 來輸入此字。若您想輸入的字並不是位於第一行，您可以按右邊導覽鍵來開啓預測清單（清單中的字有順序編號，且排序第二的字將會反白），然後您可以按對應預測字元的數字鍵來輸入此字，或是您可以按相關方向的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您想輸入的字，然後按 ◎ 來輸入此字。

若您不需要預測清單，或您在預測清單內找不到您想輸入的中文字，因為預測清單並未開啓，您可以直接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若預測清單已被開啓，您必須按右選擇鍵先關閉預測清單，然後才能繼續輸入下一個中文字的注音符號與聲調符號。

注音輸入範例：要輸入生日

- 1 先進入可編輯短訊息的文字編輯視窗，或進入其他可能輸入中文字的位置，然後切換到注音輸入模式。
- 2 輸入「生」的注音：請按 5 三次，然後按 6 四次。
- 3 「生」會顯示在待選清單中，若此字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可以直接按 ◎ 來輸入此字。若此字沒有位於清單的第一行反白位置，您必須先按右導覽鍵來尋找與反白選取此字，然後再按 ◎ 來輸入此字。
- 4 在輸入完「生」後，螢幕會出現預測清單，若「日」字並沒有出現在預測清單的第一行，請按

下導覽鍵查看下一行預測清單。直到清單出現「日」字後，您可以使用項目 3 裡所描述的方法來輸入此字。

在中文輸入模式下插入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

請先關閉中文輸入視窗，然後按 *+ 來開啟特殊字元與標點符號的清單。使用方向導覽鍵（上、下、左或右導覽鍵）來反白選取您想輸入的特殊字元或標點符號，然後按選取來輸入此字。

傳統英文輸入

ABC、**abc** 和 **Abc** 代表您所選的字元模式。**123** 代表數字模式。

當您使用傳統英文輸入法來輸入文字時，指示符號  會顯示在螢幕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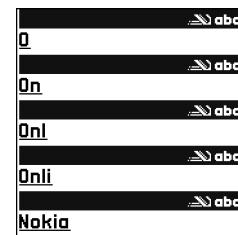
- 重複按數字鍵（ — ），直到出現您想輸入的字元才停止。除了印在上面的字元，數字鍵還有更多可用的字元選項。
- 要插入數字，請按住數字鍵。
- 要在英文字母與數字模式中做切換，請按住 .##。
- 若要輸入的字母與現用的按鍵相同，請等候游標出現，（或按右導覽鍵欄結束等候時間），再輸入下一個英文字母。

- 要刪除字元，請按  C。要清除多個字元，請按住  C。
- 按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重複按  可輸入想要的標點符號。
- 按 *+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使用方向導覽鍵（上、下、左或右導覽鍵）在清單中移動，然後按選取來選取字元。
- 要插入空格，請按  。要移動游標到下一行，請按  三次。
-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中做切換，請按 .##。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是使用內建於行動電話的字典，您也可以在字典裡加入新單字。若字典空間已滿，新加入的單字會自動取代最早加入字典的單字。

- 要啓動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請按 ，然後選擇啓動智慧輸入。這樣可以開啟裝置內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設英文輸入。當您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來輸入文字時，螢幕會顯示 。



- 2 要輸入想要的字，請按 — 字鍵。每個字母只需按一次鍵。例如，若要在已選取 English dictionary 時輸入「Nokia」，按 代表「N」、 代表「o」、 代表「k」、 代表「i」和 代表「a」。
按一次按鍵，建議字母也會隨著改變。
- 3 在輸入完單字並確認無誤後，請按右導覽鍵，或按 來增加空格。
若出現的單字不正確，請重複按 逐個查看字典中符合的單字。或按 ，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對應項。
如果單字後仍出現字元「?」，表示字典內沒有您要輸入的單字。要在字典中新增單字，請選擇 拼字，然後輸入單字（請用傳統英文輸入法），然後再選擇確定 該字將會被加入字典中。當字典已滿，新加入的單字將會取代最早加入的單字。
- 4 開始輸入下一個單字。

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的秘訣

要清除字元，請按 。要清除多個字元，請按住 。要在不同的字元模式中做變更，請按 。

秘訣！ 智慧型預測文字輸入會猜測需要使用哪種常用的標點符號 (.,?!)。標點符號的順序與可用性須視字典使用的語言而定。

按住想要的數字鍵，可在字母模式下插入數字。

按住 可切換使用字母和數字模式。

按 可查看最常使用的標點符號。按 然後重複按 可搜尋您想輸入的標點符號。

按住 可開啟特殊字元清單。

重複按 可逐個查看字典中符合的單字。

按 ，再選擇智慧輸入來選擇以下其中一個選項：

對應項 — 可檢視與您的按鍵數相對應的字元清單。若選取的單字加了底線便可使用此功能。

插入單字 — 可使用傳統英文輸入編輯單字。當字典滿時，新字便會取代最舊的單字。

編輯單字 — 可使用傳統英文來輸入單字。若選取的單字加了底線便可使用此功能。

撰寫複合字

先輸入複合字的前半，然後按右導覽鍵確認。按 插入一個空格，然後再輸入複合字的後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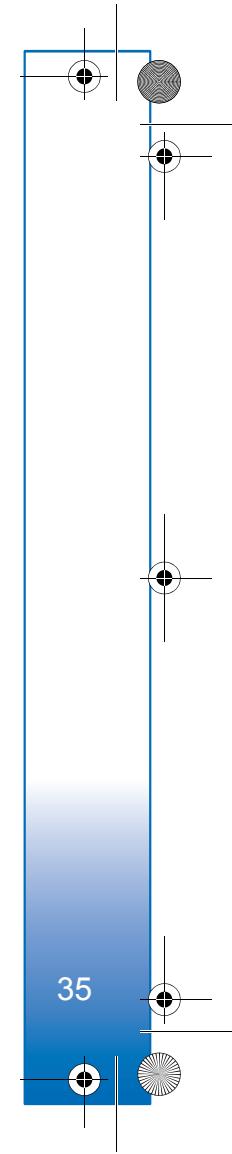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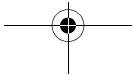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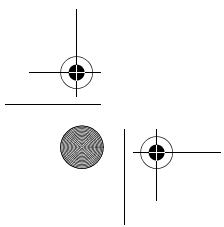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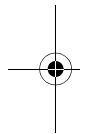
關閉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

按 ，然後選擇智慧輸入 > 關 可關閉裝置中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設為關。



複製文字

- 1 要選取字母或字，請在按住 的同時，按右或左導覽鍵。隨著選取範圍的移動，也將反白選取的文字。
- 2 要將文字複製到剪貼簿，請在按住 的同時選擇 **複製**。
- 3 要在文件中插入文字，請按住 ，或選擇 **貼上**，或按 一次，然後選擇 **貼上**。
要選取文字行，請在按住 的同時，按住下方或上方的導覽鍵。
要刪除文件中選取的文字，請按 。



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系統服務）。在**訊息**中，您可以建立、發送、接收、查看、編輯與分類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電子郵件訊息以及包含資料的特殊文字訊息。您也可以接收網路服務訊息、簡訊廣播訊息、以及發送服務指令。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接收的訊息和資料會放在**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

要建立新的訊息，請選擇**新增訊息**。

 請注意：只有具備相容功能的手機才可以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裝置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訊息包含以下資料夾：

 **收件匣**—儲存已接收的訊息（電子郵件和簡訊廣播服務訊息除外）。電子郵件訊息儲存於**信箱**。

 **我的資料夾**—可將訊息分類到各資料夾中。

 **秘訣！**可以使用範本資料夾中的文字直接取得您常發送的文字內容。

 **信箱**—您可以連線到遠端信箱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或離線查看之前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請參閱第43頁的「電子郵件」。

 **草稿**—尚未發送的草稿訊息會儲存於此。

 **寄件備份**—儲存最近發送的15則訊息（不包含使用藍芽連線或紅外線傳送之訊息）。要變更可儲存的訊息則數，請參閱第45頁的「其他設定」。

 **寄件匣**—待發送的訊息會暫時儲存於此。

 **範例：**當手機超出系統服務範圍時，訊息就會儲存在寄件匣中。您也可以指定在下次連線到遠端信箱時將電子郵件訊息發送出去。

 **發送狀況報告**—您可以要求系統發送文字訊息和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系統服務）。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秘訣！**當您開啟任何預設資料夾後，可以按  或  切換到其他資料夾。

要輸入並發送服務請求（又稱為USSD指令），例如：系統服務的啓動指令，給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在**訊息**主畫面選擇**選項 > 服務指令**。

簡訊廣播服務（系統服務）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各式主題的相關訊息，例如天氣或交通狀態。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簡訊廣播服務**。在此主畫面中，您可以看見一個主題的狀態、主題號碼、名稱，以及此主題是否已被標記為追蹤狀態()。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37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編寫與發送訊息

多媒體訊息的外觀可能會因接收手機的不同而有所差異。

版權保護可避免部分影像、音樂（包括鈴聲）和其他內容在未經授權的情況遭到複製、修改、傳送或轉寄。

在建立多媒體訊息或輸入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有正確的連線設定。請參閱第38頁的「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和第43頁的「電子郵件」。

無線系統也許會限制多媒體訊息的大小。若插入的圖片超出此限制，本手機也許會縮小圖片，好讓該圖片可以隨附多媒體訊息發送出去。

1 選擇**新增訊息**，和以下選項：

簡訊— 傳送文字訊息

多媒體訊息— 可發送多媒體訊息 (MMS)

電子郵件— 可發送電子郵件

若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

2 在**收件人**欄位中，按
◎可從通訊錄選取收
訊人或群組，或者也可
以直接輸入收訊人的
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
地址。按 *+ 可加入分
號 (;) 隔開每位收訊
人。您也可以從剪貼簿
複製並貼上電話號碼
或電子郵件地址。

3 在**主旨**欄位中，輸入多
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
的主題。要變更欄位，請選擇**選項 > 位址欄位**。

4 在訊息欄位中，輸入訊息。要插入範本，請選擇
選項 > 插入或插入物件 > 範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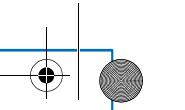
5 要在多媒體訊息中加入多媒體物件，請選擇**選
項 > 插入物件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增加聲音
時，會顯示**音量**。

您無法在多媒體訊息中發送儲存為.mp4格式的
影片。要變更已儲存的拍攝影片之格式，請參閱
第17頁的「影片設定」。

6 要為多媒體訊息拍攝新相片或拍攝聲音或影片，
請選擇**插入新增 > 影像、聲音檔或影片**。要在訊
息中插入新的投影片，請選擇**投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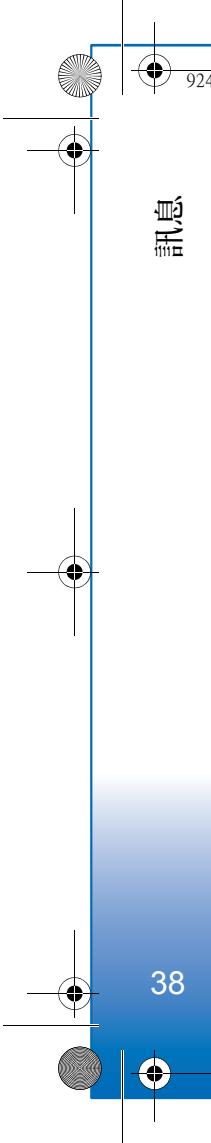
若要先預覽多媒體訊息，請選擇**選項 > 預覽**。

7 要在電子郵件加入附件，請選擇**選項 > 插入 >
影像、聲音檔、影片或備註**。電子郵件附件會
由  表示。



訊息

37



訊息

※ 祕訣！要將其他檔案以附件發送出去，請開啓合適的應用程式，然後選擇**傳送 > 透過郵件**（若有此選項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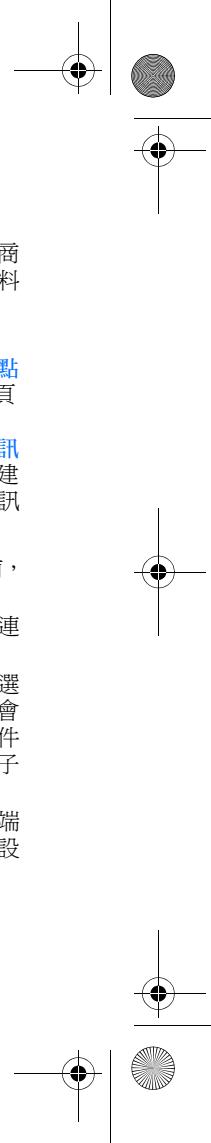
8 要發送訊息，請選擇**選項 > 傳送**，或按 。

 **注意：**您的手機可能會通知您訊息已傳送至建置在手機上的訊息中心號碼。然而它並不會告知您要發送訊息的對象是否有收到該訊息。如需關於訊息服務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本手機支援超出單筆訊息字元限制的文字訊息。較長的訊息會被拆成兩則以上的訊息發出。服務供應商將視情況而收費。其他符號的字元和其他語言選項的字元（例如中文）會佔據更多空間，導致單筆訊息可發送的字元數減少。在瀏覽列中，您可以看見訊息長度指示符號為向後倒數。例如，10 (2) 就表示您還可以輸入10個字元，且此文字內容將以兩則訊息發出。

電子郵件訊息在發送前會自動儲存在**寄件匣**中。若發送失敗，該電子郵件便會留在**寄件匣**內，並標示為**傳送失敗**狀態。

※ 祕訣！您可以在簡報中插入影像、影片、聲音和文字，並且以多媒體訊息傳送。開始建立多媒體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建立簡報**。此選項僅在**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設為**引導建立**或**自由建立**時才會顯示。請參閱第42頁的「**多媒體訊息**」。



接收多媒體和電子郵件訊息

您也許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包含所需設定的訊息。請參閱第39頁的「**資料和設定**」。

手動輸入MMS設定

- 1 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可定義多媒體訊息存取點的設定。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 2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 使用中的存取點**和做為想要的連線方式所建立的存取點。請同時參閱第42頁的「**多媒體訊息**」。

在發送、接收、擷取、回覆、和轉寄電子郵件之前，您必須先執行以下事項：

- 正確設定網路存取點(IAP)。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 正確定義您的電子郵件設定。若您於**訊息**主畫面選擇**信箱**，而且您尚未設定您的電子郵件帳號，就會提示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請選擇**開始**。請同時參閱第43頁的「**電子郵件**」。
- 您必須擁有自己的電子郵件帳號。請遵照您的遠端信箱和網路服務供應商(ISP)提供的指示進行設定。



收件匣 — 接收訊息

在**收件匣**資料夾中， 表示未讀的文字訊息， 為未讀的多媒體訊息， 為經由紅外線接收的資料，而 為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資料。

當您接收到訊息時，在待機模式中將會顯示 和 **1則新訊息** 訊息。選擇 **顯示** 可開啓訊息。要開啓**收件匣**內的訊息，請捲動到一則訊息並按 .

要回覆已接收的訊息，請選擇 **選項 > 回覆**。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文字或多媒體訊息，請選擇 **選項 > 列印**。

多媒體訊息

重要：開啓訊息時請小心。多媒體訊息物件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或者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您可能會收到通知，指出多媒體訊息中心有多媒體訊息正在等候接收。要開啓封包數據連線擷取訊息至您的裝置中，請選擇 **選項 > 摄取**。

當您開啓多媒體訊息 ()，您會看到影像和訊息。如果包含聲音則會顯示 ，或者會顯示 表示包含影片。要播放聲音或影片，請選擇指示符號。

要查看包含在多媒體訊息中的多媒體物件，請選擇 **選項 > 物件**。

如果訊息包含多媒體簡報，會顯示 。要播放簡報，請選擇指示符號。

資料和設定

本手機可接收包含資料的多種訊息 ():

設定檔訊息— 您可能會收到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所發出的組態訊息。要儲存設定，請選擇 **選項 > 全部儲存**。

名片— 要在**通訊錄**中儲存資料，請選擇 **選項 > 儲存名片**。您無法儲存附加到名片中的憑證或聲音檔。

鈴聲— 要儲存鈴聲，請選擇 **選項 > 儲存**。

系統業者標誌— 要儲存會在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標誌（而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專屬識別），請選擇 **選項 > 儲存**。

行事曆項目— 要儲存邀請，請選擇 **選項 > 儲存至行事曆**。

網路訊息— 要將書籤儲存到網路應用程式的書籤清單，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書籤**。若訊息內含存取點設定和書籤，請選擇 **選項 > 全部儲存**來儲存資料。

電子郵件通知— 通知您的遠端信箱內有幾封新的電子郵件。詳細的通知也許會列出更多詳細資訊。

訊
息

網路服務訊息

網路服務訊息 () 是一種通知 (例如: 新聞頭條), 而且可能包含文字訊息或連結。如需關於此服務的可用性與申請事宜,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信箱

選擇 **信箱** 後, 若您尚未設定電子郵件帳號, 行動電話將要求您進行設定。要開始以信箱指南建立電子郵件設定, 請選擇 **開始**。請同時參閱第43頁的「電子郵件」。

當您建立新的信箱時, 您為該信箱取的名稱將會取代 **訊息** 主畫面的 **信箱**。您最多可以擁有六個信箱。

開啟信箱

開啟信箱時, 手機會詢問您是否要連接到信箱 (**是否連線至遠端信箱?**)。

選擇 **是** 可連線到您的信箱, 並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標題或訊息。當您連上線查看訊息時, 便會持續使用數據連線連結到遠端信箱。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40

離線查看之前已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請選擇 **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時, 手機不會連線到遠端信箱。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如果您已離線, 請選擇 **選項 > 連線** 以連線至遠端信箱。

重要: 開啓訊息時請小心。電子郵件訊息可能會包含惡意軟體, 並對本裝置或電腦造成損害。

1 當您已連線到遠端信箱時, 選擇 **選項 > 擷取電子郵件** 和下列選項:

- 新增** — 擷取新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選取** — 僅擷取已標記的電子郵件訊息
- 全部** — 可從信箱擷取所有訊息
要停止擷取訊息, 請選擇 **取消**。

2 擷取電子郵件訊息後, 您可以在線上繼續查看訊息內容, 或者選擇 **選項 > 中斷連線** 結束連線並離線查看電子郵件訊息內容。

電子郵件狀態指示符號:

- 未擷取新的電子郵件 (離線或線上模式) 到裝置中。
- 已擷取新的電子郵件到手機中。
- 已讀取電子郵件訊息但還未將其擷取至手機中。
- 已閱讀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閱讀的電子郵件標題, 而且該訊息內容已從手機刪除。

3 要開啟電子郵件訊息，請按◎。若您尚未擷取該電子郵件訊息而且又正處於離線模式，行動電話將詢問您是否要從信箱擷取此訊息。

要查看電子郵件的附件，請開啟具有附件指示符號U的訊息，然後選擇選項 > 附件。若附件的指示符號呈現灰暗，表示該附件尚未擷取到手機中。請選擇選項 > 擷取。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電子郵件訊息，請選擇選項 > 列印。

自動擷取電子郵件訊息

要自動擷取訊息，請選擇選項 > 電子郵件設定 > 自動擷取 > 標題擷取 > 總是開啓或僅在原註冊系統，並且決定要多久和以及如何擷取訊息。

啟動電子郵件自動擷取功能可能會增加您的費用，因爲此功能會用到數據傳輸。

刪除電子郵件訊息

要從手機刪除仍在遠端信箱中的電子郵件訊息內容，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擇僅從手機。手機會顯示遠端信箱內的電子郵件標題。就算您已刪除訊息內容，電子郵件標題仍然會保留在您的手機中。若您也要刪除標題，您必須先從遠端信箱刪除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再從手機連線到遠端信箱更新狀態。

要從手機和遠端信箱刪除某電子郵件，請選擇選項 > 刪除。在刪除訊息：，選擇從手機與伺服器。

若您正在離線狀態，就會先刪除手機中的電子郵件。在您下次建立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該電子郵件將會自動從遠端信箱刪除。若您使用的是POP3通訊協定，在結束到遠端信箱的連線之後，將僅移除標記爲刪除的訊息。

要取消刪除手機和伺服器的電子郵件，請捲動到標記爲要在下次連線時刪除的電子郵件(◎)，然後選擇選項 > 復原刪除。

中斷信箱連線

在線上而要結束所有到遠端信箱的數據連線時，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

查看SIM卡訊息

在查看SIM卡訊息之前，您必須先將訊息複製到手機資料夾中。

- 1 在訊息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SIM卡訊息。
- 2 選擇選項 > 標記/取消標記 > 標記或全部標記可標記訊息。
- 3 選擇選項 > 複製。之後會開啓資料夾清單。
- 4 要開始複製，請選擇資料夾和確定。要查看訊息，請開啓資料夾。

訊息設定

填入所有標示為**必須定義**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您也許也能以組態訊息的方式從服務供應商取得設定。

某些或全部的訊息中心或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手機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文字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以及下列功能：

訊息中心 — 查看已定義的所有文字訊息中心清單。

字元編碼 — 要於另一個編碼系統使用字元轉換（若適用），請選擇**部份支援**。

使用中的訊息中心 — 選擇要用來發送文字訊息的訊息中心。

接收狀況報告 — 可選擇是否要系統發送訊息傳送報告（系統服務）。

訊息效期 — 選擇若是第一則訊息傳送失敗後多久，訊息中心多久後再傳送一次（系統服務）。如果有效期間內無法連絡到收訊人，訊息中心會將訊息刪除。

訊息傳送格式 — 當您確定您的訊息中心可將文字訊息轉換成其他格式時才可變更此選項。詳情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首選傳輸方式 — 選擇傳送文字訊息所使用的連線：GSM系統或封包數據（若系統支援）。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透過相同中心回覆 — 選擇是否要使用相同的文字訊息服務中心號碼來發送回覆訊息（系統服務）。

多媒體訊息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以及下列功能：

影像大小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的影像大小：**原始大小**（當**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已設為**引導建立**或**自由建立**時才會顯示）、**小**或**大**。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若選擇**引導建立**，手機會在您嘗試發送收訊人不支援的訊息時通知您。若選擇**限定格式**，手機可能不會讓您發送不支援的訊息。

使用中的存取點 — 選擇要使用哪個存取點做為多媒體訊息中心的首選傳輸方式。

多媒體擷取 — 選擇您要如何接收多媒體訊息。要自動在您的註冊系統內接收多媒體訊息，請選擇**於原註冊系統時自動**。在您的原註冊系統範圍之外時，您可能會收到通知，指出多媒體訊息中心有可擷取的多媒體訊息。

當您位於原註冊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外時，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費用可能會提高。

如果您選擇**多媒體擷取 > 總是自動**，您的手機會自動在原註冊系統涵蓋之範圍內外建立封包數據連線來擷取訊息。

允許匿名訊息—可選擇是否要接收來自匿名發訊人的訊息。

接收廣告—定義您是否要接收多媒體訊息廣告。

接收狀況報告—選擇是否要在報告中列出已發送訊息的狀態（系統服務）。您可能無法接收發送到電子郵件地址的多媒體訊息的傳送報告。

拒絕發送狀態報告—選擇是否要拒絕手機傳送已接收之多媒體訊息的發送報告。

訊息效期—選擇若是第一則訊息傳送失敗後多久，訊息中心多久後再傳送一次（系統服務）。如果有效期間內無法連絡到收訊人，訊息中心會將訊息刪除。

電子郵件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電子郵件** 以及下列功能：

信箱—選擇一個信箱來變更以下設定：**連線設定**、**使用者設定**、**擷取設定**和**自動擷取**。

使用的信箱—選擇要用來發送電子郵件的信箱。

要建立新的信箱，請在信箱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新增信箱**。

連線設定

要編輯所接收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接收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使用者名稱—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給您的使用者名稱。

密碼—輸入密碼。若沒有在此欄位輸入密碼，行動電話會在每次要連線到遠端信箱時要求您輸入密碼。

接收郵件伺服器—輸入接收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IP位址或主機名稱。

使用中的存取點—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信箱名稱—輸入信箱名稱。

信箱類型—定義您的遠端信箱服務供應商所建議的電子郵件通訊協定。可用的選項為：**POP3**和**IMAP4**。此設定只能選取一次，而且如果您已儲存或從信箱設定中退出，就無法進行任何變更。若您正在使用POP3通訊協定，則將不會在線上模式自動更新電子郵件訊息。要查看最近的電子郵件訊息，您必須先中斷連線，然後再建立新連線到您的信箱。

安全性(通訊埠)—選擇確保到遠端信箱的連線安全之選項。

通訊埠—定義連線連接埠。

訊息

APOP安全登入（僅適用POP3）—與POP3通訊協定搭配使用以在連線到信箱時將密碼加密發送到遠端電子郵件伺服器。

要編輯所傳送之電子郵件的設定，請選擇**外寄電子郵件**和以下選項：

我的電子郵件位址：—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回覆訊息將發送到此地址。

外寄郵件伺服器—輸入發送電子郵件的郵件伺服器IP位址或主機名稱。您也許只能使用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的外寄伺服器。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使用中的存取點—選擇網路存取點 (IAP)。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使用者名稱、密碼、安全性(通訊埠)和通訊埠的設定與接收電子郵件中的設定相似。

使用者設定

我的名稱—輸入您的大名。手機會替換收訊人行動電話中的您的電子郵件地址（若收訊人的裝置支援此功能）。

傳送訊息—定義手機發送電子郵件的方式：選擇**傳送訊息**時，選取**立即傳送**便可讓手機立即連線到信箱。如果您選擇**下次連線時傳送**，電子郵件便會在下次遠端信箱可以連線後才發送出去。

傳送副本給自己—選擇是否可在遠端信箱和**我的電子郵件位址**中定義的地址儲存電子郵件備份。

檢附簽名檔—選擇是否要在電子郵件訊息加入簽名。

新電子郵件提示—選擇您是否要在將新電子郵件接到信箱時接收關於新電子郵件的提示、鈴聲和文字。

擷取設定

要擷取的電子郵件—定義要擷取電子郵件的哪個部分：**僅標題**、**一部份(kB)**、**訊息**（僅適用於IMAP4）或**訊息及附件**。

擷取數量—定義要擷取多少電子郵件到信箱中。

IMAP4資料夾路徑（僅適用於IMAP4）—定義申請之資料夾的資料夾路徑。

資料夾訂閱（僅適用於IMAP4）—申請遠端信箱中的另一個資料夾並從該資料夾中擷取內容。

自動擷取

標題擷取—選擇是否要手機自動擷取新的電子郵件。您可以定義擷取訊息的時間和頻率。

啟動電子郵件自動擷取功能可能會增加您的費用，因為此功能會用到數據傳輸。

網路服務訊息

按  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服務訊息**。選擇您是否要接收服務訊息。若要設定手機在收到服務訊息



時自動啓動瀏覽器並建立網路連線來擷取內容，請選擇[下載訊息 > 自動](#)。

簡訊廣播

若要了解提供的主題及相關的主題號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簡訊廣播服務](#)以及下列功能：

接收簡訊廣播 — 選擇您是否要接收簡訊廣播服務訊息。

語言 — 選擇您要接收訊息的語言：[全部](#)、[指定](#)或[其他](#)。

服務主題偵測 — 選擇是否要手機自動搜尋新主題號碼並將新號碼儲存到主題清單中（不會儲存名稱）。

其他設定

按 ，然後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其他](#)以及下列功能：

儲存寄件備份 — 選擇是否要為發送出的文字訊息、多媒體訊息或電子郵件儲存備份到[寄件備份](#)資料夾。

已儲存的訊息數目 — 定義每次將已發送訊息儲存到[寄件備份](#)資料夾的數量。預設限制為20則訊息。達到數量限制時，將會刪除最舊的訊息。

使用的記憶體 — 若是手機中已插入記憶卡，請選擇要儲存訊息的記憶體：[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

訊息

45

通訊錄（電話簿）

按 ，然後選擇 **通訊錄**。您也可以在 **通訊錄** 將個人鈴聲、語音標籤或小圖示加入連絡人卡片。如果想要將訊息或電子郵件同時發送給多名收訊人，您也可以建立連絡人群組。您可以將接收到的連絡人資訊（名片）加入通訊錄。請參閱第39頁的「資料和設定」。聯絡資訊只能在相容的裝置之間發送或接收。

 請注意：本行動電話和姓名顯示的相關功能是依據名片中所儲存的電話號碼的後十一位數之配對。

儲存姓名和電話號碼

- 1 選擇 **選項** > **新增連絡人**。
- 2 填寫您要的欄位，然後選擇 **完成**。

要在 **通訊錄** 編輯連絡人卡片，請捲動到您要編輯的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 **選項** > **編輯**。

 祕訣！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連絡人卡片，請選擇 **選項** > **列印**。

要刪除 **通訊錄** 中的連絡人卡片，請選擇一張卡片，然後按 。要同時刪除數張連絡人卡片，請按  和  標記連絡人，然後再按  進行刪除。

 祕訣！要新增與編輯連絡人卡片，請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Nokia 通訊錄編輯器」(Nokia Contacts Editor)。

要將小圖示附加到連絡人卡片，請開啓一個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 **選項** > **編輯** > **選項** > **加入縮圖**。該名連絡人來電時便會顯示此圖示。

 祕訣！單鍵撥號可讓您快速撥出常打的電話號碼。您可以將單鍵撥號鍵指定給八組電話號碼。請參閱第50頁的「單鍵撥號」。

 祕訣！要傳送連絡人資訊，請選擇要傳送的卡片。選擇 **選項** > **傳送** > **透過簡訊**、**透過多媒體訊息**、**透過藍芽** 或 **透過紅外線**。請參閱第36頁的「訊息」和第69頁的「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要增加連絡人道群組中，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通訊分組**：(若已建立群組才會顯示)。請參閱第48頁的「建立連絡人群組」。

要查看 **通訊錄** 中通訊錄、群組和可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 **選項** > **通訊錄資訊**。



預設號碼和位址

您可以指定預設的號碼和地址到連絡人卡片中。如此一來，若是連絡人有數個號碼或地址，您仍可方便撥打或傳送訊息給連絡人的特定號碼或地址。語音標籤中也可使用預設號碼。

- 1 在電話簿中，選擇一個連絡人，然後按◎。
- 2 選擇選項 > 預設值。
- 3 選擇要加入電話號碼或地址的預設組，然後選擇指定。
- 4 選擇要設為預設的電話號碼或地址。

在連絡人卡片中會以底線表示預設號碼或地址。

複製通訊錄

要將SIM卡的姓名和電話號碼複製到行動電話，請按¶，然後選擇通訊錄 >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電話簿。選擇要複製的姓名，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到通訊錄。

要複製通訊錄至SIM卡中，請按¶，然後選擇通訊錄。選擇要複製的姓名，然後選擇選項 > 複製到SIM卡電話簿或選項 > 複製 > 至SIM電話簿。其僅會複製SIM卡所支援的連絡人卡片欄位。

祕訣！ 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將您的通訊錄同步處理到相容電腦中。

SIM卡電話簿和其他SIM服務

關於瞭解是否有可使用SIM卡服務以及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SIM卡供應商（可能為您的服務供應商、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其他廠商）。

按¶，然後選擇通訊錄 > 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SIM卡電話簿查看儲存在SIM卡中的名稱和號碼。在SIM目錄中，您可以增加、編輯或複製號碼到通訊錄中，而且可撥打電話。

要查看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選項 > SIM卡連絡人 > 固定撥號連絡人。此設定只有在SIM卡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要限制手機中選取的電話號碼之通話功能，請選擇選項 > 啓動固定撥號。要將電話號碼新增到固定撥號清單，請選擇選項 > 新增SIM卡連絡人。您必須輸入PIN2碼才可使用這些功能。

當您使用固定撥號功能時，便無法使用封包數據連線，但透過封包數據連線發送文字訊息時除外。在此情況下，您必須將訊息中心號碼和收訊人的行動電話包含在固定撥號清單中。

啓動固定撥號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通訊錄 (電話簿)

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當該連絡人或群組成員打電話給您時，手機就會播放設定鈴聲（若行動電話可辨識撥號者的電話號碼）。

- 1 按◎開啓連絡人卡片，或進入群組清單選擇一個連絡人群組。
 - 2 選擇選項 > 鈴聲。之後會開啓鈴聲清單。
 - 3 選擇您要讓各個連絡人或選取群組使用的鈴聲。您也可以將影片設為鈴聲。
- 要移除鈴聲，請選擇預設鈴聲和以下鈴聲清單。

建立連絡人群組

- 1 在通訊錄，請按◎來開啓群組清單。
 - 2 選擇選項 > 新增通訊分組。
 - 3 輸入群組名稱或使用預設名稱通訊分組，然後選擇確定。
 - 4 開啓群組，然後選擇選項 > 加入成員。
 - 5 滾動到一名連絡人，然後按◎加上標記。要一次加入多名成員，請對您要加入的所有連絡人重複此步驟。
 - 6 選擇確定將連絡人加入群組中。
- 要重新命名群組，請選擇選項 > 重新命名、輸入新名稱，然後選擇確定。

撥打電話

語音通話

祕訣！要在進行通話時增加或降低音量，請按 $\textcircled{○}$ 或 $\textcircled{●}$ 。如果您將音量設為**靜音**，請先選擇**取消靜音**，然後按 $\textcircled{○}$ 或 $\textcircled{●}$ 。

1 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要刪除號碼，請按 \textcircled{C} 。

要撥打國際電話，請連接 $*$ 鍵兩下輸入+符號（取代國際電話通用碼），然後輸入國碼、區碼（必要時請刪除前面的0），以及電話號碼。

2 按 \textcircled{L} 可撥出號碼。

3 按 \textcircled{P} 可結束通話（或取消撥出電話）。

按 \textcircled{P} 會結束通話，即使有其他應用程式在使用中也一樣。

祕訣！若您想要在通話期間關閉滑蓋鍵盤但不結束通話，請按 \textcircled{P} 然後立即關閉滑蓋鍵盤。

要從**通訊錄**撥電話，請按 \textcircled{S} 選擇**通訊錄**。捲動到想要的姓名，或者在搜尋欄位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或字母。之後會列出符合搜尋條件的連絡人。要撥打，請按 \textcircled{L} 。選擇**語音通話**通話類型。

在您依照此方法撥打電話前，您必須從SIM卡複製通訊錄到**通訊錄**中。請參閱第47頁的「複製通訊錄」。

要撥打語音信箱（系統服務），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textcircled{1}$ 。請同時參閱第87頁的「來電轉接」。

祕訣！要變更語音信箱的電話號碼，請按 \textcircled{S} ，然後選擇**工具 > 語音信箱 > 選項 > 變更號碼**。輸入從服務供應商處取得的號碼，然後選擇**確定**。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最近撥出的電話號碼，請按 \textcircled{L} 。捲動到一個數字，然後按 \textcircled{L} 。

撥打會議通話

1 與第一名與會者通話。

2 要與另一名與會者通話，請選擇**選項 > 新通話**。第一通電話會自動進入保留模式。

3 當對方接聽通話時，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將第一位與會者加入會議通話中。

要在通話中增加新的與會者，請重複步驟2，然後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加入至會議通話**。您的手機支援電話會議，最多可讓六個人同時參與（包括你自己）。

要和其中一位與會者進行私人對話，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私人**。選擇一位與會者，然後選擇**私人**。手機會暫停會議通話。其他與會者仍然可以繼續進行會議通話。當您結束私人通

撥打電話

話之後，選擇選項 > 加入至會議通話便可返回會議通話。
要中斷與會者，請選擇選項 > 會議通話 > 中斷其中一方、捲動到該位與會者，然後選擇中斷。
4 要結束電話會議，請按 。

單鍵撥號

要啓動單鍵撥號，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單鍵撥號 > 開。

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其中一個單鍵撥號鍵 ( — )，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單鍵撥號。請捲動到您要指定電話號碼的按鍵，然後選擇選項 > 指定。
 是用來撥打語音信箱。

要在待機模式中撥打電話，請按一下單鍵撥號鍵和 。

聲控撥號

您的手機支援增強的聲控指令。增強的聲控指令不是以說話者的聲音為準，所以使用者不需預先錄製語音標籤。相反的，手機會為通訊錄中的項目建立語音標籤，然後將口音與語音標籤相比較。手機中的語音辨識依據主要使用者的口音來辨識聲控指令的效果較佳。

語音標籤是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連絡人名稱或暱稱。要聽取已錄製的語音標籤，請開啓連絡人卡片，然後選擇選項 > 播放語音標籤。

以聲控標籤撥號

 請注意：在吵雜的環境或緊急狀態下使用語音標籤是很困難的。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您都不應該完全依賴聲控撥號。

在您使用語音標籤撥號時，會啓用擴音器。在您說出語音標籤時，請將裝置放在離您不遠處。

- 1 要啓用聲控撥號，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右邊選擇鍵。若您正在使用附加耳機鍵的相容耳機，按住耳機鍵便可開始使聲控撥號功能。
- 2 您會聽見一聲短提示音，然後顯示請說話。清楚說出儲存在連絡人卡片中的名稱或暱稱。
- 3 手機會以選取語言播放已錄製的語音標籤來辨識連絡人，而且會顯示名稱和電話號碼。在2.5秒之後，手機就會撥打電話。
若已辨識的連絡人不正確，請選擇下一頁觀看其他相符的連絡人清單，或選擇結束取消聲控撥號。

若是其名稱底下有數個電話號碼，則手機會選擇預設的號碼（如果有設定）。否則，手機會按照下列選項選擇第一個電話號碼：**行動電話**、**行動電話(住家)**、**行動電話(公司)**、**電話號碼**、**電話(住家)**和**電話(公司)**。

視訊通話

當您撥打視訊通話時（系統服務），您可以看見您和通話方之間即時、雙向的視訊畫面。視訊通話方可看見即時影像或是手機中拍攝的視訊影像。

為了進行視訊通話，您必須要有USIM卡，而且必須身處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內。如需得知有否提供視訊通話服務，以及申請視訊通話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視訊通話的人數限制為兩人。您可以在相容行動電話或ISDN用戶端啓用視訊通話。若有其他語音、視訊或數據通話正在進行中時，就無法撥打視訊通話。

圖示：

☒ 您沒有在接收視訊（對方沒有發送視訊，或者系統沒有發送視訊）。

☒ 您已拒絕從手機發送視訊。要轉而發送靜止影像，請參閱第81頁的「通話設定」。

☒ 請注意：就算您已在視訊通話期間拒絕發送視訊，該則通話仍會比照視訊通話來計費。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得知計價的詳細資訊。

- 1 要啓動視訊通話，請在待機模式中輸入電話號碼，或者選擇**通訊錄**和一名連絡人。
- 2 選擇**選項 > 撥號 > 視訊通話**。

啓動視訊通話可能需要花費一些時間。螢幕會顯示**視訊影像等待中**。若通話失敗（例如，系統不支



援視訊通話，或者接收裝置不相容），就會詢問您是否要轉而嘗試一般通話或發送文字訊息。

當您可以看見兩個視訊影像並透過擴音器聽到聲音時，就表示已建立視訊通話。通話方也許會拒絕發送影像(☒)，而此時您僅會聽見提示音或看見靜止影像或灰色的背景圖案。

若要在顯示視訊或只聽見聲音之間進行切換，起選擇**啓用/關閉 > 傳送視訊，傳送聲音或傳送聲音及視訊**。

要縮放影像，請選擇**放大或縮小**。螢幕上方會顯示縮放指示符號。

要切換螢幕上傳送視訊之位置，請選擇**變更影像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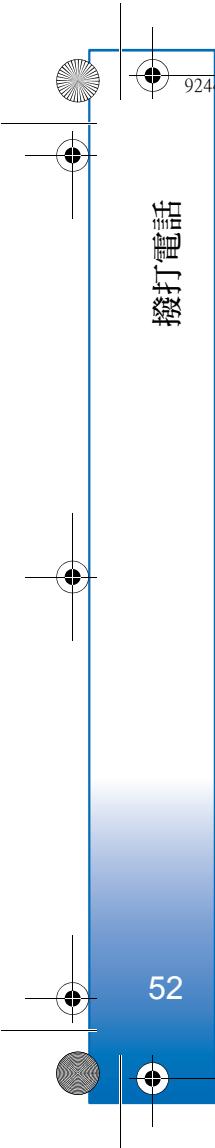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

影片共享

使用**視訊分享**（系統服務）可在通話期間從您的行動電話傳送即時影像或影片至另一個相容的行動電話。只要邀請收訊人觀看即時影像或是您要分享的影片。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

在您啓動**視訊分享**時，也會啓動擴音器。在您分享影片時，也可以使用相容耳機以繼續您的語音來電。啓動語音來電時，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即時或影片**。

機打電話



影片共享需求

由於[視訊分享](#)需要UMTS連線，所以是否可使用[視訊分享](#)要依據UMTS系統的可用性。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多服務和系統可用性之資訊，以及使用此服務的相關費用。

要使用[視訊分享](#)您必須：

- 請確定您的Nokia手機已安裝[視訊分享](#)。
- 請確認您的手機已設定為一對一連線。請參閱第52頁的「設定」。
- 確認您已啓動UMTS連線，而且位於UMTS系統的涵蓋範圍之內。請參閱第52頁的「設定」。若已啓動共享作業但UMTS系統涵蓋範圍已移轉為GSM系統，就會中斷共享作業，但語音通話仍會持續。若是在UMTS系統涵蓋範圍內（例如：是在GSM系統涵蓋範圍內）則無法開始[視訊分享](#)。
- 請確認傳送者與收訊人都已登錄到UMTS系統。若您邀請收訊人至分享作業，但是該收訊人已關閉手機、其不在UMTS系統涵蓋範圍中或是未安裝[視訊分享](#)或一對一連線，則對方不會得知您正在傳送邀請。但是，您會收到一則錯誤訊息，指出接收者無法接收邀請。

撥打電話

52

設定

一對一連線設定

一對一連線又稱為SIP(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連線。在您可以使用[視訊分享](#)前必須先設定SIP操作模式設定。設定SIP操作模式讓您可建立即時的一對一連線至另一個相容的裝置。另外也必須將SIP操作模式設定為可接收分享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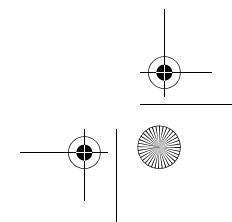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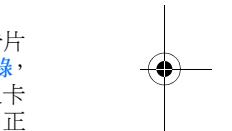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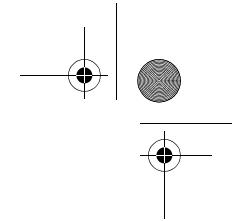
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SIP操作模式設定，然後再將設定儲存在您的手機。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可能會經由OTA傳送設定或給您所需的參數清單。

如果您知道收訊人的SIP位址，您可以在連絡人卡片上輸入其SIP位址。從您的手機主功能表開啓[通訊錄](#)，然後開啓連絡人卡片（或是開啓一個新的連絡人卡片）。選擇選項>加入詳細資訊>[SIP](#)或[視訊分享](#)（正確選項應依據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依照username@domainname格式輸入SIP位址（您可以使用IP位址以替代網域名稱）。

若您不知道連絡人的SIP位址，您也可以使用已儲存之包含國碼的收件人電話號碼，例如：+358，以分享影片。如果儲存於[通訊錄](#)的電話號碼不包含國碼，您可以在傳送邀請時輸入國碼。

UMTS連線設定

要設定您的UMTS連線，請執行：





-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建立使用UMTS系統的協議。
- 確認您手機的UMTS存取點連線已正確設定。如需協助，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分享即時影片和短片

要接收共享作業，收訊人必須安裝**視訊分享**，而且在相容行動電話上必須安裝所需之設定。在您開始共享前，您和收訊人必須都登錄系統服務。

- 1 在主動語音撥號期間，請選擇**選項 > 視訊分享 > 即時或影片**。
如果您選擇**影片**，會開啓影片清單。選擇您想要共享的影片和**選項 > 傳送邀請**。
- 2 若收訊人的通訊錄清單中有數個SIP位址，請選擇您要傳送邀請的SIP位址。
如果該收訊人之SIP位址無法使用，請輸入SIP位址。
若您不知道連絡人的SIP位址，請輸入包含國碼的收訊人電話號碼（如果未儲存於**通訊錄**）。
- 3 在收訊人接受邀請之後，就會自動開始分享動作。
- 4 選擇**暫停**來暫停共享作業。選擇**繼續**可繼續共享。
若您共享影片，要倒轉或快轉片段，請向左或向右捲動。
- 5 要結束影片共享，請選擇**停止**。若語音通話結束，影片共享也會結束。



接受邀請

當某人傳送邀請時，邀請訊息上會顯示發送人的名稱和SIP位址。如果您的手機不是設為**無聲**，則在接收邀請時會有提示音。

如果某人傳送邀請時，您的手機關閉或者您未在UMTS系統服務涵蓋範圍內，則無法得知您已接收邀請。

當您接收邀請時，請選擇：

接受 — 啓動共享作業。

拒絕 — 拒絕邀請。傳送者會接收您拒絕邀請訊息。您也可以按結束鍵拒絕共享作業以及中斷語音通話。

要結束影片共享，請選擇**停止**。若語音通話結束，影片共享也會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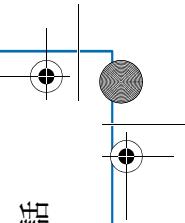
接聽或結束通話

要接聽來電，請按 。

要在接到來電時關閉鈴聲，請選擇**靜音**。

若不要接聽來電，請按 。若已啟動**來電轉接設定 > 若忙線**功能轉接來電，在拒絕來電的同時也將轉接來電。請參閱第87頁的「來電轉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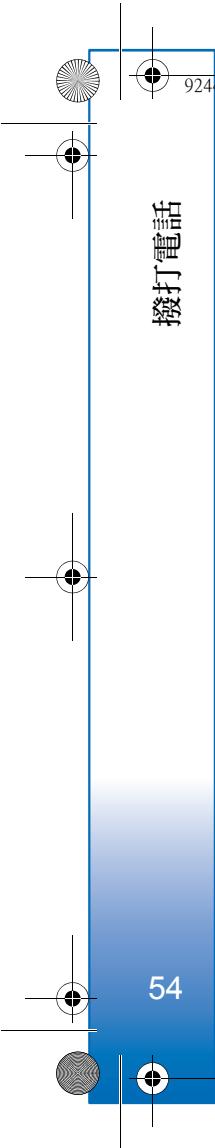
在拒絕來電時，您也可以發送文字訊息給發話方，告訴他您為何無法接聽他的電話。選擇**選項 > 傳送**



撥打電話

53





撥打電話

簡訊。您可以先編輯文字內容，然後再發送出去。要設定此選項並編寫標準文字訊息，請參閱第81頁的「通話設定」。

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當有視訊通話時，會顯示 。

※秘訣！您可以為語音通話指定一個鈴聲。按 選擇操作模式。

按 接聽視訊通話。螢幕上會顯示 **是否允許將視訊影像傳送給來電方？**。要開始傳送即時的視訊通話影像，請選擇是。

若沒有啓動視訊通話，就不會啓動視訊發送，而且您只會聽見通話方的聲音。在視訊影像框的位置會顯示灰色畫面。要使用手機中的相機所拍攝之靜態影像取代此灰色畫面，請參閱第81頁的「通話設定」中關於**視訊通話中的影像**的說明。

要結束視訊通話，請按 。

來電插撥（系統服務）

若您已在**工具 > 設定 > 通話設定 > 來電插撥** 啓動**來電插撥**，您就可以在講電話時接聽其他來電。

※秘訣！要依不同的事件或情境變更手機鈴聲，例如：當您想要關閉手機鈴聲時，請參閱第77頁的「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要接聽等待中的來電，請按 。第一通電話會進入保留模式。

要切換到另一通電話，請選擇**切換**。要接通進行中的通話與來電或保留中的通話，而自己則從通話中退出；請選擇**選項 > 轉移**。要結束目前通話，請按 。要同時結束兩通電話，請選擇**選項 > 結束所有通話**。

通話期間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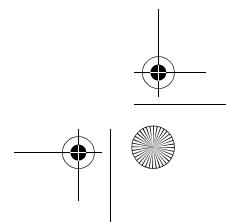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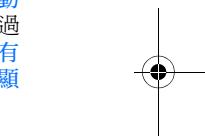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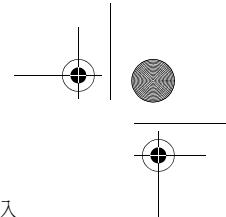
在語音通話期間可使用的許多選項都屬於系統服務。在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使用以下一些選項：**靜音**或**取消靜音**、**接聽**、**拒絕**、**切換**、**保留**或**恢復通話**、**啓動手機聽筒**、**啓用擴音器**或**啓用免持聽筒**（若已透過藍芽連線連接相容耳機）、**結束目前通話**或**結束所有通話**、**新通話**、**會議通話**、**轉移**和**開啓自動應答顯示**。選擇以下設定：

取代 — 結束目前通話，並接通等待中的來電。

傳送多媒體訊息（僅可用於UMTS系統）— 將影像或影片附加在多媒體訊息中，然後發送給和您通話的人。您可以編輯訊息並在發送前變更收訊人。按 將檔案發送到相容裝置（系統服務）。

傳送雙音多頻 — 發送DTMF音字串，例如：密碼。輸入DTMF字串，或在**通訊錄**中搜尋此字串。要輸入等待字元(w)或暫停字元(p)，請重複按 *。選擇**確定**發送DTMF音。

※秘訣！您可以在聯絡人卡片**電話號碼**或**雙音多頻**欄位加入DTMF音。





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在視訊通話期間選擇**選項**可顯示下列選項：**啓用或關閉**（影像、聲音或兩者皆是）、**啓動手機聽筒**（若已透過藍芽連線連接相容耳機）或**啓用免持聽筒**（若已透過藍芽連線連接相容耳機）、**啓用擴音器**、**結束目前通話**、**開啟動態機顯示**、**使用正面相機/使用背面相機**、**變更影像順序**、**放大/縮小**和**說明**。

可用的選項可能會有所不同。



通訊記錄

要查看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和已撥語音通話，請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最近通話**。當系統支援以上功能、且裝置已開機並位於系統的服務範圍內時，手機才會記錄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

要清除所有最近的通話清單，請在最近通話的主畫面中選擇**選項** > **清除最近通話**。要清除單項通話記錄，請開啟您要刪除的記錄，然後選擇**選項** > **清除清單**。若要清除個別事件，請開啟一個記錄、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 **C**。

通話計時

要查看接聽與撥打電話的大約時間，請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通話計時**。

要在通話期間設定通話計時之顯示，請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選項** > **設定** > **顯示通話計時** > **是**或**否**。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讓計時器歸零，請選擇**選項** > **計時器歸零**。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可將通話計時器歸零。請參閱第 85 頁的「**手機與SIM卡**」。

封包數據

要在封包數據連線期間查看已發送和接收的數據量，請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封包數據**。例如，封包數據連線的計費方式可能會依據已發送與接收的數據量而定。

撥打電話

55

查看所有通訊事件

通訊記錄中的圖示：

- ↓ 來電
- ↑ 撥出電話
- ↔ 未接通訊事件

要查看手機記錄的所有語音通話、文字訊息或數據和無線區域網路連線，請按 ，然後選擇 **百寶箱** > **通訊記錄**，再向右捲動開啟一般通訊記錄。每筆通訊事件都會顯示發送者或接收者的姓名、電話號碼、服務供應商的名稱或存取點。您可以過濾一般通訊記錄來觀看其中一種事件類型，並依據通訊記錄資料建立新的聯絡人卡片。

 **秘訣！**要查看已發送的訊息清單，請按 ，然後選擇 **訊息** > **寄件備份**。

子事件（例如：以多則訊息發送出的文字訊息和封包數據連線）會記錄為一筆通訊事件。連線到信箱、多媒體訊息中心或網站會被歸類為封包數據連線。

要從 **通訊記錄**新增未知的電話號碼到您的通訊錄，請選擇 **選項** > **加入至通訊錄**。

要篩選通訊記錄，請選擇 **選項** > **篩選**和一個篩選設定。



要永久刪除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和訊息傳送報告，請選擇 **選項** > **清除通訊記錄**。選擇 **是** 確認。要移除通訊記錄的單一事件，請按 。

要設定 **通訊記錄週期**，請選擇 **選項** > **設定** > **通訊記錄週期**。本手機記憶體會將通訊記錄事件保留到設定的天數，超過設定天數之後將自動刪除該事件以釋出記憶體空間。若選擇 **不存通訊記錄**，所有的通訊記錄內容、最近通話記錄以及訊息傳送報告都將被永久刪除。

若要觀看通訊事件的詳細資訊，請在一般記錄畫面中捲動到該事件，然後按 .

 **秘訣！**例如：在詳細資訊畫面中，您可以複製電話號碼到剪貼簿中，以及將其貼至文字訊息中。選擇 **選項** > **複製號碼**。

封包數據計數器和連線計時器：要查看已傳輸的數據量（以KB計算）以及特定封包數據的連線時間，請捲動到以 **封包** 表示的已接收或已發送事件，然後選擇 **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撥打電話

56



服務

按 ，然後選擇**服務**（系統服務）。

不同的服務供應商會維護針對行動電話而設計的網頁，而您可使用**服務**瀏覽器查看這些網頁。這些網頁是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ireless Markup Language, WML)、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Extensible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XHTML) 或超文字標記語言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 HTML) 所撰寫。本手機的可擴充超文字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若您在瀏覽網頁時，發現網頁無法讀取、網頁不被支援或有亂碼的發生，請進入**功能表 > 服務 > 選項 > 設定 > 預設編碼**，選擇相應的編碼模式。

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各服務、價格與收費的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服務供應商也會提供相關服務的使用說明。

捷徑：要進行連線，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存取點

要進入網頁，您需要欲使用網頁的服務設定。您可以從提供網頁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請參閱第39頁

的「資料和設定」。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詳細的資訊。

祕訣！您也許能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的網站取得設定。

手動輸入設定

- 1 按 ，選擇**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存取點**，然後定義存取點的設定。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
- 2 按 ，選擇**服務 > 選項 > 書籤管理 > 新增書籤**。輸入目前存取點定義的書籤名稱和網頁位址。
- 3 要將建立的存取點設為預設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設定 > 存取點**。

書籤畫面

當您開啟**服務**時會開啟書籤畫面。

本裝置可能有載入一些尚未和Nokia結盟的網站書籤。Nokia不為這些網站背書或保證。進入任何網站時均須謹慎注意安全性和其內容。

表示預設存取點定義的首頁。

服務

57

服務

連結安全性

如果在連線期間出現  安全指示符號，表示手機與網際網路閘道或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是經過加密且安全無虞的。

安全圖示並不表示閘道與內容伺服器（要求資源的存放處）之間的資料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資料傳輸安全性。

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 > 安全性 可查看連線的詳細資料、加密狀態，以及伺服器和使用者認證資訊。

使用某些服務（例如：金融服務）時可能會用到安全性憑證。如需詳細資訊，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同時參閱第86頁的「憑證管理」。

瀏覽

 **重要：**請僅使用您信任的服務，以及有提供適當安全措施與保護讓您不受有害軟體侵害的服務。

要下載網頁，請選擇書籤或在欄位輸入地址 ()。在瀏覽器網頁上，新連結會以藍色底線表示，而之前瀏覽過的連結會以紫色底線表示。有連結的影像會有藍色外框環繞。

要開啟連結並做選擇，請按 。

 **捷徑：**使用  可跳至網頁末端，而按  則可跳至網頁前端。

要回到剛瀏覽的前一頁，請選擇 [返回](#)。若無法使用 [返回](#)，請選擇 [選項 > 瀏覽選項 > 記錄](#)來查看您在瀏覽期間曾經觀看的網頁清單（依瀏覽時間排列）。

要從伺服器擷取最新內容，請選擇 [選項 > 瀏覽選項 > 重新載入](#)。

要儲存書籤，請選擇 [選項 > 儲存](#)。

 **祕訣！**要在瀏覽時進入書籤畫面，請按住 。要回到瀏覽器畫面，請選擇 [選項 > 返回上一頁](#)。

要在瀏覽時儲存網頁，請選擇 [選項 > 進階選項 > 儲存頁面](#)。您可以儲存網頁至手機記憶體或相容記憶卡（如果有插入），則可在離線時瀏覽。要稍後再進入網頁，請在書籤畫面中按  開啓 [已儲存的頁面](#)畫面。

要輸入新的URL位址，請選擇 [選項 > 瀏覽選項 > 移至網址](#)。

要開啓目前網頁的指令或操作子清單，請選擇 [選項 > 服務選項](#)。

您可以下載在瀏覽頁面上無法顯示的檔案，像是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物件。要下載物件，請捲動到該連結，然後按 。

當您開始下載時，會顯示目前瀏覽階段正在下載、暫停和完成的下載清單。您也可以選擇 [選項 > 下載](#) 查看清單。於清單中，捲動到一個項目，然後選擇 [選項](#)以暫停、重新命名或取消正在進行的下載，或可開啓、儲存或刪除完成的下載。



下載和購買物件

您可以下載鈴聲、影像、系統業者標誌、佈景主題和影片等物件。這些物件可能是免費提供，也可能須單獨購買。下載到裝置的物件會各自儲存在其使用的應用程式中，例如：下載的圖片會儲存在**多媒體資料**。

Q **重要：**請僅安裝和使用檔案來源有提供足夠安全性與保護的應用程式和其他軟體，以防止有害軟體的侵害。

- 1 要下載物件，請捲動到該連結，然後按◎。
- 2 選擇適合的選項來購買物件，例如：“Buy”。
- 3 請詳細閱讀所有提供的資訊。
要繼續下載，請選擇**接受**。要取消下載，請選擇**取消**。

結束連線

要結束連線並離線檢視瀏覽器網頁，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中斷連線**，或者要結束連線並關閉瀏覽器，請選擇**選項 > 退出**。

清除快取記憶體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手機的快取記憶體中。

快取記憶體是一個記憶體位置，可用來暫存資料。若您曾經嘗試或曾經存取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使用之

後請清除快取記憶體。您存取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要清除快取記憶體，請選擇**選項 > 進階選項 > 清除快取記憶**。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存取點— 變更預設存取點。請參閱第82頁的「連線設定」。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裝置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首頁— 定義首頁。

載入影像與聲音— 選擇是否要在瀏覽時載入影像。若選取**否**，您就可以在瀏覽時選擇**選項 > 顯示影像**來稍後再載入影像。

字體大小— 選取文字大小。

預設編碼— 若文字字元沒有正確顯示，您可以依語言選擇另一種編碼。

自動書籤— 啓用或停用自動書籤收集。若您要繼續自動收集書籤，但想在書籤畫面中隱藏此資料夾，請選擇**隱藏資料夾**。

螢幕大小— 選擇瀏覽時顯示的物件：**僅顯示選擇鍵**或**全螢幕**。

搜尋的網頁— 定義在書籤畫面或在瀏覽時選擇**瀏覽選項 > 開啓搜尋的網頁**會下載的網頁。

服務

服務

音量 — 若要瀏覽器播放網頁附帶的音樂，請選擇音量大小。

顯示方式 — 若要網頁的版面在選取**垂直顯示**模式時儘量清楚顯示，請選擇**依品質**。若不要下載外來的串接樣式表 (cascading style sheet, CSS)，請選擇**依速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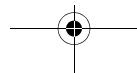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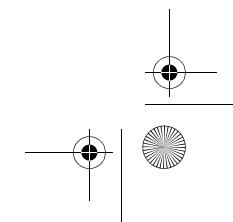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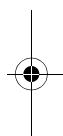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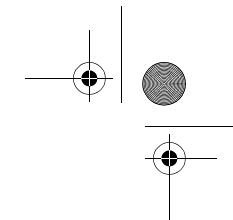
Cookies — 啓用或停用cookie的接收與發送。

Java/ECMA指令碼 — 啓用或停用指令碼的使用。

安全性警告 — 隱藏或顯示安全性通知。

確認雙音多頻傳送 — 選擇是否要在語音通話期間，先確認再發送DTMF音。請同時參閱第55頁的「視訊通話期間選項」。

60



行事曆

使用**行事曆**提醒您會議和紀念日，並且可以記錄您的作業和其他備註。

建立行事曆項目

✿ 捷徑：在當日畫面、當週畫面或當月畫面中，請按任何鍵（ $1\#$ — $9\#$ ）。之後會開啓約會項目，而且您輸入的字會加入**主旨**欄位。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會開啓待辦事項項目。

- 1 按 $\#$ ，然後選擇**行事曆** > **選項** > **新增項目**，之後會顯示以下選項：
會議 — 可提醒您特定約會的日期和時間。
備忘 — 可輸入當日備註。
年度紀念日 — 提醒您生日或特別的日期（每年重複的項目）。
待辦事項 — 提醒您需於特定日期完成的作業事項。
- 2 輸入欄位資料。要設定鬧鈴，請選擇**鬧鈴** > **開**，然後輸入**鬧鈴時間**和**鬧鈴日期**。



要加入約會的說明，請選擇**選項** > **新增內容說明**。

- 3 要儲存設定，請選擇**完成**。

當行事曆為備註起鬧鈴時，請選擇**靜音**關閉行事曆鬧鈴聲。鬧鈴提示文字仍會出現在螢幕上。要結束行事曆鬧鈴，請選擇**停止**。要設定鬧鈴重響，請選擇**重響**。

✿ 祕訣！您可以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與相容的電腦進行行事曆的同步處理。建立行事曆項目時，請設定想要的**同步處理**選項。

行事曆畫面

✿ 祕訣！選擇**選項** > **設定**可變更一星期的第一天或當您開啓行事曆時顯示的畫面。

在當月畫面中，包含行事曆項目的日期右下角會顯示一個小三角形標誌以供辨識。在當週畫面中，備忘和紀念日會被置於8點之前。要在當月畫面、當週畫面、當日畫面與待辦事項畫面之間切換，請按 $*+$ 。

要進入特定日期，請選擇**選項** > **移至日期**。要跳至今日畫面，請按 $**$ 。

要傳送行事曆備註至相容裝置，請選擇**選項** > **傳送**。

行事曆

行事曆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行事曆項目，請選擇選項 > 列印。

2 回到行事曆畫面，選擇選項 > 檢視農曆詳情。當行動電話語言設定為中文，且農曆項目設定為開時，此選項才會顯示。

管理行事曆項目

刪除行事曆中以前的項目以保存裝置記憶體的空間。

同時要刪除多於一項之項目，請至當月畫面，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項目 > 日期早於或所有項目。

要將作業標示為完成，請在待辦事項畫面中捲動到一項作業，然後選擇選項 > 標示為已完成。

行事曆設定

要修改行事曆鬧鈴聲、預設檢視、週起始日和週檢視的標題，請選擇選項 > 設定。

農曆

可查看目前反白選取日期的農曆資訊。

1 請在行事曆畫面中，選擇選項 > 設定 > 農曆，然後將農曆項目設為開。



百寶箱

視覺收音機

按 ，然後選擇 **百寶箱 > 收音機**。您可以使用此應用程式來收聽擁有自動搜尋和預設頻道功能的傳統FM收音機。或者，若您搜尋到的電台有提供視覺收音機服務，您就可以同時在螢幕上觀看與收音機節目相關的類似視覺資訊。視覺收音機服務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您可以一邊收聽FM收音機，一邊使用其他應用程式。

若您不能存取視覺收音機服務，就表示您所在區域的系統業者和廣播電台也許不支援視覺收音機。並非所有地區和國家皆可使用視覺收音機服務。

收聽收音機時，仍然可以正常撥打電話或接聽來電。在通話期間，收音機會靜音。

收音機是依照網路接收的國家資訊選擇使用的頻帶。如果此資訊無法使用，可能會要求您選擇所在地區，或是您可以在視覺收音機設定中選擇地區。請參閱第64頁的「設定」。

收聽收音機

注意：收音機廣播品質的好壞須視廣播電台在該特定區域的涵蓋範圍而定。

FM收音機使用的天線並非無線裝置的天線。您必須將相容耳機或週邊產品附接到本裝置，才能使FM收音機運作正常。

按 ，然後選擇 **百寶箱 > 收音機**。要搜尋電台，請選擇 或 。要手動調整頻道，請選擇 **選項 > 手動搜尋**。

如果之前有儲存廣播電台，請選擇 或 到下一個或前一個已儲存的電台，或者按相關的數字鍵以選擇電台的記憶體位置。

要調整音量，請按 或 。要使用擴音器收聽收音機，請選擇 **選項 > 啓動擴音器**。

警告：請調整適當音量收聽音樂。長期曝露在高音量的環境下可能會損壞您的聽力。使用擴音器功能時請勿將本裝置拿到耳朵旁邊，因為聲音可能會太大聲。

要依照位置瀏覽可用之電台，請選擇 **選項 > 電台目錄**（系統服務）。

百寶箱

63

百寶箱

要將目前收聽的電台儲存到電台清單中，請選擇選項 > 儲存電台。要開啟已儲存的錄音檔清單，請選擇選項 > 電台。

要回到待機模式並且讓FM收音機在背景播放，請選擇選項 > 背景播放。

觀看視覺內容

要得知是否有提供此服務和收取的費用，以及申請此服務的相關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要觀看目前收聽的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  或選項 > 啓動視覺服務。如果沒有儲存電台的視覺服務ID，請將其輸入，或選擇 摘取 在電台目錄中搜尋（系統服務）。

當視覺服務的連線已建立時，螢幕會顯示目前的視覺內容。

為視覺內容調整整螢幕設定，可選擇選項 > 螢幕顯示設定。

已儲存的電台

您可以在收音機中儲存最多20個廣播電台。要開啟電台清單，請選擇選項 > 電台。

要聽取已儲存的電台，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收聽。要觀看有視覺收音機服務的電台的視覺內容，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啓動視覺服務。

要變更電台詳細資訊，請選擇選項 > 電台 > 編輯。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啓動鈴聲— 選擇是否要在應用程式開啓時播放提示音。

自動啓動服務— 選擇是可在您選取已儲存並提供視覺服務的電台時，使視覺收音機服務自動開啓。

存取點— 選擇要用來建立數據連線的存取點。您不需要存取點變可將此應用程式當作一般FM收音機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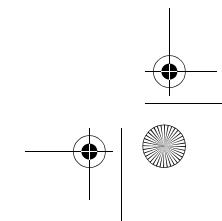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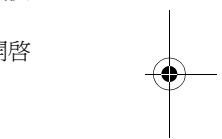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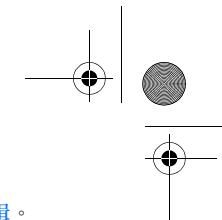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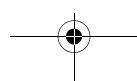
目前地區— 選擇您目前所在地區。此設定僅在開啓應用程式且而網路未涵蓋該地區時才會顯示。



捷徑 — 加入捷徑

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 > 捷徑。

預設捷徑為： 可開啓行事曆、 可開啓收件匣，而  可開啓記事本。





聊天室 — 即時訊息

按 ，然後選擇 [百寶箱 > 聊天室](#)。

聊天室（系統服務）可讓您使用即時訊息與其他使用者聊天，也可加入特定主題的討論區（聊天室群組）。許多服務供應商會維護當您登錄到即時訊息服務時可登入的即時訊息伺服器。服務供應商可能會更改其支援功能。

選擇 [會談](#) 可啓動或繼續與聊天室使用者的對話；[聊天室連絡人](#) 可建立、編輯或瀏覽您聊天室聯絡人的線上狀態；[聊天室群組](#) 可啓動或繼續與多位聊天室使用者的群組對話；或是 [聊天室記錄](#) 可瀏覽先前儲存的即時訊息會談。

接收即時訊息設定

您必須儲存您要使用的服務所需的存取設定。您可以從提供即時訊息服務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請參閱第39頁的「資料和設定」。您也可以手動輸入設定。請參閱第67頁的「即時訊息伺服器設定」。

連接到即時訊息伺服器

1 要連接到正在使用的即時訊息伺服器，請開啓 [聊天室](#)，然後選擇 [選項 > 登入](#)。要變更使用的即時

訊息伺服器並儲存新的即時訊息伺服器，請參閱67頁的「即時訊息伺服器設定」。

- 2 輸入您的使用者ID和密碼，然後按 登入。您會從服務供應商取得即時訊息伺服器所需的使用者ID和密碼。
- 3 要登出，請選擇 [選項 > 登出](#)。

修改即時訊息設定

選擇 [選項 > 設定 > 聊天室設定](#)，和以下選項：

使用顯示名稱（若伺服器支援聊天室群組才會顯示）— 要輸入暱稱，請選擇 。

聊天室線上狀態— 要讓其他人看見您上線，請選擇 [全部啓動](#)。

允許訊息來自— 要允許接收全部訊息，請選擇 [全部](#)。

允許邀請來自— 要僅允許接收由您的聊天室連絡人發出的邀請，請選擇 [僅聊天室連絡人](#)。聊天室邀請是由想邀請您加入其群組的聊天室連絡人所發出。

訊息捲動速度— 選擇新訊息顯示的速度。

排序聊天室連絡人— 選擇要如何排序聊天室連絡人：[按照字母](#) 或 [按照連線狀態](#)。

顯示狀態重新載入— 要選擇通知您聊天室連絡人上線或離線的更新資訊方式，請選擇 [自動](#) 或 [手動](#)。

離線連絡人— 選擇是否要在聊天室連絡人清單中顯示連絡人離線狀態。

訊息顏色— 選擇您傳送的立即訊息的顏色。

百寶箱

65

已收訊息顏色—選擇您已接收的立即訊息的顏色。
聊天室提示聲—變更當收到新的即時訊息時的播放鈴聲。

搜尋集時序尋群組和使用者

要搜尋群組，請在**聊天室群組**畫面選擇**選項 > 搜尋**。您可以藉由**群組名稱**、**主題**和**成員**（使用者識別碼）進行搜尋。

要搜尋使用者，請在**聊天室連絡人**畫面選擇**選項 > 新增聊天室連絡人 > 從伺服器搜尋**。你可以透過**使用者名稱**、**使用者識別碼**、**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位址**來進行搜尋。

加入即時訊息群組

聊天室群組畫面可查看您已儲存或目前加入的聊天室群組清單。

要加入已儲存的聊天室群組，請按◎。

要離開聊天室群組，請選擇**選項 > 離開聊天室群組**。

即時訊息

加入聊天室群組後，您就可以查看群組內的對話訊息，並發送自己的聊天訊息。

要發送訊息，請在訊息編輯欄位輸入訊息，然後按◎。

要發送私人訊息給參與者，請選擇**選項 > 傳送私人訊息**。

要回覆發送給您的私人訊息，請選取該訊息和**選項 > 回覆**。

要邀請上線的聊天室連絡人加入聊天室群組，請選擇**選項 > 傳送邀請**。

要避免接收來自特定聊天對象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封鎖選項**。

記錄會談

要記錄會談中或是您加入聊天室群組時交換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記錄聊天內容**。要停止記錄，請選擇**選項 > 停止記錄**。要查看記錄的聊天檔，請到主畫面選擇**聊天室記錄**。

查看與啓動會談

會談畫面可看見與您聊天的個別會談連絡人清單。當您退出**聊天室**時，目前正在進行的會談即會自動結束。

要查看會談內容，請捲動到一位參與會談的與會者，然後按◎。

要繼續聊天，請在輸入訊息後按◎。
要在不關閉會談的情況下回到會談清單，請選擇**返回**。要結束會談，請選擇**選項 > 結束會談**。

要啓動新的會談，請選擇**選項 > 新會談**。



要將會談連絡人儲存到您的聊天室連絡人清單，請選擇[選項 > 加至聊天室連絡人](#)。

要自動發送回覆給接收到的訊息，請選擇[選項 > 設定自動回覆為開](#)。您仍然可以接收訊息。

即時訊息通訊錄

在[聊天室連絡人](#)畫面中，可從伺服器擷取聊天連絡人清單，或者新增聊天連絡人到連絡人清單。當您登入伺服器時，伺服器會自動擷取前一次的聊天連絡人清單。

即時訊息伺服器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 > 伺服器設定](#)。您可以從提供聊天服務的行動電話系統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聊天設定。當您登錄到此服務時，便可從您的服務供應商取得使用者識別碼和密碼。如果不知道您的使用者ID或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伺服器 — 查看所有定義的即時訊息伺服器清單。

預設伺服器 — 變更到您想連接的即時訊息伺服器。

聊天室登入類型 — 要在您開啟[聊天室](#)時自動登入，請選擇[應用程式啓動時登入](#)。

要將新伺服器加入到您的即時訊息伺服器清單，請選擇[伺服器 > 選項 > 新伺服器](#)。輸入以下設定：

伺服器名稱 — 聊天伺服器的名稱

使用中的存取點 — 伺服器使用的存取點

網址 — 即時訊息伺服器的URL位址

使用者識別碼 — 您的識別碼

密碼 — 您的登入密碼

遊戲

按 ，然後選擇**百寶箱**和遊戲。要得知遊戲規則，請按[選項 > 說明](#)。

百寶箱

67

連線方式

藍芽連線

您可以利用無線藍芽技術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相容裝置可能包括行動電話、電腦以及耳機和車用套件此類的週邊裝產品。您可以使用藍芽技術傳送影像、影片、音樂和聲音檔以及記事本；無線連接至相容電腦（例如：傳輸檔案）；或是連接到相容印表機以**影像列印**列印影像。請參閱第26頁的「**影像列印**」。

因為使用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是使用無線電波相互溝通，所以本裝置和其他裝置不需在視線範圍之內使用。兩裝置之間的距離最多為10公尺（33英呎），但也可能受到障礙物（例如牆壁）或其他電子裝置的干擾而防礙溝通。

本裝置符合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藍芽規格1.2：**Basic Printing Profile**（基本列印模式）、**Generic Access Profile**（一般存取模式）、**Serial Port Profile**（序列埠模式）、**Dial-up Networking Profile**（撥號上網模式）、**Headset Profile**（耳機模式）、**Handsfree Profile**（免持模式）、**Generic Object Exchange Profile**（標準物件交換模式）、**Object Push Profile**（物件推送模式）、**File Transfer Profile**（檔案傳輸模式）、**Basic**

Imaging Profile（基本拍攝模式）、**SIM Access profile**（SIM存取模式）和**Human Interface Device Profile**（人性化介面裝置模式）。為確保與其他支援藍芽技術的裝置之間的傳輸溝通，請在本型號的行動電話使用 Nokia 認可的週邊產品。若要使用其他藍芽裝置，請洽詢該手機的製造商以得知該裝置與本行動電話的相容性。

 **詞彙解釋：**一種模式會對應一個服務或功能，並定義與不同裝置的連結方式。例如，耳機模式是用於耳機裝置和行動電話之間。要使裝置相容，其必須支援相同模式。

某些地點可能會限制藍芽技術的使用。請洽詢您當地的相關政府單位或服務供應商。

使用藍芽技術的功能、或在使用其他功能時讓藍芽功能在背景執行，會增加電池耗電量並縮短電池壽命。當裝置鎖住時，您就無法使用藍芽連結。請參閱第85頁的「**安全性**」以取得更多鎖住裝置的資訊。

設定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藍芽**。當您第一次開啓應用程式時，會要求您定義手機的名稱。在設定藍芽連線，並將**本機識別模式設定**變更為**開放模式**後，其



他使用藍芽裝置的使用者將可看見您的手機和此名稱。

選擇以下設定：

藍芽 — 選擇**開**或**關**。要無線連接至其他相容裝置，首先要將藍芽連結設定為**開**，然後建立連線。

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要讓您的手機可由其他有藍芽技術的裝置找到，請選擇**開放模式**。要使其隱藏不讓其他裝置找到，請選擇**隱藏模式**。

本機名稱 — 編輯您的手機名稱。

遠端SIM卡模式 — 要啓動另一個裝置，例如：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手機中的SIM卡連線到網路，請選擇**開**。

遠端SIM模式

要搭配相容車用套件週邊產品使用遠端SIM模式，請開啟藍芽連線，並且啓動裝置中的遠端SIM模式。啓動模式前，必須先將兩個裝置進行配對，然後從另一個裝置初始化配對。配對時，使用16位數通行碼，然後將另一個裝置設為已授權。請參閱第70頁的「**配對裝置**」。從另一個裝置啓動遠端SIM模式。

當您的Nokia N80已開啟遠端SIM模式時，會於待機模式中顯示**遠端SIM卡**。無線網路的連線已關閉，訊號指示區會以**X**顯示，而且您無法使用需要系統涵蓋範圍內可使用的SIM卡服務或功能。但是，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會於遠端SIM模式期間持續啓動。



當無線裝置處於遠端SIM模式，您可以使用相容的連接週邊產品，例如：車用套件，以撥打或接聽來電。在此模式中您的無線裝置不會撥打任何電話，但是裝置中設定的緊急電話除外。要從手機撥打電話，必須先退出遠端SIM模式。若您的手機已鎖住，請輸入鎖定密碼解鎖。

要退出遠端SIM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退出遠端SIM卡模式**。

安全秘訣

當您沒有使用藍芽連線時，請選擇**藍芽 > 關**或**本機識別模式設定 > 隱藏模式**。

請勿與不明的裝置配對。

使用藍芽連線傳送資料

一次可啓動數個藍芽連線。例如：如果您連接到耳機，您也可以同時傳輸檔案至另一個相容裝置。

藍芽連線指示符號

- 在待機模式中出現*****，表示藍芽連線已啓動。
- 若**(*)**閃動，就表示手機正試圖與其他裝置進行連線。
- 當**(*)**一直顯示時，表示資料正經由藍芽連線傳輸。

祕訣！要使用藍芽連線傳送文字，請開啟**記事本**、編寫文字，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芽**。

連線方式

連線方式

- 1 開啓您要發送的項目所在的應用程式。例如：要發送影像到其他相容裝置，請開啓[多媒體](#)。
- 2 選取項目和選項 > [傳送](#) > [透過藍芽](#)。在有限範圍內的藍芽裝置會出現在螢幕上。
裝置圖示： 電腦、 手機、 聲音或影片裝置和其他裝置。
要中斷搜尋，請選擇[停止](#)。
- 3 選擇您想要連接的裝置。
- 4 若其他裝置要求必須先進行配對才可傳輸資料，您會聽到一聲短的提示音並要求您輸入密碼。參閱第70頁的「配對裝置」。
- 5 建立連線之後，會出現[傳送資料中](#)。

訊息中的**寄件備份**資料夾並不會儲存透過藍芽連結所發送的訊息。

※ 祕訣！搜尋裝置時，部分藍芽裝置可能僅會顯示藍芽的專屬位址（裝置位址）。要找出您手機的專屬藍芽位址，請在待機模式輸入*#2820#。

配對裝置

要開啓配對裝置畫面(***#8#**)，請於**藍芽**應用程式主畫面按。

配對之前，建立密碼（1到16碼）並與另一名裝置使用者達成協議使用相同的密碼。沒有使用者介面的手機具有原廠預設的密碼。密碼只能使用一次。

要與裝置進行配對，請選擇選項 > [新配對裝置](#)。在有限範圍內的無線藍芽裝置會出現在螢幕上。選擇

裝置，然後輸入通行碼。另一個裝置也必須輸入相同的通行碼。配對後，對方的裝置會儲存在「配對裝置」畫面中。

在裝置搜尋中是以表示已配對的裝置。

要將裝置設定為已授權或非授權，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下列的選項：

設定為已授權 — 無需經由您的個別同意或授權，即可建立您的手機與該裝置的連線。無需再額外詢問您是否要進行連線。可將您的手機（例如：相容耳機或電腦）或您信任的人的裝置設為此狀態。在「配對裝置」畫面中，代表已授權的裝置。

設為未授權 — 此裝置每次發出的連線要求都必須個別經由您同意。

要取消配對，請捲動到該裝置，然後選擇選項 > [刪除](#)。若要取消所有配對，請選擇選項 > [全部刪除](#)。

※ 祕訣！若您目前已連線到某個裝置且刪除了與該裝置的配對，則會立即移除配對，而連線也會關閉。

使用藍芽連線接收資料

要透過藍芽連線接收資料時，您的手機會發出一聲提示音，並詢問您是否要接受此訊息。若選擇接受，則會顯示，且該物件將置於**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透過藍芽連線接收的訊息會以表示。請參閱第39頁的「收件匣 — 接收訊息」。



關閉藍芽連線

要關閉藍芽連線，請選擇**藍芽 > 關**。

011) 紅外線連線

有了紅外線，您可以傳輸像是名片、行事曆、記事本和多媒體檔案這類的資料到相容的裝置中。

請勿將紅外線光束朝向他人的眼睛，或任其干擾其他紅外線裝置。此手機為Class 1雷射產品。

使用紅外線傳送和接收資料

- 1 請確認發送與接收裝置的紅外線連接埠正互指對方，而且兩裝置之間沒有任何阻礙物。兩裝置之間的最佳距離最多為1公尺（3英呎）。
- 2 接收裝置的使用者需啓動紅外線連接埠。
要啓動裝置中的紅外線連接埠以經由紅外線接收資料，請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紅外線**。
- 3 發送裝置的使用者選擇所需的紅外線功能以啓動資料傳輸。
要經由紅外線傳送資料，請找出應用程式或檔案管理中的檔案，然後選擇**選項 > 傳送 > 透過紅外線**。

若啓動紅外線傳輸埠後一分鐘內仍未開始傳輸資料，連線將取消，必須重新開始。

經由紅外線接收的項目都會放置在**訊息**的**收件匣**資料夾中。新的紅外線訊息會以 表示。

若 閃爍，表示裝置正嘗試與其他裝置建立連結，或連結已中斷。

若 持續閃爍，就表示紅外線傳輸已啓動，而裝置也已做好透過紅外線傳輸埠發送與接收資料的準備。



資料傳輸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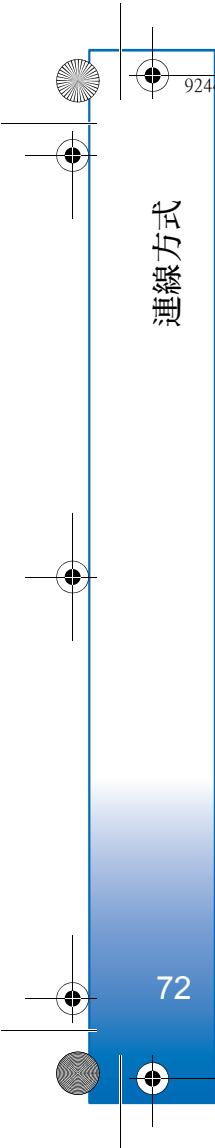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資料傳輸線**。於**資料傳輸線模式**選擇USB資料傳輸線是用於：**PC Suite**或**資料傳輸**。要讓手機在傳輸線連接時詢問連線目的，請選擇**要求連線**。

電腦連線

您的行動電話可與各式電腦連線並與數據通訊應用程式搭配使用。有了電腦端套件，您可以在行動電話和相容電腦間傳輸影像。

請務必從電腦建立連線和您的行動電話進行同步處理。

連線方式



連線方式

本手機可當數據機

您可以將手機當成數據機使用以收發電子郵件，或使用藍芽連線、紅外線或USB資料傳輸線來連接手並連線上網（系統服務）。如需關於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okia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

秘訣！第一次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時，請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連接您的手機到相容的電腦，然後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中的 [取得連線] 精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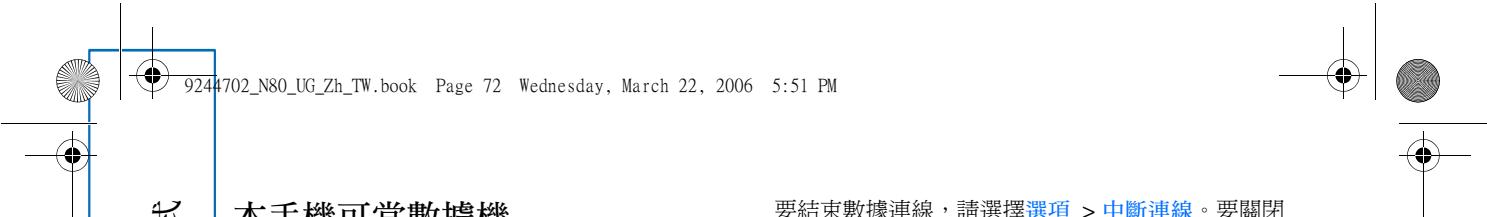
連線管理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要查看數據連線狀態或結束GSM和UMTS系統及無線區域網路的連線，請選擇**當前數據連結**。要於涵蓋範圍內搜尋無線區域網路，請選擇**可使用的WLAN網路**。

數據連線

於啓動的連線畫面，您可以看到開啟的數據連線：數據通話(D)、封包數據連線(或)和無線區域網路連線()。

請注意：行動電話系統業者實際計算的通話和服務費用須視網路系統的功能、帳單四捨五入等因素而定。



要結束數據連線，請選擇**選項 > 中斷連線**。要關閉已開啟的所有連線，請選擇**選項 > 全部中斷連線**。要查看連線的詳細資料，請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顯示的詳細資料要依據連線類型。

無線區域網路

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畫面顯示涵蓋範圍內的無線區域網路清單、其系統模式（**基礎結構**或**無線網絡**）和訊號強度指示符號。如果您的裝置在系統中有主動連線，則會顯示 加密的系統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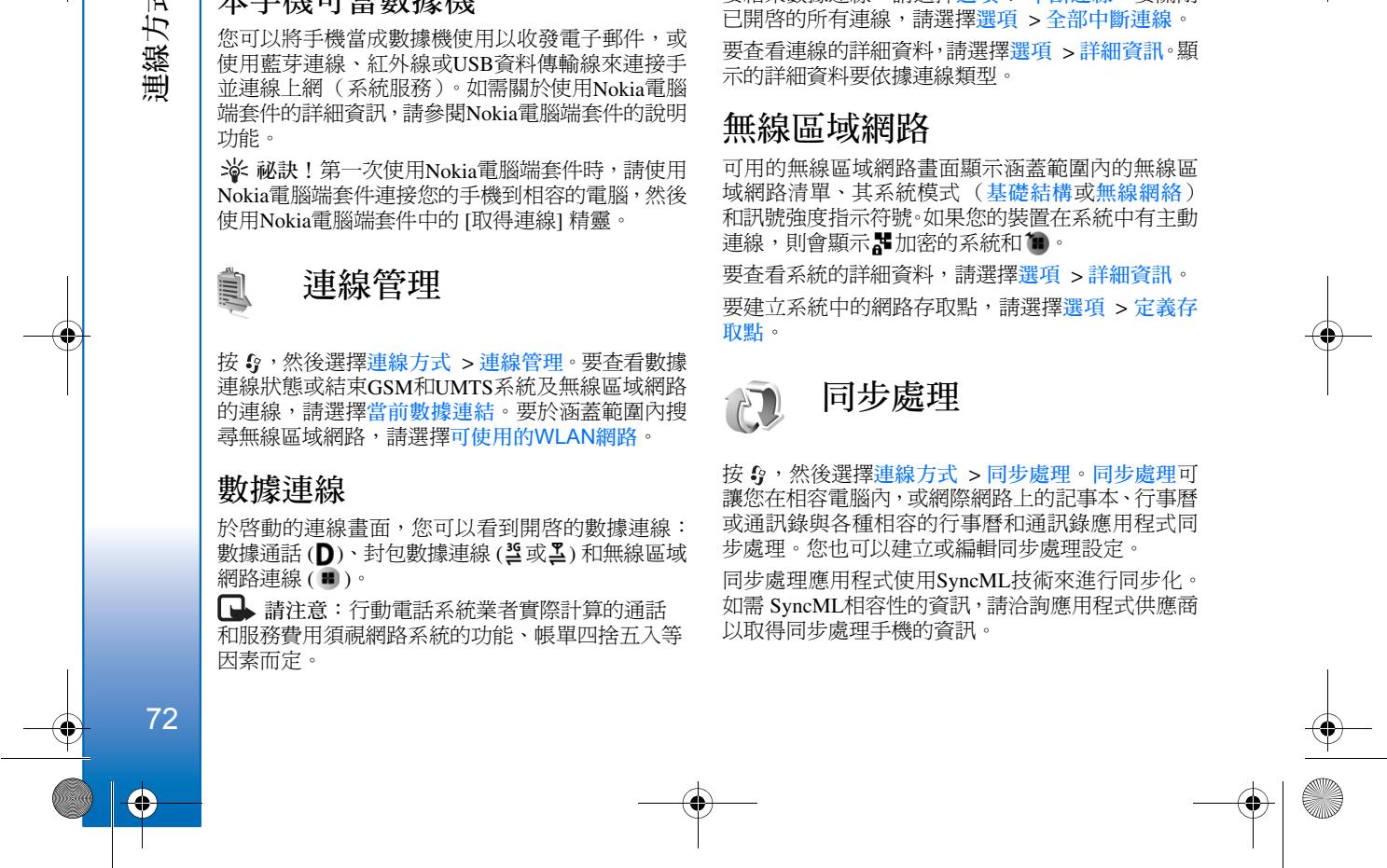
要查看系統的詳細資料，請選擇**選項 > 詳細資訊**。要建立系統中的網路存取點，請選擇**選項 > 定義存取點**。



同步處理

按 ，然後選擇**連線方式 > 同步處理**。**同步處理**可讓您在相容電腦內，或網際網路上的記事本、行事曆或通訊錄與各種相容的行事曆和通訊錄應用程式同步處理。您也可以建立或編輯同步處理設定。

同步處理應用程式使用SyncML技術來進行同步化。如需 SyncML相容性的資訊，請洽詢應用程式供應商以取得同步處理手機的資訊。



您也許會收到包含在特殊文字訊息中的同步處理設定。請參閱第39頁的「資料和設定」。

同步處理資料

在**同步處理**主畫面中，您可以看到不同的同步處理操作模式。

- 1 選擇一個同步處理操作模式，然後再選擇選項 > 同步處理。螢幕上會顯示同步處理狀態。
要在同步處理作業結束前取消，請選擇取消。
 - 2 同步處理完成後，行動電話會通知您。選擇是查看顯示同步處理狀態的記錄檔，以及裝置或伺服器已新增、更新、刪除或放棄（未同步化）的行事曆或連絡人項目。

裝置管理

按 ，然後選擇 **連線方式 > 裝置管理**。您也許會收到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服務供應商或公司資訊管理部門發出的伺服器服務設定和不同的組態設定。這些組態設定可能會包含數據連線的存取點設定，以及手機中不同應用程式使用的其他設定。

要連線到伺服器並接收手機的組態設定，請捲動到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啓動設定檔。

伺服器操作模式設定

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正確設定。

伺服器名稱 — 輸入設定伺服器名稱。

伺服器識別碼 — 輸入專屬ID來辨識設定伺服器的身份。

伺服器密碼 — 輸入密碼讓伺服器辨識行動電話的身份。

存取點 — 連接到伺服器時請選擇使用的存取點。

主機位址 — 輸入伺服器的URL位址。

通訊埠 — 輸入伺服器的通訊埠號。

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 輸入您的使用者名稱和密碼。

允許設定檔 — 要從伺服器接收組態設定，請選擇是。

自動接受全部要求 — 若要裝置在接受伺服器組態設定前先與您確認，請選擇**否**。

系統驗證 — 選擇是否使用系統驗證。

辦公室

計算機

要計算加、減、乘、除、平方根和百分比，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計算機。

 請注意：此計算機功能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只能用於簡單的計算。

換算器

要換算單位，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換算器。換算器的準確度有限，而且可能會有進位的錯誤。

- 1 在類型欄位中，選擇要使用的換算單位。
- 2 在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在單位欄位選取要換算的單位。
- 3 在第一個數值欄位輸入您要換算的數值。另一個數值欄位將隨前述欄位自動變更以顯示換算後的數值。

設定基準貨幣與匯率

選擇類型 > 貨幣 > 選項 > 汇率。在換算幣值之前，您必須先選擇基準貨幣並加入匯率值。基準貨幣的匯率為1。

 請注意：變更基準貨幣後，您必須輸入新的換算匯率，因為之前設定的所有匯率會被清除。

記事本

要編寫記事本，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記事本。您可以將記事本發送到相容的裝置，而且您接收的純文字檔 (.txt格式) 也可以儲存到記事本中。

要使用具有Basic Print Profile (BPP) 模式、支援藍芽連線的HP Deskjet 450 Mobile Printer和HP Photosmart 8150列印出記事本，請選擇選項 > 列印。



錄音機

要錄製語音備忘，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錄音機**。要錄製電話對話，請於語音期間開啟**錄音機**。雙方在錄音期間每5秒鐘都會聽到提示音。



文件、簡報和工作表

請注意：這些應用程式只在某些語言中可取得。

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辦公室 > 我的資料夾 > 簡報或工作表**。

有了這些應用程式您便可以開啟並檢視文件、簡報或是使用Microsoft Word 97、Microsoft PowerPoint 97、Microsoft Excel 9或其他版本建立的工作表，但不一定支援原始檔案中所有的差異和功能。

要開啟文件，請捲動到文件，按下導覽鍵。要切換檢視的類型，請按 或 。要在文件上移動，請使用捲動鍵。

中英文雙語字典

要查看中文字的英文翻譯，和英文字的中文翻譯，請按 ，然後選擇**辦公室 > 漢英雙向辭典**。（須於記憶體中裝入）

字典的資料庫位於MMC卡。若您取出MMC卡，或使用尚未安裝於自點資料庫的MMC卡，您將無法使用「字典」功能。

輸入要查找的中文字或英文字

以下兩種方法可用來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選擇所需的輸入法，然後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請使用第31頁「**輸入法**」裡所介紹的輸入法。
- 使用剪貼簿來複製或貼上您想查找的英文或中文字，請參閱第35頁「**複製文字**」中所介紹的複製方法。

選取項目

當您輸入文字到輸入視窗中，裝置會從雙語字典中，自動篩選符合您要查找文字的項目，然後會在螢幕上顯示待選清單。最符合的項目會被反白顯示且位於待選清單的第一排。

辦公室

1 按上方或下方的導覽鍵來反白選取您想要的項目。在您移動反白選取條的同時，輸入視窗內的文字內容並不會改變。

- 2 您可以使用以下兩種方法來選取項目：
- 按◎。
 - 從選項清單中，選擇**選取單字**。

您所選取的項目會自動顯示在輸入視窗中（若選取的項目和您原先輸入的中文或英文字不同），然後項目的翻譯會顯示於螢幕上並取代前一個待選項目清單。同時，游標會位於翻譯視窗中。

查看翻譯

有的時候螢幕並不會顯示所有的翻譯內容。您可以按下方或上方導覽鍵來查看完整的翻譯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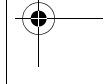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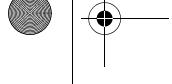
※秘訣！有些翻譯內容可以複製到剪貼簿。您可以按相關方向的導覽鍵（上、下、左或右導覽鍵）來移動游標到您想要的位置，然後選取與複製您所需內容。詳情請參閱第35頁的「複製文字」。

回到查詢字典的狀態

若您想繼續在字典中查詢英文或中文字的翻譯，請執行任意以下選項：

- 直接按數字鍵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 先按 C 來清除輸入視窗中的文字內容，然後再輸入您想查找的中文或英文字。

76



個人化您的手機

- 要利用待機畫面快速進入常用應用程式，請參閱第78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 要變更待機模式的背景影像或螢幕保護圖案顯示的內容，請參閱第78頁的「變更手機外觀」。
- 要自訂鈴聲，請參閱第77頁的「操作模式—設定鈴聲」和第48頁的「加入連絡人專用鈴聲」。
- 要變更在待機模式中按不同導覽鍵和選擇鍵所能進入的功能捷徑，請參閱第81頁的「待機模式」。
- 要變更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時鐘，請按 F_1 ，然後選擇**時鐘 > 選項 > 設定 > 時鐘類型** **指針式時鐘**或**數位式時鐘**。
- 要將問候語變為影像或動畫，請按 F_1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一般 > 問候語或標誌**。
- 要變更主功能表畫面，請於主功能表選擇**選項 > 變更檢視 > 圖示或清單**。
- 要重新組織主功能表，請在主功能表中選擇**選項 > 移動、移動至資料夾**或**新增資料夾**。您可以



將較少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資料夾內，並將較常使用的應用程式移到主功能表中。



操作模式 — 設定鈴聲

要設定並自訂鈴聲、訊息提示音和其他用於不同情境、環境或號碼分組的鈴聲，請按 F_1 ，然後選擇**工具 > 操作模式**。

要變更操作模式，請在待機模式中按 ① 。捲動到啓動的操作模式，然後按**確定**。

要修改操作模式，請按 F_1 ，然後選擇**工具 > 操作模式**。捲動到要修改的操作模式，然後選擇**選項 > 個人化選擇**。捲動到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 ② 開啓選項。儲存在記憶卡中的鈴聲會以 \blacksquare 表示。您可以捲動查看鈴聲清單並聽取每個鈴聲的內容，然後再進行選取。您可以按任意鍵停止聲響。

當您要選取鈴聲時，選擇**鈴聲下載**（系統服務）可開啓書籤清單。您可以選擇一個書籤並連線到網頁來下載鈴聲。

如果您想要手機在鈴響時說出通話方的名稱，請選擇**選項 > 個人化選擇**，然後將**說出來電方姓名**設定為**開**。通話方的名稱必須儲存於**通訊錄**。

個人化您的手機

個人化您的手機

78

要建立新的操作模式，請選擇選項 > 新增。

「離線」操作模式

離線操作模式讓您可以無需連線到無線系統便可使用行動電話。當您啓動**離線**操作模式時，行動電話會結束與無線系統的連線，訊息強度指示符號區即會顯示為**X**。所有發給您的行動電話或由您的行動電話發出的無線RF訊號都會被阻擋下來。若您嘗試發送訊息，訊息則會儲存在寄件匣中等待稍後發送。

⚠ 警告：在**離線**模式中，您無法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不包括緊急電話），或使用任何需要系統支援的功能。要撥打電話，您必須先變更操作模式來啓動行動電話的功能。若您的行動電話已鎖住，請輸入鎖定密碼。

當您啓動**離線**操作模式，您仍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若適用），例如：讀取電子郵件或瀏覽網路。建立和使用無線區域網路連線時，請遵守任何的應用程式安全規定。請參閱第4頁的「無線區域網路」。要離開**離線**操作模式，請按電源鍵，然後選擇另一個操作模式。您的行動電話會重新啓動無線傳輸（若訊號強度足夠）。若在進入**離線**操作模式之前已啓動藍芽，進入**離線**操作模式之後便會關閉藍芽。離開**離線**操作模式之後，將會自動重新啓動藍芽。請參閱第68頁的「設定」。

變更手機外觀

要變更手機外觀，例如：桌面圖案和圖示，請按**◆**，然後選擇**工具** > **佈景主題**。目前使用中的佈景主題會以**✓**表示。在**佈景主題**中，您可以結合其他佈景主題的元素，或者從**多媒體**選擇影像來個人化您的佈景主題。儲存在記憶卡（若已插入）中的佈景主題會以**█**表示。若手機未插入記憶卡，則無法使用記憶卡中的佈景主題。如果您不想插入記憶卡但是想使用其儲存的佈景主題，請先將佈景主題儲存至手機記憶體中。

要開啟瀏覽器連線並下載更多佈景主題，請選擇**佈景主題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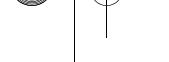
要啓動一個佈景主題，請捲動到該佈景主題，然後選擇**選項** > **套用**。要於啓動前預覽佈景主題，請選擇**選項** > **預覽**。

要編輯佈景主題，請捲動到一個佈景主題，然後選擇**選項** > **編輯**來變更**桌面圖案**和**省電螢幕保護**設定。

要將選取的佈景主題還原回其預設值，請在編輯佈景主題時選擇**選項** > **還原原先的佈景主題**。

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利用待機畫面快速進入常用的應用程式。根據設定，動態待機顯示模式已設為開啓。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79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按 ，選擇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顯示**，然後按 開啓或關閉動態待機。

主待機畫面上排會顯示預設的應用程式，以及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其下列出的播放器事件。

捲動到一個應用程式或事件，然後按 。

啟動動態待機模式時，就無法使用在待機模式中可用的標準導覽鍵捷徑。

要變更預設的應用程式捷徑，請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 > 手機設定 > 待機模式 >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再按 。

有些捷徑可能是固定的，而且您無法變更那些捷徑。



個人化您的手機

79

工具

多媒體鍵

要開啓指定到多媒體鍵的快捷功能，請按住 ◇。要開啓多媒體應用程式的清單，請按 ◇。要開啓想要的應用程式，請使用捲動鍵。不選擇應用程式而要退出清單，請按 ◇。

要變更捷徑，請按 ◇，然後向下捲動。變更預設的捷徑，請選擇**多媒體鍵**。要變更您按下 ◇ 所顯示的應用程式，請選擇**頂端、左、中和右**以及應用程式。有些捷徑可能是固定的，而且您無法變更那些捷徑。

設定

要變更設定，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要開啓設定群組，請按 ◎。捲動到要變更的設定，然後按 ◎。

某些設定可能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於手機中設定，而且您無法變更這些設定。

手機設定

一般

手機語言 — 變更手機的顯示文字語言同時也會影響日期和時間使用的格式，以及使用的分隔符號，例如，計算時使用的分隔符號。**自動**會根據SIM卡上的資訊選擇語言。在您變更螢幕文字語言後，手機會重新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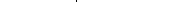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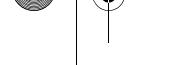
變更手機語言或**編寫語言**的設定可能會影響手機內的每個應用程式。您所做的變更會一直沿用到您下次再度變更為止。

編寫語言 — 變更語言會影響輸入文字和使用智慧型預測英文輸入時的可用字元和特殊字元。

智慧輸入 — 將手機內所有編輯器的智慧型預設英文輸入設為**開**或**關**。智慧輸入功能並非適用所有語言。

問候語或標誌 — 在每次開機時短暫顯示的問候語或標誌。選擇**預設**使用預設語言、**文字**編寫問候語或**影像**可從**多媒體**選取影像。

原廠設定 — 您可以將某些設定重設回其原始值。您必須輸入鎖定密碼才可以執行此項操作。請參閱第85頁的「安全性」、「手機與SIM卡」。在重設之後，



9244702_N80_UG_Zh_TW.book Page 81 Wednesday, March 22, 2006 5:51 PM

手機可能會花費些許時間開機。文件和檔案不會受到重設的影響。

待機模式

動態待機顯示 — 在待機模式使用捷徑進入應用程式。請參閱第78頁的「動態待機顯示模式」。

左選擇鍵 — 在待機模式中為左選擇鍵 («) 指定捷徑。

右選擇鍵 — 在待機模式中為右選擇鍵 (») 指定捷徑。

動態待機應用程式 — 在啓動的待機模式中顯示選取的應用程式捷徑。此設定僅在開啟**動態待機顯示**時適用。

您也可以指定按不同的導覽鍵可進入的鍵盤捷徑。若動態待機顯示已設為開啟，便無法使用導覽鍵捷徑。

系統業者標誌 — 當您已收到或儲存系統業者標誌時才會顯示此設定。如果您不想要顯示系統業者標誌，請選擇**關**。

螢幕顯示

亮度 — 您可以將螢幕基本亮度調高或調低。但是，在過暗或過亮情況下，螢幕會自動調整其亮度。

省電螢幕保護逾時 — 可設定螢幕保護圖案啓動的逾時時間。

休眠模式 — 選擇是否要在省電模式啓動20分鐘後，將螢幕關閉以節省電力。當螢幕關閉時，LED會閃爍藍色燈光表示手機仍為開啓狀態。

燈光逾時 — 選擇在畫面關閉後背光自動關閉的時間長度。

通話設定

本機號碼傳送 — 您可以設定在打電話時顯示(**是**)或隱藏(**否**)您的電話號碼，或者此值也可以在您申請此服務時由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進行設定(**由系統設定**) (系統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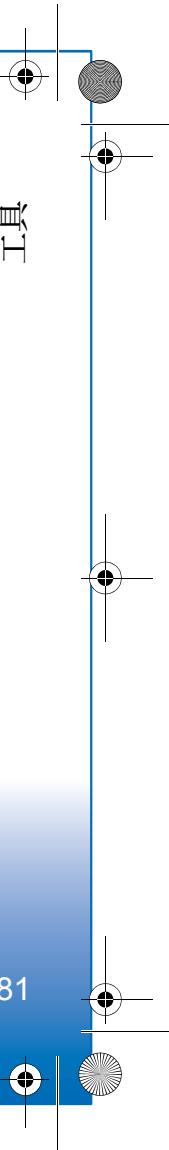
來電插撥 — 若已啓動來電插撥服務(系統服務)，系統將會在您通話時通知您有新來電。將功能設為開啟(**啓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功能是否啓動(**檢查狀態**)。

以簡訊拒絕來電 — 選擇**是**可發送文字訊息給撥號者，解釋您為什麼沒有接電話。請參閱第54頁的「接聽或拒絕視訊通話」。

文字訊息 — 輸入拒絕來電時發送的文字訊息內容。

視訊通話中的影像 — 如果影片沒有在語音通話期間傳送，您可以選擇顯示靜態影像。

自動重撥 — 選擇**開**後，手機會在撥號失敗之後繼續撥號，最多十次。要停止自動重撥，請按 **■**。



工具

通話報告 — 若要顯示上通電話的大約通話時間，請啓動此設定。

單鍵撥號 — 選擇**開**後，您就可以按住已指定的單鍵撥號鍵（ - ）撥出電話號碼。請同時參閱第50頁的「單鍵撥號」。

任意鍵接聽 — 選擇**開**後，您就可以按任意鍵接聽來電，但 、、 和 除外。

使用中的號碼 — 當SIM卡支援兩組用戶號碼（即兩組電話號碼）時才會顯示此設定（系統服務）。選擇要用來打電話和發送簡訊的電話號碼。但無論選擇哪組電話號碼，您都可以接聽兩組電話號碼的來電。若選擇**號碼 2**但沒有申請此項系統服務，您將無法撥打電話。選取號碼2時，在待機模式中會顯示**2**。

秘訣！要切換到另一組電話號碼，請在待機模式中按住 。

號碼切換 — 要免去選擇號碼的麻煩（系統服務），請選擇**關閉**（須SIM卡支援）。要變更此設定，您必須輸入PIN2碼。



連線設定

數據連線和存取點

您的手機支援封包數據連線（系統服務），例如GSM系統中的GPRS連線。當您 在GSM與UMTS系統使用

82

行動電話時，您可以同時啓動數個數據連線，各存取點會共享一個數據連線。在UMTS系統服務範圍內，在語音通話期間仍會啓動數據連線。

您也可以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數據連線。請參閱第4頁的「無線區域網路」。一次只能啓動無線區域網路中的一個連線。

要建立數據連線，就需要有存取點。你可以定義不同的存取點，例如：

- 發送與接收多媒體訊息的存取點
- 網路應用程式用來瀏覽WML或 XHTML網頁的存取點
- 網路存取點 (IAP) 可傳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以及連接到網路

如需得知何種服務該使用何種存取點，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如需得知是否有提供封包數據連線服務以及相關申請事宜，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

存取點

您也許可以從服務供應商接收到包含存取點設定的訊息。請參閱第39頁的「資料和設定」。某些或全部存取點必須由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預先在手機中設定，您個人無法變更、建立、編輯或移除這些設定。 表示保護的存取點。

表示封包數據存取點，而 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



※ 祕訣！要於無線區域網路建立網路存取點，請按 ，然後選擇 **連線方式** > **連線管理** > **可使用的 WLAN 網路** > **選項** > **定義存取點**。

要建立新的存取點，請選擇 **選項** > **新增存取點**。要編輯存取點之設定，請選擇 **選項** > **編輯**。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連線名稱 — 輸入連線的敘述性名稱。

數據傳輸方式 — 選擇數據連線類型。

依據您選擇的數據連線方式，只有特定設定欄位可以輸入。填入所有標示為 **必須定義** 或標有紅色星號的欄位。您無需輸入其他欄位，除非您的服務供應商有特別指示。

要使用數據連線，您的系統服務供應商必須支援此功能。若有必要，可為 SIM 卡啓動此功能。

封包數據

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存取點名稱 — 您可以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取得存取點名稱。

使用者名稱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會需要使用者名稱，而且此名稱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

提示輸入密碼 — 若您在每次登入伺服器時都必須輸入密碼，或您不要將密碼儲存到手機，請選擇 **是**。

密碼 — 建立數據連線時可能需要輸入密碼，而密碼通常是由服務供應商所提供之。

驗證 — 選擇 **一般** 或 **安全**。

首頁 — 視您的存取點設定而定，輸入網址或多媒體訊息中心的位址。

選擇 **選項** > **進階設定** 可變更以下設定：

網路類型 — 選擇使用的網際網路通訊協定類型：**IPv4 設定** 或 **IPv6 設定**。其他設定則依據所選取的系統網路類型而定。

手機IP位址 (僅針對 IPv4) — 輸入手機的 IP 位址。

DNS位址 — 在 **主網域名稱伺服器**：中，輸入主網域名稱伺服器的 IP 位址。在 **次網域名稱伺服器**：中，輸入次網域名稱伺服器的 IP 位址。請洽詢您的網路服務供應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Proxy伺服器位址 — 定義 Proxy 伺服器的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輸入 Proxy 通訊埠的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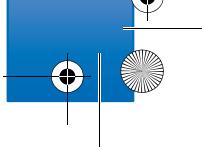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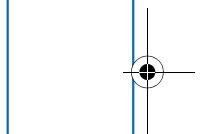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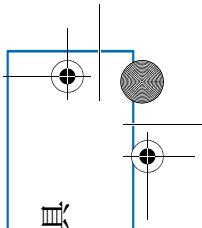
無線區域網路

請遵照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示進行操作。

WLAN 網路名稱 — 選擇 **手動輸入** 或 **搜尋網路名稱**。如果您選擇現有網路，**WLAN 網路模式** 和 **WLAN 安全模式** 則由其存取點裝置決定。

隱藏 WLAN 網路 — 選擇是否要顯示網路名稱。

WLAN 網路模式 — 選擇 **無線網絡** 可建立 Ad hoc 網路並讓手機直接傳送接收資料；不需要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



WLAN安全模式 — 選擇使用之加密：**WEP**、**802.1x**（不適用於Ad hoc網路）或**WPA/WPA2**（不適用於Ad hoc網路）。如果您選擇**開放式網路**，則不使用加密。若系統支援才可使用WEP、802.1x和WPA功能。

WLAN安全性設定 — 輸入選取之安全模式的設定：

WEP的保密設定：

使用中的WEP金鑰 — 選擇WEP鍵號碼。您最多可建立四個WEP鍵。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必須輸入相同的設定。

驗證類型 — 選擇您的手機和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間之授權類型的**開放**或**共用**。

WEP金鑰設定 — 輸入**WEP加密**（按鍵長度）**WEP金鑰格式**（**ASCII**或**十六進位**）和**WEP金鑰**（選擇格式中的WEP鍵資料）。

802.1x和**WPA/WPA2**的保密設定：

WPA模式 — 選擇授權方法：**EAP**使用可擴充式驗證協定（EAP）外掛程式，或**預先共用金鑰**使用密碼。完成適合的設定：

EAP外掛程式設定（僅適用於**EAP**） — 按照服務供應商之指示輸入設定。

預先共用金鑰（僅適用於**預先共用金鑰**） — 輸入密碼。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裝置必須輸入相同的密碼。

TKIP加密（僅適用於**WPA/WPA2**） — 選擇是否要使用暫時性密碼完整協定（TKIP）。

首頁 — 定義首頁。

選擇選項 > **進階設定** 和以下選項：

IPv4設定：**手機IP位址**（手機的IP位址）、**子網路遮罩**（子網路IP位址）、**預設閘道**（閘道）和**DNS位址** — 輸入主要和次要DNS伺服器的IP位址。請洽詢您的網路服務供應商以取得這些位址。

IPv6設定 > **DNS位址** — 選擇**自動**、**已知伺服器**或**使用者自訂**。

臨機操作頻道（僅適用於**無線網絡**） — 要手動輸入通道號碼（1-11），請選擇**使用者自訂**。

Proxy伺服器位址 — 輸入Proxy伺服器的位址。

Proxy通訊埠號碼 — 輸入Proxy通訊埠的號碼。

封包數據

封包數據設定會影響所有使用封包數據連線的存取點。

封包數據連線 — 若您選擇**當有GPRS訊號時**，而且您的手機系統也支援封包數據，行動電話便會登錄到封包數據系統。啓動封包數據連線進行某些操作（例如：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時，速度也會比較快。若不在封包數據的涵蓋範圍內，手機便會定期嘗試建立封包數據連線。選取**當需要時**後，手機將只有在您啓動需要用到封包數據連線的應用程式或動作時，才會使用封包數據連線。

存取點 — 要使用手機做為電腦的GPRS數據機時必須輸入存取點名稱。

無線區域網路

顯示狀態 — 選擇可使用無線區域網路時是否要顯示 。

掃描網路 — 如果您將 **顯示狀態** 設定為 **是**，選擇手機要多久搜尋一次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和更新指示符號。

要查看進階設定，請選擇 **選項 > 進階設定**。不建議變更無線區域網路進階設定。

設定檔

您可能會從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收到包含在組態訊息中信任的伺服器設定，這些設定也可能儲存在 (U)SIM 卡。您可以在 **設定檔** 中儲存、查看或刪除這些設定。

SIP設定

使用 SIP 的特定系統服務需要 SIP (一對一連線) 設定，例如：影片共享。您也許可以從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或服務供應商接收所需設定的特別文字訊息。您可以在 **SIP設定** 查看、刪除或建立這些設定操作模式。



日期與時間

請參閱第3頁的「時鐘設定」和第80頁的「一般」關於語言設定之說明。

安全性



手機與SIM卡

要求PIN碼 — 啓動此功能時，手機將在每次開機時要求您輸入 PIN 碼。有些 SIM 卡可能不允許您關閉要求個人識別碼 (PIN 碼) 功能。請參閱第86頁的「PIN 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PIN碼、PIN2碼和鎖定密碼 — 您可以變更鎖定密碼、PIN 碼和 PIN2 碼。這些密碼僅可由 0 到 9 的數字組成。若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請參閱第 86 頁的「PIN 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請勿使用與緊急電話號碼相似的密碼，以避免誤撥該號碼。

自動鎖定時限 — 可以設定自動鎖定時限，讓手機在一段時間過後自動上鎖。要關閉自動鎖定時限功能，請選擇 **無**。

要解除手機鎖定，請輸入鎖定密碼。

本手機被鎖住時，您也許仍然可以撥打本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秘訣！** 要手動鎖定手機，請按 **(1)**。之後會開啟指令清單。選擇 **鎖定手機**。

如變更SIM卡則鎖定 — 可以設定手機在插入未知的 SIM 卡時要求輸入鎖定密碼。手機會記錄使用者使用過的 SIM 卡清單。

特定分組

可以指定可撥打或接聽的用戶分組（系統服務）。

啓動封閉用戶組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手機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確認SIM卡加值服務 — 使用SIM卡加值服務時，您可以設定手機顯示確認訊息（系統服務）。

PIN碼和鎖定碼的詞彙解釋

若您忘記密碼，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個人識別碼（PIN碼） — 可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SIM卡。PIN碼（4到8碼）通常會與SIM卡一起提供。若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PIN碼，PIN碼就會被鎖定，則需要PUK碼來解除鎖定。

UPIN碼 — 此碼應該和USIM卡一起提供。USIM卡是SIM卡的增強版，而且受到UMTS行動電話的支援。

PIN2碼 — 有些SIM卡會提供PIN2碼（4到8碼），而且有些功能需輸入PIN2碼才可使用。

鎖定碼（也稱為保密碼） — 鎖定密碼（5碼）可用來鎖定手機，以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行動電話。鎖定密碼的原廠設定為12345。為防止他人未經允許使用您的手機，請變更鎖定密碼。請將新密碼與您的手機分開放在安全的地方。如果遺失該密碼，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個人解鎖碼（PUK碼）與PUK2碼 — 要更改被鎖定的PIN碼或PIN2碼時，需要輸入PUK碼或PUK2碼。

若SIM卡未隨附提供此碼，請洽詢本手機中安裝之SIM卡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UPUK碼 — 要變更被鎖定的UPIN碼時，需要輸入UPUK碼（8碼）。若USIM卡未隨附UPUK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以取得密碼。

憑證管理

數位憑證無法保證安全，因為它們只能用來驗證軟體來源。

在憑證管理主畫面中，您可以查看手機儲存的授權憑證清單。按 可查看個人憑證清單（若有儲存）。

若要連線到網路銀行、其他網站或其他遠端伺服器來進行與傳輸機密資料的相關事宜，就應該使用數位憑證。若要減低病毒或其他惡意軟體的侵害風險，並在下載與安裝軟體時確認軟體授權，也會用到數位憑證。

重要：即使憑證的使用可降低進行遠端連線和軟體安裝的風險，但您仍須正確使用憑證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本身並不能提供任何保護；證明管理必須包含正確、已授權、可信賴的證明才可提升安全性。證明皆擁有其使用期限。若在憑證有效期間出現**憑證逾期**或**憑證尚未生效**，請檢查行動電話的日期和時間設定是否正確。

查看憑證詳細資訊 — 檢查授權資訊

當伺服器憑證的簽名和有效期已通過檢查後，您才可以正確辨識伺服器。



若伺服器的身份尚未通過認證，或者手機沒有正確的安全憑證，手機會通知您。

要查看憑證的詳細資訊，請捲動到一個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憑證詳細資訊。開啓憑證詳細資訊時，系統將會查看憑證有效期，然後顯示以下其中一段文字：

- 不信任憑證 — 您尚未設定使用此憑證的應用程式。請參閱第87頁的「變更信任設定」。
- �凭證逾期 — 選取憑證的有效期已過。
- �凭證尚未生效 — 選取憑證尚未開始生效。
- �凭證已損毀 — 無法使用憑證。請洽詢您的憑證授權單位。

變更信任設定

在變更任何證明設定之前，您必須確認該證明的擁有人是可信任的，而且該證明確實屬於該名擁有人。

捲動到授權憑證，然後選擇選項 > 信任設定。之後將列出可使用選取憑證的應用程式清單（視選取憑證而定）。例如：

- Symbian安裝：是 —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Symbian作業系統應用程式的來源。
- 網際網路：是 — 此憑證可確認伺服器。
- 應用程式安裝：是 — 此憑證可確認新的Java™應用程式的來源。

選擇選項 > 編輯信任設定可變更設定值。

安全模組

要在安全模組檢視或編輯安全模組（如果有的話），請捲動到該安全模組，按捲動鍵。要查看有關於安全模組的詳細資訊，捲動到該安全模組，選取選項 > 安全性詳細資訊。



來電轉接

來電轉接可將來電轉接到語音信箱或另一組電話號碼。若需詳細資訊，請洽服務供應商。

選擇要轉接哪些來電以及想要的轉接選項。要在忙線或想拒絕接聽來電時轉接來電，請選擇若忙線。將選項設為開啓（啓動）或關閉（取消），或者查看選項是否啓動（檢查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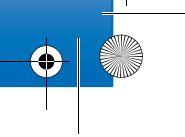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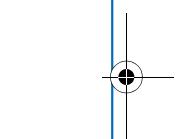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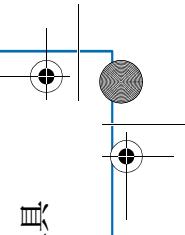
您可同時啓動多個來電轉接選項。當所有來電都被轉接時，待機模式中會顯示 。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通話限制

通話限制（系統服務）可限制使用手機撥出或接聽的電話。要變更設定，您必須從服務供應商取得限制密碼。



工具

選擇適合的限制選項，然後將該選項設為開（**啓動**）或關（**取消**），或者查看是否已啓動此選項（**檢查狀態**）。**通話限制**會影響所有來電，包括數據通話。

通話限制和來電轉接功能無法同時啓動。

啓動通話限制功能時，您也許可以撥打本裝置內建的官方緊急電話號碼。



系統

您的手機會自動切換使用GSM和UMTS系統。GSM系統在待機模式中會以表示，而UMTS系統則會以**3G**表示。

系統模式（當行動電話系統業者支援時才會顯示此功能）— 請選擇要使用的系統。若選取**雙系統**，裝置會根據系統參數和行動電話系統業者間的漫遊協定而自動選擇GSM或UMTS系統。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系統業者選擇— 選擇**自動**可設定手機搜尋並選取其中一個可用的系統，或者選擇**手動**從系統清單手動選擇系統。若無法連線到手動選取的系統，裝置會發出錯誤提示音並要求您重新選取其他系統。選取的系統必須與您的原註冊系統（即SIM卡使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簽有漫遊協定。

 **詞彙解釋：**漫遊協定是兩間或多間系統服務供應商共同簽定的協定，讓其中一間服務供應商的用戶可使用其他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

基地台狀態顯示— 選擇**開**可設定手機在使用以微蜂窩系統(MCN)技術為基礎的行動電話系統時提供指示訊息，並啓動接收基地台狀態。



行動週邊產品

在待機模式中，表示已連接耳機，表示無法使用耳機，已中斷與藍芽耳機的連線。表示已插入助聽器感應裝置，而表示已連接**聽障通訊器**。

選擇**耳機**、**感應式助聽器**、**聽障通訊器**、**藍芽免持聽筒**或**音樂充電座**和以下功能：

預設操作模式— 設定手機在每次連接特定週邊產品時要啓動的操作模式。請參閱第77頁的「**操作模式—設定鈴聲**」。

自動接聽— 設定手機在來電五秒後自動接聽。若鈴聲類型已設為**一聲**或**無聲**，就會停用自動接聽功能。**聽障通訊器**無法使用自動接聽。

燈光— 設定燈光要持續亮起，或者逾時之後關閉。此設定不一定適用於所有週邊產品。

如果您使用**聽障通訊器**，您必須於手機中啓動。按，然後選擇**工具 > 設定 > 行動週邊產品 > 聽障通訊器 > 使用聽障通訊器 > 是**。



聲控指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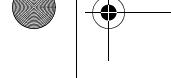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聲控指令來控制手機。如需關於您手機中增強的聲控指令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49頁的「語音通話」。

要為開啓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啓動增強的聲控指令，您必須開啓**聲控指令**應用程式以及其**操作模式**資料夾。按 ，然後選擇**工具 > 聲控指令 > 操作模式**；手機會為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建立語音標籤。要使用增強的聲控指令，請於待機模式中按住 ，然後說出聲控指令。聲控指令為清單中顯示的應用程式或操作模式的名稱。

要在清單中新增更多應用程式，請選擇**選項 > 新應用程式**。要增加可開啓應用程式的第二個聲控指令，請選擇**選項 > 變更指令**，然後輸入新的文字聲控指令。請避免過短的名稱、縮寫或縮略字。

要聽取合成的聲控標籤，請選擇**選項 > 播放**。

要變更聲控指令設定，請選擇**選項 > 設定**。要關閉已選取的語言播放已錄製之辨識語音標籤和指令，請選擇**合成器 > 關**。要重設語音辨識學習（例如：裝置的主要使用者已變更），請選擇**重設語音調整**。



在安裝之前，請注意以下步驟：

- 選擇選項 > 檢視詳細資訊 查看應用程式類型、版本號碼，以及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
 - 選擇選項 > 檢視憑證 顯示應用程式的安全憑證詳細資訊。請參閱第86頁的「憑證管理」。
 - 若您安裝的檔案曾經安裝任何更新或修復的應用程式，而您僅擁有已移除之套裝軟體的原始安裝檔或完整備份副本，則您將只能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要還原原始應用程式，請先移除該應用程式，然後再從原始安裝檔或備份副本重新進行安裝。
 - 安裝Java應用程式需要.jar檔案。若找不到這個檔案，您的手機可能會要求您下載該檔案。如果您沒有為應用程式定義存取點，行動電話會要求您選取一個存取點。當您下載.jar檔案時，可能需輸入使用者名稱和密碼才可存取伺服器。您可以從應用程式的供應商或製造商取得上述資料。
- 1 要找出安裝檔案，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程式管理。或者，可在檔案管理搜尋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若已插入），或在包含安裝檔案的訊息 > 收件匣 中開啟訊息。
 - 2 在程式管理，選擇選項 > 安裝。在其他應用程式中，捲動到安裝檔案，然後按  以啓動安裝。在安裝期間，手機會顯示安裝的進度資訊。若要安裝沒有數位簽名或憑證的應用程式，手機會顯示警告訊息。當您絕對確認應用程式的來源和內容無害後，才可以繼續進行安裝。

要開啓已安裝的應用程式，請在功能表中找出該應用程式的位置，然後按 。

要建立系統連線並查看應用程式的其他資訊，請選擇選項 > 移至網址（如果有此項功能）。

要查看已安裝或移除哪些套裝軟體或何時安裝或移除，請選擇選項 > 檢視記錄。

若要發送安裝記錄到說明中心，以供您查看已安裝或移除的應用程式，請選擇選項 > 傳送記錄 > 透過簡訊或透過郵件（已正確設定電子郵件後才可使用）。

 **重要：**您的手機僅支援一種防毒應用程式。若您擁有一種以上的防毒應用程式，可能會影響行動電話的效能和操作，或使得手機無法運作。

移除應用程式和軟體

捲動到套裝軟體，然後選擇選項 > 移除。選擇是確認。

若您已移除軟體，而且您擁有該套裝軟體的原始套裝軟體或完整備份副本，您才能重新安裝它。若移除了某套裝軟體，您可能就無法開啓使用該軟體所建立的文件。

 **請注意：**若有其他套裝軟體須用到您移除的套裝軟體，則那些套裝軟體也許會無法執行。詳情請參閱已安裝之套裝軟體的文件資料。



設定

選擇選項 > 設定，和以下選項：

連線憑證檢查 — 選擇在安裝應用程式之前先檢查線上憑證。

預設網址 — 設定檢查線上憑證時要使用的預設位址。

有些Java應用程式可能需要撥打電話、發送訊息，或是建立系統連線到特定的存取點以下載額外的資料或組件。在**程式管理**主畫面中，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選擇選項 > 套件設定以變更特定應用程式的相關設定。



版權保護檔案的啓動鍵

要查看儲存在行動電話中的數位版權啓動密鑰，請按 ，然後選擇工具 > 啓動密鑰和以下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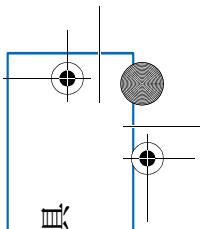
有效的密鑰 — 查看連結到一個或多個多媒體檔的按鍵，以及哪一個按鍵的有效期還未啓動。

無效的密鑰 — 查看無效按鍵；使用該多媒體檔的時間已過或是手機中有受保護的多媒體檔案但沒有連接至啓動鍵。

未使用的密鑰 — 查看手機中未連接到按鍵的多媒體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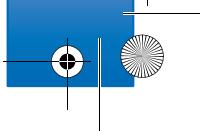
要購買更多多媒體檔的使用時間或延長使用時間，請選擇一個無效的啓動密鑰，然後進入選項 > 啓動內容。若已停用網路服務訊息接收，就無法更新啓動密鑰。請參閱第40頁的「網路服務訊息」。

要查看啓動密鑰的詳細資訊（例如：有效狀態和是否能發送檔案），請捲動到一個啓動密鑰，然後按 .



91

91



疑難排解：Q&A

存取碼

問：鎖定密碼、PIN碼、或PUK碼的密碼是多少？

答：預設的鎖定密碼為12345。若您忘記了或遺失了鎖定密碼，請洽詢您的經銷商。

若您忘記了或遺失了PIN碼或PUK碼，或者您沒有收到這兩組密碼，請洽詢您的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如需關於通行碼的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存取點供應商，例如：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 (ISP)、服務供應商，或者行動電話系統業者。

應用程式沒有回應

問：如何關閉沒有回應的應用程式？

答：按住  開啓應用程式切換視窗。捲動到該應用程式，然後按  關閉應用程式。

藍芽連線

問：為什麼找不到我朋友的裝置？

答：檢查兩個手機是否都已啓動藍芽連線。

檢查兩手機之間的距離並沒有超出10公尺（33英呎），而且手機間沒有任何牆壁或其他阻礙物。

檢查另一個手機沒有位於隱藏模式。

檢查兩個手機是否相容。

問：為什麼無法中斷藍芽連線？

答：若有其他裝置連線到您的手機，您可以使用其他裝置或停用藍芽來中斷連線。選擇 **連線方式 > 藍芽 > 關**。

瀏覽器服務

問：出現以下訊息時我該怎麼辦：**未定義有效的存取點。請在服務設定中定義。**？

答：輸入正確的瀏覽器設定。詳情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相機

問：為什麼拍攝的影像看起來模糊不清？

答：取下保護螢幕和相機的塑膠膜。確認相機鏡頭的保護蓋是否乾淨。

螢幕顯示

問：為什麼每次開機時，手機螢幕都會有色彩消失、色彩不均、或者是出現亮點的情況發生？

答：這類螢幕常會發生這種現象。有些螢幕可能會含有恆亮或恆暗的畫素或點。您的螢幕沒有問題。



原註冊系統（連接到UPnP萬用隨插即用裝置）

問：為什麼其他裝置無法看到我手機中儲存的檔案？

答：請確認是否已設定原註冊系統，手機中會開啟[共享內容](#)和其他相容的UPnP裝置。

通訊記錄

問：為什麼通訊記錄是空白的？

答：您可能有啓動篩選，而且沒有任何通訊事件符合篩選條件。要查看所有事件，請選擇[百寶箱 > 通訊記錄 > 選項 > 篩選 > 全部通訊](#)。

記憶體不足

問：若裝置記憶體容量不足，我該怎麼辦？

答：您可以定期刪除以下項目以避免記憶體不足的情況發生：

- [訊息的收件匣、草稿和寄件備份](#)資料夾中的訊息
- 從裝置記憶體擷取的電子郵件訊息
- 已儲存的瀏覽器網頁
- [多媒體](#)中的圖片和相片

要刪除連絡人資訊、行事曆備註、通話計時器、通話計費計時器、遊戲得分或其他資料，請進入其分別使用的應用程式來刪除資料。若在刪除多個項目時出現以下其中一個訊息：[沒有足夠的記憶容量執行作業。請先刪除一些資料。或記憶體不足。請刪除一些資料](#)。請逐個刪除各項目（從檔案最小的項目開始）。

問：要如何在刪除資料前先儲存資料？

答：使用下列的方法儲存您的資料：

- 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在相容電腦上建立所有資料的備份檔案。
- 發送影像到您的電子郵件地址，然後將影像儲存在電腦中。
- 使用藍芽連線將資料發送到相容裝置。
- 將資料儲存在相容記憶卡。

訊息

問：為什麼無法選取連絡人？

答：連絡人卡片沒有包含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請將不足的資料補記錄到[通訊錄](#)的連絡人卡片中。

多媒體訊息

問：當手機因為記憶體已滿而無法接收多媒體訊息時，我應該怎麼辦？

答：所需的記憶體容量會顯示在錯誤訊息中：[缺乏足夠的記憶體來擷取多媒體訊息。請先刪除一些資料](#)。要查看您擁有的資料類型以及不同的資料分組使用的記憶體容量，請選擇[檔案管理 > 選項 > 記憶體詳細資訊](#)。

疑難排解：Q&A

疑難排解 : Q&A

問：備註**擷取訊息**只有短暫顯示。請問發生了什麼事？

答：手機正在嘗試從多媒體訊息中心擷取多媒體訊息。請檢查多媒體訊息設定是否有正確定義，而且行動電話號碼或地址沒有任何錯誤。選擇**訊息 > 選項 > 設定 > 多媒體訊息**。

問：當手機一直反覆啓動數據連線時，我該如何結束數據連線？

答：要讓手機停止建立數據連線，請選擇**訊息**，然後選擇以下選項：

接收訊息時 > 延緩擷取 — 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先儲存設定稍後再擷取（例如：在您檢查過設定之後）。變更結束後，手機仍然必須發送資料備註到系統中。要馬上擷取訊息，請選擇**立即擷取**。

接收訊息時 > 拒絕訊息 — 拒絕所有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變更結束後，手機仍然會發送資訊備註到網路，讓多媒體訊息中心刪除等待發送給您的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接收 > 關 — 忽略所有收到的多媒體訊息。變更結束後，手機就不會建立任何系統連線到多媒體訊息中心。

電腦數據連線

問：為什麼無法連接手機和電腦？

答：確認您已將Nokia電腦端套件安裝到您的電腦，而且現在正在執行中。詳情請參閱CD-ROM內Nokia電腦端套件的《用戶指南》。如需關於使用Nokia電腦端套件的詳細資訊，請參閱Nokia電腦端套件的說明功能，或者查看支援網頁上的資訊，網址為：www.nokia.com.tw。

問：我可以將手機做為相容電腦的傳真數據機嗎？

答：您無法將手機做為傳真數據機。但是，有來電轉接（系統服務），您可以將傳真來電轉接至另一個電話號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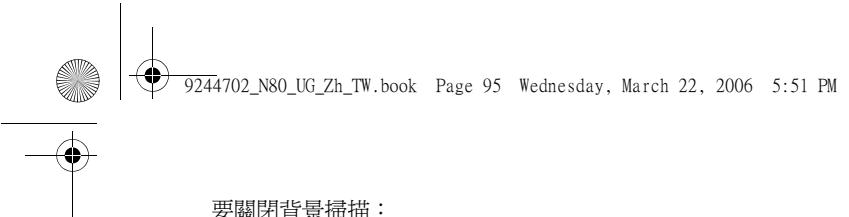
無線區域網路

問：即使我在系統涵蓋範圍內，為何還是看不到無線區域網路(WLAN)存取點？

答：可能是因為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使用隱藏的服務設定辨識器(SSID)。如果您知道正確的SSID也為Nokia手機上的網路建立了無線區域網路的網路存取點，則僅可以進入使用隱藏的SSID之網站。

問：如何關閉Nokia行動電話的無線區域網路(WL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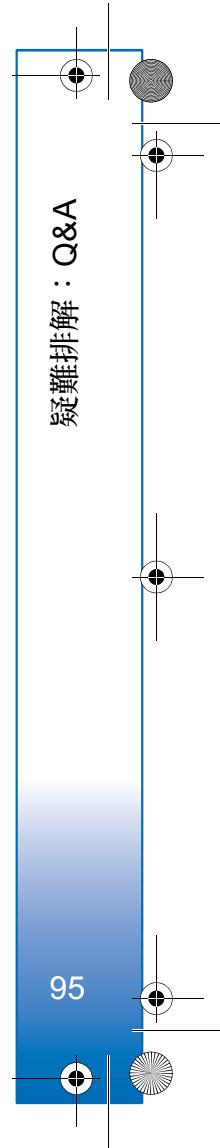
答：您無法關閉Nokia手機上的無線區域網路(WLAN)。要減少電池的消耗，您可以指定Nokia手機不要掃描可用網路。



要關閉背景掃描：

- 1 按 ，然後選擇 **工具** > **設定** > **連線設定** > **無線區域網路**。
- 2 將**掃描網路**之值變更為**不掃描**。
- 3 要儲存所做的變更，請按**完成**。

當**掃描網路**設為**不掃描**，Nokia手機仍會連結至可用的網路，而且您可以正常使用可用的無線區域網路。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現有多種週新型邊產品可供您的行動電話使用。請根據自己的通訊需求來選購合適的週邊產品。相容週邊產品清單：

聲音週邊產品

時尚立體耳機
耳機
立體聲耳機
原廠新潮耳機
立體聲耳機
運動耳機
音效轉接卡
豪華型無線耳機
新潮耳掛式無線耳機
藍芽無線耳機
藍芽無線耳機

HS-3
HS-5
HDS-3
HDB-4
HS-20
HS-8
AD-15
HS-21W
HS-4W
HDW-3
HS-11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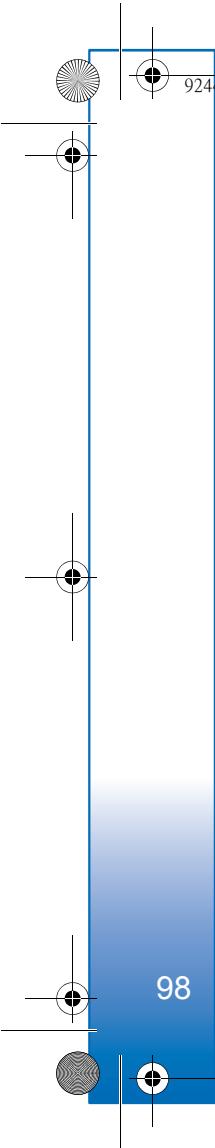
藍芽無線影像耳機
無線立體聲耳機
無線立體聲耳機
無線立體聲耳機
藍芽無線耳機
桌充式音樂播放器
車用週邊產品
改良式車用免持聽筒套件
簡易車用免持配備
無線簡易車用免持配備
萬用型無線車用免持配備
車用免持聽筒系統
通用插槽
車用行動電話
車用充電器

HS-13W
HS-12W
HS-34W
HS-36W
HS-26W
MD-1

BHF-3
HF-3
HF-6W
CK-7W
CK-10
CR-39
N616
DC-4







Nokia 藍芽無線耳機 HS-26W



操作容易、多樣性與高雅精緻：Nokia 無線耳機 HS-26W 的免持功能，專為重視金錢效益的您所設計。

主要功能：

- 經典藍芽無線技術風格
- 彈性的耳掛鉤讓您舒適配帶
- 使用方便、加大的接聽 / 結束按鈕
- 便利的音量控制 — 可從耳機輕易地調整音量
- 控制功能：接聽 / 結束通話、重撥、啓動聲控撥號、靜音、音量控制、在免持配備與行動電話間做切換
- 兩種顏色可供選擇：黑色和白色
- 通話時間最多可達 5 小時，待機時間最高可達 150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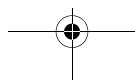
Nokia 藍芽無線耳機 HS-36W



讓您忘了行動電話的存在。Nokia 藍芽無線耳機 HS-36W 提供您便利的操作與舒適的免持功能。

主要功能：

- 便利的無線免持控制行動電話
- 輕巧（僅 20 克）和可調整的舒適耳圈
- 最多可達 6 小時通話時間，最高可達 110 小時的待機時間。





Nokia 無線簡易車用免持配備 HF-6W



使用 Nokia 無線簡易車用免持配備上路吧！本配備精巧別緻且讓您可以透過藍芽無線技術在 10 公尺內與相容行動電話通訊。「語音追蹤技術」使用 4 個麥克風，從 19 個方向中選取且鎖定聲音來源，經篩選後可去除其他區域所傳來的不必要之背景音。除此之外，本配備安裝容易 — 只要將本配備連接到車內的點煙插座即可使用。

主要功能：

- 透過藍芽無線技術，無線連接到相容的行動電話
- 語音追蹤技術減少背景雜音
- 接聽與結束通話和使用內建按鈕調整音量

- 單步驟安裝：將配備插入車內的點煙插座
- 可收納的傳輸線可隨時為您的相容行動電話充電

Nokia 無線鍵盤 SU-8W



使用 Nokia 無線鍵盤加快您的輸入速度。快速輕鬆地使用標準 QWERTY 鍵盤輸入電子郵件、文字訊息或會議備註。Nokia 無線鍵盤可折疊又輕巧的設計攜帶方便，是您的行動無線辦公室的最佳良伴。

主要功能：

- 可折疊且輕巧的 QWERTY 鍵盤
- 電源開啓/關閉按鍵，另有折疊後會自動關閉電源的功能
- 進入相容行動電話訊息和主應用程式功能表的快捷鍵
- 無線連接到相容行動電話（藍芽無線技術）
- 3 個 LED，分別表示：電源開啓 / 關閉、無線連結狀態、電池狀態
- 由兩顆 3A 電池供電

電池資訊

充電與放電

本手機由充電電池供電。請注意：新電池只有在二、三次完全充電並放電的週期之後才能達到最佳性能！電池可以充電和放電好幾百次，但最終仍會失效。當可用的時間（通話時間和待機時間）明顯少於正常時間時，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Nokia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Nokia認可為您的手機所設計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若是第一次使用更換的電池，或者已經很久沒有使用該顆電池，就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到充電器，然後中斷連接再重新連接到充電器來開始充電。

充電器不用時，請拔下充電器插頭，並中斷與手機的連接。請勿將充電完畢的電池留置在充電器上，因為充電過度可能會縮短電池壽命。若將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電池本身會不斷放電。

若電池電力已完全耗盡，可能要等幾分鐘後螢幕才會出現充電指示條，或者您才能夠撥打電話。

請勿將電池移作他用。請勿使用受損的充電器或電池。

請勿造成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如硬幣、迴紋針或筆等）直接碰觸電池的正極與負極（電池上的小金屬條）時，便有可能會發生意外短路的狀況（例

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手提袋中時）。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將電池留置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如夏天或冬天的密閉車廂中），會造成電池電容量及壽命的縮減。儘量將電池保存在15°C與25°C（59°F與77°F）之間。若裝配過熱或過冷之電池，即使電池充電已飽和，本裝置亦可能暫時無法操作。電池的效能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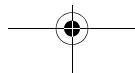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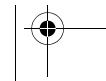
請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為可能會產生爆炸。若電池損壞，也可能會發生爆炸。請依照當地的規定丟棄電池。請回收電池。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照顧與維修

您的手機為具優質設計及技術的產品，應妥善維護。下列的建議有助於您維護保固。

- 請將您的手機持乾燥。雨水、溼氣與各式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將本手機弄濕了，請取出電池，等裝置完全乾了之後再裝回電池。
- 請勿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區域中使用或存放本手機。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組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本裝置存放在高溫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破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融化。
- 請勿將本手機存放在低溫處。當手機恢復到常溫時，其內部會有濕氣凝結，可能會損及電路板。
- 請勿嘗試以本指南說明以外的方式拆卸本手機。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手機。粗暴的使用方式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和精密的機械。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本裝置。
- 請勿為本裝置上漆。油漆可能會阻塞活動式的零件，使其無法正常操作。
- 請使用柔軟乾淨的乾布來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線感應器的鏡頭）。
- 請僅使用所提供的或合格的取代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本手機，並可能會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請務必為您要保留的資料建立備份（例如：通訊錄和日曆備註），然後再將本手機送至服務處所。



- 若您有時候想要重設手機以取得最佳效能，請關閉您的手機並取出電池。請將所有重要的資料做備份。

以上所有建議均適用於手機本身、電池、充電器或任何週邊產品。如果手機無法正常運作，請送交最近的合格服務處所進行維修。

照顧與維修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您的手機及其週邊產品可能會含有小型的零件。請將這些零件放在孩童接觸不到的地方。

操作環境

請謹記，於任何場所均須遵守所有強制性的特殊規定，且在任何禁止使用手機或使用手機可能會造成干擾或危險的場所，亦請務必將本裝置關機。請僅以正常操作姿勢使用手機。以一般使用姿勢（靠耳側）使用本手機，或將本產品放置離您至少2.2公分遠的地方來使用時，其RF暴露值皆符合相關規定標準。當您佩戴皮套、皮帶夾、或手機袋時，這些配件皆不應包含任何金屬物件，而且本產品與您之間的距離應如上文所述。

為了傳輸資料檔案或訊息，您的手機與系統之間需要有品質良好的連線。在某些情況下，資料檔案或訊息的傳輸可能會延滯到連線可以使用的時候才會進行。在傳輸完成之前，請確定您有確實遵守上述的隔離距離指示。手機的某些部分具有磁性。手機可能會吸附金屬物質，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介放在手機附近，因為所儲存的資料可能會遺失。

其他醫療裝置

使用任何無線傳輸設備（包括無線電話）均可能會干擾未經妥善保護之醫療裝置的操作。請詢問醫師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RF

能量或提出您的問題。在業經公告規定需關閉手機的醫療保健設施之處，請將手機關機。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RF能量影響的設備。

心律調整器 心律調整器製造商建議在無線電話與心律調整器之間保持最少15.3公分（6英吋）的距離，以避免心律調整器潛在的干擾。上述忠告與Wireless Technology Research的建議與其獨立的研究一致。帶有心律調整器的人：

- 與心律調整器之間的距離應隨時保持在15.3公分（6英吋）以上；
- 請勿將本手機置於胸口口袋中；
- 請以沒有使用心律調整器那一邊的耳朵接聽電話，以降低干擾的可能。

若發現任何干擾，請將手機關機，並移開手機。

助聽器 有些數位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某些助聽器。有關這類的干擾事件，請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

汽車

RF訊號可能會影響汽車內安裝不當或防護不足的電子系統（例如電子加油系統、電子防滑（防鎖）剎車系統、電子車速控制系統、安全氣囊系統）。如需更多相關資訊，請洽詢您的汽車製造商或其代理商，或者您加裝到汽車上的設備的製造商。

應僅可由合格的專業人員來維修您的手機，或是將您的手機安裝在汽車中。錯誤的裝設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會使任何適用於手機的保固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無線裝置裝備是否已裝妥並且運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本手機及其組件或週邊產品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由於汽車內裝備有安全氣囊，請記得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囊。請勿將物體，包括裝設及可攜式的無線裝備，放置在安全氣囊上或安全氣囊展開的區域內。如果車內的無線裝備未適當裝設，在安全氣囊充氣膨脹時可能會有嚴重傷亡的結果。

坐飛機時禁止使用手機。登機前請將手機關機。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通訊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路，而且是違法的。

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

當身處任何具易爆因素的環境中時，請將本裝置關機，並遵守所有標誌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包括一般會建議您關閉汽車引擎的區域。在這類區域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加油站時請將手機關機，例如靠近服務站的加油槍之處。在汽油儲藏、存放及配給區域、化學工廠或進行爆炸作業之處，請注意使用無線電設備的相關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區域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區域包括船的船身、化學品輸送或貯存的設施、使用液化石油燃料（例如丙烷或丁烷）的交通工具，以及空氣中含有化學物或微粒（例如顆粒、塵埃或金屬粉末）的區域。

緊急電話

Q 重要：無線電話（包括手機本身）是使用無線電訊號、無線系統、地表系統、以及使用者所設定的功能運作。因此，無法保證在所有情況下連線的暢通。所以，在重要的通訊（例如，醫療緊急救護）上，絕不應完全依賴無線電話。

若要撥緊急電話：

- 1 如果您的手機尚未開機，請先開機。檢查訊號強度是否足夠。
某些系統可能需將有效的SIM卡正確地插入本手機中。
 - 2 視需要重複按結束鍵清除螢幕內容，使手機就緒，進行通話。
 - 3 輸入您所在地適用的緊急電話號碼。緊急電話號碼在各地皆有所不同。
 - 4 按通話鍵。

如果特定功能正在使用中，在撥打緊急電話之前，您可能必須先關閉這些功能。請查詢本指南，或者洽詢您的服務供應商以取得更多相關資訊。

撥打緊急電話時，請盡可能提供正確清楚的必要資訊。您的無線裝置可能是事故現場唯一的通訊工具。在未獲准許之前，請勿切斷通話。

其他安全資訊與緊急處理方法

認證資訊 (SAR)

此裝置符合電磁波暴露的國際標準。

您的行動電話裝置是一種無線電發射與接收器。此行動電話的設計與製造不超過國際標準 (ICNIRP) 所建議的無線射頻 (RF) 暴露之限制。這些限制來自一套完整標準，並建立了一般人可接受的無線射頻 (RF) 能量程度。其標準是基於獨立的科學研究組織，且經過長期而完整的科學研究所開發建立。它包含了為保障所有人類 — 不論年齡與健康狀況 — 實質安全的最低限度。

行動裝置暴露標準使用的計量單位是Specific Absorption Rate或SAR。SAR的國際標準限制為2.0瓦/公斤*。SAR測試是在所有測試的頻帶中，以最高的合格功率進行行動電話傳輸，且以標準操作姿勢使用。雖然SAR是在所宣稱的最高功率下測得，但是使用本裝置時的實際 SAR 却遠低於最大值。這是因為本裝置已經設計為可以在不同功率下運作，所以只會將功率調整至可連接到系統的所需值。一般而言，靠基地台愈近，裝置發射的功率愈低。

在測試時於耳旁使用本裝置的最高SAR值為0.68瓦/公斤。

SAR值可能隨國家的報告、測試需求及系統頻帶不同而有所不同。使用配件和週邊產品可能會導致不同的SAR值。若需其他SAR資訊，請查閱www.nokia.com網站的產品資訊。

*一般大眾所使用的行動裝置之SAR限制值為2.0瓦/公斤，其值是以十公克的人體組織所平均計算。此標準已包含相當大的安全防護空間以進一步保護使用者，並已考慮可能因量測誤差而引起的差異。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行動電話公司之行動電話部門（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行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 1 行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 2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或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或地區）有效。
- 3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 4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 5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它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 6 「消費者」應將需要維修的「產品」運送到「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並由相同途徑地點收回維修「產品」。
- 7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灑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它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行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行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 8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 SIM 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行動電話服務業者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 9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它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 10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它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 11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 12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13 如上列第二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台灣境內有效。

To obtain an English User's guide

Nokia understands from consumer feedback in Taiwan that there is only limited usage of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consideration of this and to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Nokia has elected to not to include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in the Nokia Sales Package.

To obtain a User's Guide in English, please kindly complete the details above and fax to Nokia Customer Service Hot-line:

Fax: 02 3234-7952

Upon receiving the request, the English User's Guide will be despatched by post free of charge to purchasers within Taiwan.

The feature descriptions in English User Guide may vary by market, thus the device features described in the English User Guide you have obtained may differ from those shown on the display in English user interface.



索引

英文字母

- FM 收音機 63
- Java
 - 請參閱應用程式
- Nokia 原廠週邊產品 96
- PIN 碼 86
- Quickoffice 75
- SIM 卡
 - 訊息 41
- SIM 卡
 - 名稱和號碼 47
 - 複製姓名和號碼到行動電話中 47
- sis 檔案 89
- svg 檔案 22
- UPnP 5
- UPUK 碼 86
- USSD 指令 36

四畫

- 文字訊息 37
- 日期 3

五畫

- 功能表, 重新整理 77

六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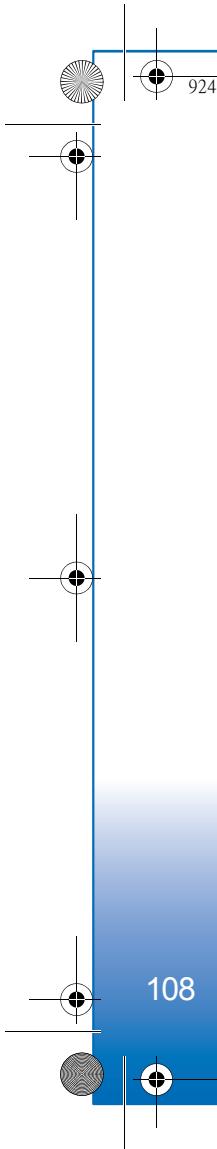
- 同步處理 72
- 多媒體訊息 37
- 多媒體資料 20
 - 相簿中的檔案排序 22
 - 備份檔案 22
 - 簡報 22
- 多媒體檔案
 - 快轉 27
 - 倒轉 27
 - 無聲 27
 - 檔案格式 27
- 存取點 82
 - 設定 82
- 收音機 63
- 耳機設定 88
- 行事曆
 - 同步處理電腦端套件 61
 - 建立項目 61

七畫

- 佈景主題 78
- 免持
 - 請參閱擴音器
- 助聽器感應裝置設定 88
- 即時訊息 65
 - 封鎖 66
 - 記錄訊息 66
 - 連接到伺服器 65
 - 傳送即時訊息 66
- 快取記憶體, 清除 59

八畫

- 固定撥號 47
- 拍攝模式
 - 影片拍攝模式 14
 - 影像拍攝模式 14
- 服務指令 36
- 版權保護
 - 請參閱啟動鍵



九畫

信箱 40

自動擷取 41

保密碼

請參閱鎖定碼

封包數據連線

設定 84

待機模式

77

指示符號

2

相機

儲存影片 16

重響

3

音量控制

3

通話期間 49

擴音器 3

音樂播放機

25

十畫

個人化

78

原註冊系統

5

家庭網路

安全性 6

時間

3

時鐘

3

設定 3

十一畫

鬧鐘

3

書籤

57

記憶卡

7

記憶體

查看記憶體使用情況 8

清除記憶體 8, 55

記錄

清除通訊錄 56

篩選 56

記錄期間

56

訊息

文字訊息 37

多媒體訊息 37

電子郵件 37

剪下文字

35

動態待機模式

78

密碼

85

PIN2 碼 86

PIN 碼 86

保密碼 86

鎖定碼 86

從其他裝置傳送內容

1

捷徑

9

啟動鍵

91

清除螢幕

請參閱待機模式

設定

IM 65

PIN 碼 86

UPUK 碼 86

存取點 82

行事曆 62

即時訊息 67

來電轉接 87

省電螢幕保護 81

個人化行動電話 77

原始設定 80

密碼 85

聊天室 65

語言 80

數據連線 82

憑證 86

螢幕 81

藍芽連線 68

鎖定碼 86

設定日期和時間

85

軟體

傳輸檔案到您的裝置 89

108



遠端 SIM 模式 69

遠端信箱 40

十五畫

影片 20

影片播放程式

請參閱 RealPlayer

數位版權管理 , DRM

請參閱啟動鍵

數據連線

指示符號 2

結束 72

詳情 72

編輯影片

自訂影片 17

增加效果 17

增加過場 17

增加聲音檔 17

複製

SIM 卡和裝置記憶體間的通

訊錄 47

文字 35

鬧鐘

鬧鐘 3

十六畫

憑證 86

操作模式 77

辦公室應用程式 75

十七畫

應用程式

Java 89

安裝 89

檔案格式

.jad 89

.jar 89, 90

.sis 89

RealPlayer 27

檔案管理 8

聲音

將鈴聲靜音 53

錄製聲音 75

聲音檔 20

聲控指令 89

聲控撥號 50

聲控標籤 89

撥號 50

十八畫

擴音器 3

藍芽 68

安全 69

耳機 88

配對 70

傳送資料 69

裝置位址 70

關閉 71

鎖定碼 86

二十一畫

攝影機

自動計時器 13

拍攝模式 13

閃光燈 13

連續模式 12

傳送影像 12

影片捷徑 16

影片設定 13

影片錄製設定 17

影像設定 13

編輯影片 17

調整亮度和色彩 11, 16

調整亮度和顏色 13

靜態影像攝影機捷徑 12

靜態影像攝影機設定 14